# 目錄


2 主席報告
6 企業簡介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0 企業管治報告
47 董事會報告書
69 獨立核數師報告
71 綜合資產負債表
73 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
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6 綜合現金流量表
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4 財務概要

#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海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隆**」、「我們」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年報。

## 業績

2024年，油價較去年出現了震蕩下行的趨勢，但仍然保持在中高位。供應短缺疊加經濟復蘇等國際和地緣因素支撐了油價。供給側的產量調整促進國際油價保持在中位以上，需求端經濟恢復增長帶動資本支出，航空和汽油消費等需求的恢復是石油消費增長的主要驅動力。同時，我國與中東、中亞地區的合作逐步深化升級，從油氣貿易，到資源開發，再到技術合作等。中國－中亞峰會等高級別峰會亦為石油行業企業帶來了重大機遇。海隆堅持科技創新引領、智能高質發展策略，在美加、中東等重點國家和地區取得了良好成績；集團同時加強現金流管理，採取積極的財務措施如加強應收賬款管理和庫存管理措施以提升整體運營效率，於2024年保持了相對穩定的現金流。2024年，海隆積極開拓國內外業務，在集團內採取科學化的管理方針，在大力開發市場的同時重視科技發展和技術革新，逐步向輕資產化、數字化和高科技智能化企業發展，集團業務單位工作量飽滿，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油田服務和海洋工程服務三個板塊實現多個新老市場的高端客戶的重要訂單，為集團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海隆於2024年保持了穩定高效的科學運營。報告期內，海隆共錄得收入人民幣4,668.3百萬元，相較2023年增長9.8%。海隆的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取得顯著成效，進一步賦能產品與業務的發展與增長。

## 年度回顧

報告期內，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板塊取得收入人民幣2,124.7百萬元，同比2023年下降18.7%。2024年，美加等主要鑽具市場需求略有下滑，海隆在市場競爭中仍保持領先，各類鑽具產品銷量基本保持穩定，鑽杆和加重鑽杆等各類鑽具產品在手訂單基本穩定；2024年，海隆不斷開發高新技術和優化生產工藝，攻克了很多科研難關，持續提升產品及服務質量，公司產品的性能及服務的質量已達到或超越國際競爭對手；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板塊對集團的總營收貢獻最大，在美加和中東和東南亞等市場的業務取得了突破。開拓了Precision Drilling等大客戶，已經成為高端客戶如PD, SAVANA和Ensign等主要鑽具供應商，海隆的抗硫及特殊扣鑽具，在美加市場，全面推廣HLNST特殊扣，取得很好的銷售業績。在北美市場的提前佈局和規劃取得的業績，表明集團高科技高端鑽具的綜合能力得到國際高端客戶認可。中東市場上，沙特阿美和KOC深井鑽機的鑽具認證通過，為進入中東高端市場打下基礎。在中東海隆同樣取得了市場和業務突破，同KCA, EDC等高端客戶的用戶訂單全部獲得。報告期內，海隆與國內的大客戶和高端客戶簽訂了一系列的

鑽具及井底鑽具組合供應合同，國內市場也表現不俗，合作夥伴對我們的高抗硫高強度高抗扭鑽杆和HLNST特殊扣鑽具等產品高度認可，在國內形成了深度銷售和市場合作。在深入開發高端市場和高端客戶的同時，堅持技術創新、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等高科技發展，高度重視科研人才梯隊建設，加強科研成果交流，在產品技術服務和系統管理等方面打造出具有豐富經驗的科研隊伍，展現了海隆以科技創新引領不斷開發新產品、拓展新市場的戰略部署。集團下屬的相關鑽具企業被認定為國家專精特新小巨人；上海海隆石油鑽具有限責任公司被工信部認定為第八批「國家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稱號。

2024年，油田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1,579.9百萬元，同比2023年增長35.2%。得益於行業內上游企業的資本性支出持續增加，給油服行業帶來了較以前更好的商機，亦非常有利於海隆油服的發展。海隆油服抓住商機，全面以科學化數字化管理不斷提升產品和服務能力，成立了油田管理部，大力發展油田管理和市場增產需求，在巴西、伊拉克及利比亞等國家完成油田數字化管理定制方案，推廣油田數字化管理技術，完成多項油田污泥處理以及管道集輸降粘技術應用；系統化整合鑽修井服務、技術服務及貿易服務等各業務，和多個合作夥伴簽署長期合作協議，挖掘不同業務之間的協同互補，堅持市場引導、技術驅動，打造「一體兩翼」的業務發展模式，海隆油服的鑽修井機動用率在同行中保持領先，等停的鑽機重新獲得新訂單，已運行的鑽機亦獲得了多項合同的新簽、續簽或延期，整體工作量充足。在繼續開發傳統鑽修井市場的同時，積極拓展鑽井大包項目，向高技術含量的一體化總包業務發展，海隆的總包業務能力已經上了一個新的台階。2024年，井隊的搬安速度整體保持穩定，亦標誌著公司的作業效率和組織管理能力得到了大大提升。除了傳統鑽修井服務，公司也積極參與其他技術服務項目的推廣，不斷探索新業務領域，以增加集團的收入。在鑽修井泥漿(油基泥漿替代方案，高性能水基泥漿等)、岩屑處理和井場恢復等環保技術服務、連續油管業務、納米驅油的增產技術、精細控壓鑽井(MPD)技術、RSS定向井／水平井鑽井等綜合技術服務領域保持穩定發展，開拓了包括完井增產、鑽井提速提效、油田環境保護、旋轉導向技術及建設翎畚泥穩漿霯業淑游瞟合同部業服務、連鰍萋共錄㑇㘿瀕酶趺萌颼

2024年，海洋工程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963.8百萬元，同比2023年增長105.9%。海隆海工向具備EPCIC一體化總包能力的海洋工程專業化公司大力發展，形成全產業鏈業務能力，和集團對接數字化智能化系統上綫，智控技術中心項目屢創新高，有效支撐了市場開發和項目執行兩條業務主綫，工作量較去年顯著增加，未來會有很好的發展潛力。比如我們在剛果的EPC項目陸地建造和調試已經全部完成，泰國雪佛龍項目也進展順利；此外，我們還首次和世界知名的海油企業簽署運輸和安裝合同，並將業務拓展到了海工行業生態的全過程，轉變成能夠承接多項目齊頭並進的科技公司。同時海隆海工還有多個項目在進行項目投標中，客戶對海隆海工的認可和滿意度與日俱增。海隆高度重視科技研發，已申報年度科技型企業，2024年是海隆海工發展歷程中具有重要意義的一年，在基礎管理、經營能力、業務開展等方面取得了顯著的進步，進一步提高國際、國內項目管理能力和海外項目設計施工能力，積累了信息化系統化管理手段和高科技服務經驗、為輕資產和具有一體化總包能力的發展路綫夯實基礎。

## 展望

展望2025

油服業務方面，海隆將堅持科技創新，輕資產化、數字化管理轉型，突破傳統業務發展瓶頸，體現強大的技術和管理能力。積極開拓國外市場，將在尼日利亞、厄瓜多爾、巴西和科威特等新老市場爭取新業務新合同的簽訂；在鑽修井業務基礎上，積極開發包括鑽井總包、油田環保、納米增產、鑽具維修、貿易服務等在內的多種類型業務，在傳統鑽修井服務的基礎上提供更為多元化的特色服務；全力提高公司技術能力，科研水平，打造海隆油服核心競爭力。穩定現有鑽修井機業務，保持鑽機動用率處於較高水平，繼續調整業務佈局。繼續組建鑽井大包技術團隊，提升大包技術水平，縮短鑽完井周期，實現較高利潤水平。充分發揮現有業務平台，繼續開展貿易、油田環保等業務創造新利潤。利用公司市場開發和管理能力，努力尋找社會資源，降低業務風險，做大平台效應和效益規模。在鞏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公司將積極拓展RSS旋轉導向系統的定向井、水平井技術服務能力；同時，大力開展國內MPD技術服務，開發海外MPD服務市場。以納米增產技術為突破口，同時積極開拓鑽修井機設備、配件銷售，和油套管貿易等業務，增強各業務之間的聯動和協同作用，實現利潤最大化！

海洋工程服務將加快在東南亞以及西非等地的佈局和建設，結合海洋工程經驗，重點加強海洋工程數字化交付和管理能力建設；積極在國際市場做好工程調試、數字化智能化等項目的承攬和落地。重點對管道舖設、導管架安裝拆除、組塊浮托，調試完工數字化管理系統等重點方向開展深入研究。在穩定安裝及海管舖設業務的基礎上，通過加大人才引進力度，積極進行科技成果轉化，建立公司長期技術儲備；做輕投入高產出的產品和服務；我們將堅持創新研發和國際化發展的路綫，不斷提高總包一體化服務能力。挖掘技術熱點，跟踪最新技術前沿，提升公司海洋工程綜合技術能力；，加強市場開發建設，拓展市場重點地區重點項目，提高盈利能力；堅持人才和技術引領，加強核心業務的技術服務能力和風險管控能力，不斷提升海隆海工在國內外市場的服務質量和服務能力。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我們的股東、管理層團隊及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本集團過往所取得的成就全賴他們的努力及貢獻，而未來的發展更需要他們的付出，以不斷提升公司在國內外市場的領先地位。

# 企業簡介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
*（主席、執行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汪濤先生
*（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嫚女士
楊慶理博士
曹宏博先生
范仁達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
黃文宗先生
施哲彥先生

## 授權代表

張軍先生
岑影文女士

## 審核委員會

黃文宗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王濤先生
張姝嫚女士

## 薪酬委員會

王濤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
黃文宗先生
施哲彥先生

## 提名委員會

王濤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
汪濤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楊慶理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施哲彥先生

## 公司秘書

岑影文女士

##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註冊辦公室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

中國
上海
寶山工業園區
羅東路1825號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月浦支行）
中國銀行（寶山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寶山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寶山支行）

## 股份代號

1623

## 網站

www.hilonggroup.com

## 財務回顧

### 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三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 | | | | |
| –鑽桿 | **1,995,105** | **42.7** | 2,317,689 | 54.5 |
| –石油專用管材(「**石油專用管材**」)塗層服務 | **–** | **–** | 111,606 | 2.6 |
| –鑽桿組成部分 | **9,601** | **0.2** | 70,708 | 1.7 |
| –耐磨帶 | **–** | **–** | 7,052 | 0.2 |
| –其他 | **119,994** | **2.7** | 107,366 | 2.5 |
| **小計** | **2,124,700** | **45.6** | 2,614,421 | 61.5 |
| **油田服務** | **1,579,862** | **33.8** | 1,168,928 | 27.5 |
| **海洋工程服務** | **963,770** | **20.6** | 468,182 | 11.0 |
| **總收入** | **4,668,332** | **100.0** | 4,251,531 | 100.0 |

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4,251.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6.8百萬元或9.8%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4,668.3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分部的收入增加。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614.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89.7百萬元或18.7%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2,124.7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反映鑽桿銷售產生的收入減少。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鑽桿銷售的收入分析：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鑽桿銷售額** | | |
| –國際市場 | | |
| –數量(噸) | **63,851** | 64,004 |
| –單價(人民幣／噸) | **28,620** | 30,734 |
| **小計(人民幣千元)** | **1,827,419** | 1,967,086 |
| –中國市場 | | |
| –數量(噸) | **8,115** | 16,651 |
| –單價(人民幣／噸) | **20,663** | 21,056 |
| **小計(人民幣千元)** | **167,686** | 350,603 |
| **總計(人民幣千元)** | **1,995,105** | 2,317,689 |

鑽桿於國際市場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1,967.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9.7百萬元或7.1%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827.4百萬元。減少主要反映鑽桿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0,734元下降6.9%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28,620元。平均售價下降主要反映中東市場更為激烈的市場競爭。

鑽桿於中國市場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50.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82.9百萬元或52.2%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67.7百萬元。減少主要反映已售鑽桿數量由二零二三年的16,651噸減少51.3%至二零二四年的8,115噸。銷量減少主要反映國內市場需求下降。

***油田服務***。油田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1,168.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1.0百萬元或35.2%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579.9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反映油套管貿易業務收入的增加及二零二四年的鑽機使用率相較二零二三年有所恢復。

***海洋工程服務***。海洋工程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46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5.6百萬元或105.9%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963.8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海底管道鋪設項目及海上鑽井平台建設項目產生的收入增加。

###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銷售／服務成本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336.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0.5百萬元或6.3%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3,546.6百萬元。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91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6.3百萬元或22.5%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121.8百萬元。毛利率於二零二四年為24.0%，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5%。

### 銷售及營銷成本

銷售及營銷成本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7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6百萬元或25.0%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92.9百萬元。該等成本佔二零二四年收入的2.0%，高於二零二三年的1.7%。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45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9.9百萬元或22.1%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551.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反映員工成本及總部開支增加。

### 其他(損失)／利得－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分別確認淨損失人民幣68.1百萬元及淨利得人民幣62.2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確認的淨損失主要反映尼日利亞奈拉貶值導致經營活動產生匯兌損失人民幣40.9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確認的淨利得反映由美元(「**美元**」)升值導致經營活動產生匯兌利得人民幣54.3百萬元。

###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157.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8.2百萬元或62.3%至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255.9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回購票據收益減少所致(二零二四年為零，而二零二三年回購票據收益為人民幣154.8百萬元)，部分被由於借款結餘下降導致利息開支減少人民幣23.2百萬元，以及美元升值導致融資活動產生的淨匯兌損失減少人民幣18.2百萬元所抵銷。

### 除所得稅前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確認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276.8百萬元及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15.9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確認所得稅開支人民幣81.1百萬元及人民幣85.8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29.3%及74.0%，實際稅率上升主要反映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間利潤分佈不平衡以及未確認的附屬公司稅項虧損增加。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確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利潤人民幣148.7百萬元及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利潤人民幣28.3百萬元。

## 存貨

存貨一般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以及包裝材料及低值消耗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以及於所示年度的存貨平均週轉日數：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存貨 | **1,095,842** | 1,076,014 |
| 存貨週轉日數(按日數計)(1) | **112** | 128 |

(1) 年度存貨週轉日數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總銷售成本再分別乘以365日(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而言)。平均存貨相等於年初存貨結餘加上年末存貨結餘再除以二。

存貨週轉日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8日縮短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2日，主要反映(i)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的存貨結餘減少；及(ii)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較高，與銷售貨品相比，提供服務所需的存貨消耗一般較少。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2,620.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397.4百萬元)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2,054.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83.4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來自向第三方及關聯方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及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週轉日數：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90天以內 | **1,307,989** | 1,422,475 |
|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 **374,921** | 203,426 |
| –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 **61,613** | 72,602 |
| –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 **157,615** | 106,670 |
| – 720天以上 | **152,397** | 78,199 |
| | **2,054,535** | 1,883,372 |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1) | **154** | 146 |

(1) 年度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收入再分別乘以365日(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而言)。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相等於年初貿易應收款項的結餘加上年末結餘再除以二。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46日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4日，主要反映應收國際市場若干油氣公司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四年的結算比較不活躍且放慢。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737.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95.3百萬元)包括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261.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91.6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指應付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方的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付第三方及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及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 90天以內 | **785,331** | 798,906 |
|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 **322,212** | 109,989 |
| –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 **32,818** | 47,701 |
| –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 **116,201** | 12,715 |
| – 720天以上 | **4,467** | 22,303 |
| | **1,261,029** | 991,614 |
|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1) | **116** | 88 |

(1) 年度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總銷售成本再分別乘以365日(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而言)。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相等於年初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加上年末結餘再除以二。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721.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40.4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借款為人民幣1,964.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23.5百萬元)，即總借款人民幣2,686.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863.9百萬元)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721.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40.4百萬元)。經計及受限制現金人民幣44.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3.0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借款為人民幣1,920.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30.5百萬元)，即總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盧布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10.2%(二零二三年：117.0%)，乃按流動資產人民幣5,166.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140.6百萬元)除以流動負債人民幣4,686.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394.9百萬元)計算。

##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60.7百萬元及人民幣358.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的資本開支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油田服務板塊海外業務回升所致。

## 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負債為人民幣2,686.5百萬元，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負債明細：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 | | |
| 銀行借款 | **429** | 125,504 |
| 減：非流動借款的流動部分 | | |
| —有抵押 | **(429)** | (6,068) |
| | **–** | 119,436 |
| **流動** | | |
| 銀行借款 | **409,368** | 485,648 |
| 其他借款 | **15,585** | 18,427 |
| 二零二四年票據 | **2,261,082** | 2,234,333 |
| 減：非流動借款的流動部分 | | |
| —有抵押 | **429** | 6,068 |
| | **2,686,464** | 2,744,476 |
| | **2,686,464** | 2,863,912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固定利率取得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645.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93.4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Hilong Oil Service Co., Ltd.訂立一份美元貸款融資協議，金額為36,000,000美元，該借款由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中信保**」，一間國家政策性保險機構)承保，並享受優惠利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取33,545,000美元，其中32,760,000美元已於過去幾年和二零二四年償還。剩餘本金結餘將於二零二五年悉數償還。

茲提述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一節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之公告中有關本公司的9.75%優先有抵押票據(S規例：ISIN編號：XS2344083139；通用代碼：234408313；144A條：ISIN編號：XS2344082917；通用代碼：234408291；IAI：ISIN編號：XS2344083303；通用代碼：234408330)(「**二零二四年票據**」)的內容。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發行二零二四年票據，及就二零二四年票據而言，本公司將若干鑽機設置抵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宣佈二零二四年票據已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根據二零二四年票據的條款，票據的所有未償還本金額連同其應計及未付利息於到期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四年票據到期日**」)到期及應付。二零二四年票據未償還本金額314,546,000美元連同其應計及未付利息並未於二零二四年票據到期日結付，其構成二零二四年票據項下的違約事件。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其他重大事項」。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與業內其他公司相同，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及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總資本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總借款 | **2,686,464** | 2,863,912 |
| 加：租賃負債 | **27,326** | 29,801 |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721,631)** | (840,384) |
| 受限制現金 | **(44,705)** | (93,010) |
| **債務淨額** | **1,947,454** | 1,960,319 |
| 總權益 | **3,259,124** | 3,329,005 |
| **總資本** | **5,206,578** | 5,289,324 |
| **資產負債比率** | **37.40%** | 37.06% |

##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 外匯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並承擔各種貨幣(主要為美元)風險所帶來的匯兌風險。匯兌風險來自確認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包括美元)以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換算。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政府改變其奉行十多年的人民幣與美元幣值掛鈎的政策。此項政策容許人民幣兌一籃子若干外幣在一個較窄及受管理的範圍內波動。此項政策變動令人民幣兌美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升值約11.3%。中國政府對採納更有彈性的貨幣政策仍面對巨大壓力，而此可能會令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更趨波動。本集團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進一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匯率波動的影響，或透過積極配對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貨幣架構進行自然對沖。然而，該等交易的成效可能有限。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以美元計值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4.6%及44.2%。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的全職僱員總人數為2,453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0人)。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職責劃分的全職僱員人數：

| | |
|---|---|
| 現場工人 | 1,494 |
| 行政 | 336 |
| 工程及技術支持 | 442 |
| 研發 | 98 |
| 銷售、市場推廣及售後服務 | 63 |
| 公司管理 | 20 |
| | 2,453 |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為人民幣902.8百萬元。

本集團鼓勵僱員不時參與培訓課程或研討會以強化知識與技能。本集團主要按個別表現及經驗提供僱員薪酬待遇，薪酬金額亦會考慮業內慣常做法釐定。薪酬待遇包含基本工資、表現相關花紅、社會保障及福利。根據有關法規，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總額的相關法定比例且在不超過法定上限的基礎上作出保險費及公積金供款，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機構繳納。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悉數由現有股份撥資，其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的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計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有關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的公告。

## 業務回顧

2024年，油價較去年出現了震蕩下行的趨勢，但仍然保持在中高位。供應短缺疊加經濟復蘇等國際和地緣因素支撐了油價。供給側的產量調整促進國際油價保持在中位以上，需求端經濟恢復增長帶動資本支出，航空和汽油消費等需求的恢復是石油消費增長的主要驅動力。同時，我國與中東、中亞地區的合作逐步深化升級，從油氣貿易，到資源開發，再到技術合作等。市場發展亦為石油行業企業帶來了重大機遇。海隆堅持科技創新引領、智能高質發展策略，在美加、中東等重點國家和地區取得了良好成績；集團同時加強現金流管理，採取積極的財務措施如加強應收賬款管理和庫存管理措施以提升整體運營效率，於2024年保持了相對穩定的現金流。2024年，海隆積極開拓國內外業務，在集團內採取科學化的管理方針，在大力開發市場的同時重視科技發展和技術革新，逐步向輕資產化、數字化和高科技智能化企業發展，集團業務單位工作量飽滿，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油田服務和海洋工程服務三個板塊實現多個新老市場的高端客戶的重要訂單，為集團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海隆於2024年保持了穩定高效的科學運營。報告期內，海隆共錄得收入人民幣4,668.3百萬元，相較2023年增長9.8%。海隆的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取得顯著成效，進一步賦能產品與業務的發展與增長。

## 油田服務

2024年，油田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1,579.9百萬元，同比2023年增長35.2%。得益於行業內上游企業的資本性支出持續增加，給油服行業帶來了較以前更好的商機，亦非常有利於海隆油服的發展。海隆油服抓住商機，全面以科學化數字化管理不斷提升產品和服務能力，成立了油田管理部，大力發展油田管理和市場增產需求，在巴西、伊拉克及利比亞等國家完成油田數字化管理定制方案，推廣油田數字化管理技術，完成多項油田污泥處理以及管道集輸降粘技術應用；系統化整合鑽修井服務、技術服務及貿易服務等各業務，和多個合作夥伴簽署長期合作協議，挖掘不同業務之間的協同互補，堅持市場引導、技術驅動，打造「一體兩翼」的業務發展模式，海隆油服的鑽修井機動用率在同行中保持領先，等停的鑽機重新獲得新訂單，已運行的鑽機亦獲得了多項合同的新簽、續簽或延期，整體工作量充足。在繼續開發傳統鑽修井市場的同時，積極拓展鑽井大包項目，向高技術含量的一體化總包業務發展，海隆的總包業務能力已經上了一個新的台階。2024年，井隊的搬安速度整體保持穩定，亦標誌著公司的作業效率和組織管理能力得到了大大提升。除了傳統鑽修井服務，公司也積極參與其他技術服務項目的推廣，不斷探索新業務領域，以增加集團的收入。在鑽修井泥漿(油基泥漿替代方案，高性能水基泥漿等)、岩屑處理和井場恢復等環保技術服務、連續油管業務、納米驅油的增產技術、精細控壓鑽井(MPD)技術、RSS定向井／水平井鑽井等綜合技術服務領域保持穩定發展，開拓了包括完井增產、鑽井提速提效、油田環境保護、旋轉導向技術及建設維保基地等在內的多元化的技術服務。該板塊的貿易服務業務較2023年亦有很大提升，在油套管貿易業務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2024年，油服事業部緊緊圍繞「輕資產和科技引領」的轉型大方向多措並舉，全方位拓展新型業務和構建技術創新一體化服務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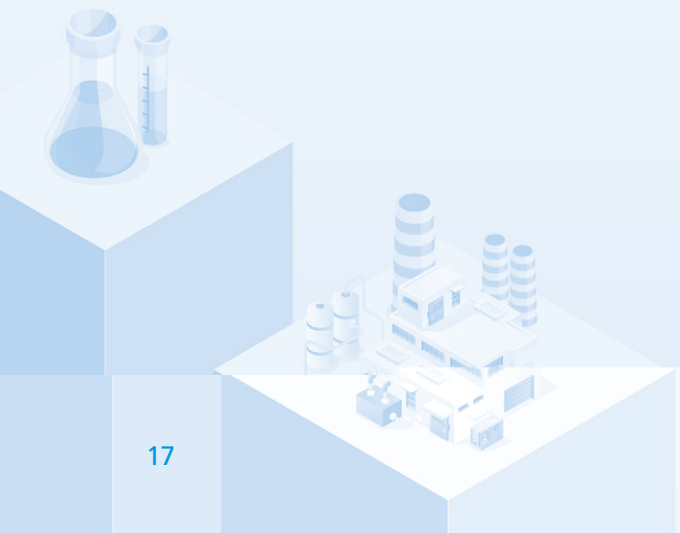

## 海洋工程服務

2024年，海洋工程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963.8百萬元，同比2023年增長105.9%。海隆海工向具備EPCIC一體化總包能力的海洋工程專業化公司大力發展，形成全產業鏈業務能力，和集團對接數字化智能化系統上綫，智控技術中心項目屢創新高，有效支撐了市場開發和項目執行兩條業務主綫，工作量較去年顯著增加，未來會有很好的發展潛力。比如我們在剛果的EPC項目陸地建造和調試已經全部完成，泰國雪佛龍項目也進展順利；此外，我們還首次和世界知名的海油企業簽署運輸和安裝合同，並將業務拓展到了海工行業生態的全過程，轉變成能夠承接多項目齊頭並進的科技公司。同時海隆海工還有多個項目在進行項目投標中，客戶對海隆海工的認可和滿意度與日俱增。海隆高度重視科技研發，已申報年度科技型企業，重點對管道鋪設、導管架安裝拆除、組塊浮托等重點科研方向深入研究，重點加強海洋工程數字化交付和管理能力建設，已取得研究成果。2024年是海隆海工發展歷程中具有重要意義的一年，在基礎管理、經營能力、業務開展等方面取得了顯著的進步，進一步提高國際、國內項目管理能力和海外項目設計施工能力，積累了信息化系統化管理手段和高科技服務經驗、為輕資產和具有一體化總包能力的發展路綫夯實基礎。

## 科技研發

海隆堅持以科技創新和信息化數字化引領企業轉型，依靠科技全面提升公司的經營和管理。鑽具產品方面，公司加強高抗硫、高強度和高抗扭鑽杆技術持續研究與推廣應用，大規格厚壁HLU165超高強度鑽杆完成開發，完成了海洋立管用耐高壓特殊扣的開發，HL125S高鋼級抗硫鑽杆完成項目驗收。在鑽具工廠開展信息化系統開發和建設，並完成技術升級和改造項目。HLNST特殊螺紋接頭的研製等項目已完成，並取得北美市場訂單，已經形成規模銷售並獲得美加高端客戶的一致認可；在前期高鋼級抗硫鑽杆項目基礎上，海隆又開發出HL135MS/HL130S更高鋼級抗硫鑽杆；HL125S抗硫鑽杆等拳頭產品已簽訂大額美元訂單，完成電子標籤鑽杆及鑽具信息管理軟件開發，目前已接到中東客戶對電子標籤鑽杆的訂單，智能鑽杆的研發亦在進行中。鑽具的生產工藝、裝備、系統不斷優化升級，提高了生產效率、節省了生產成本，結合集團數字化轉型，進行生產裝備自動化、智能化改造。125S抗硫鑽杆等項目獲得高新技術成果轉化認定，高強度高抗硫鑽杆項目近日獲得上海發明創新金獎等殊榮。在油服領域，鑽完井大包項目中不斷總結經驗教訓，持續提升鑽井大包技術服務能力，包括大位移水平井鑽井技術能力等。加強精細控壓鑽井MPD關鍵設備部件國產化開發及推廣，MPD控壓鑽井技術定型和推廣、旋轉導向技術和納米驅油增產技術升級推廣和應用等。海洋工程方面為加強海上施工能力，開展了海洋工程技術、海洋工程數字化技術等多個研究項目，海隆集團旗下新增數家公司榮獲國家級和上海市級「專精特新」企業稱號，充分體現海隆整體技術優勢和品牌競爭力。未來，海隆將繼續秉承技術創新引領，並與高校建立聯合技術中心，全面提升科研能力，並將數字化，智能化全面融合到科研、製造、倉儲物流、財務核算、經營與辦公等，助力公司的經營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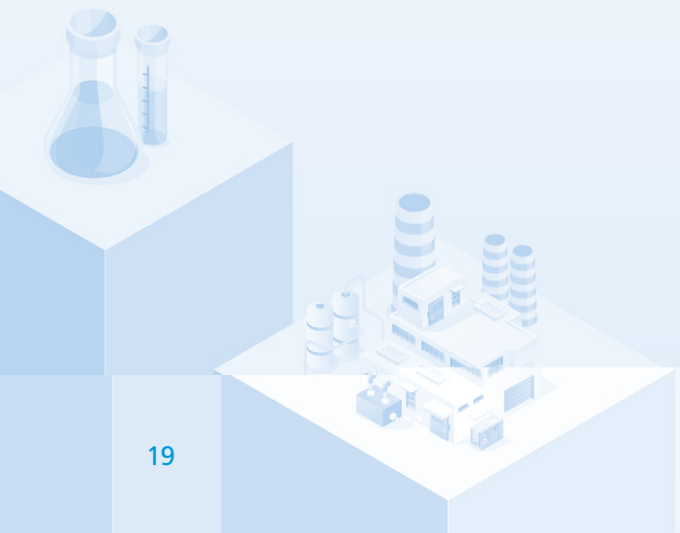

## 展望

展望2025年，儘管存在貿易保護主義和關稅戰的不利因素，但總體經濟復蘇將帶動石油消費增長，原油供應趨緊的格局或將延續，國際油價或將在中位小幅震蕩。受益於上游勘探開發突破與下游煉化產能擴張，有望獲得更多來自海外國家石油公司業主方的訂單，我們看好中東、東南亞和南美地區中長期的業務發展，這些地區將為我們在市場上帶來很大的機遇，未來項目前景可期。

2025年，海隆將繼續發揮品牌優勢，除了穩住美加市場外，在中東、東南亞、南美等國家和地區開發新的高端客戶獲取高端訂單，力爭在新市場新業務上有更大的突破，努力持續提升國際市場佔有率和品牌服務形象。

國內市場方面，中國油氣行業2019-2025七年行動方案的實施已進入第7年，2019-2025年國內勘探與生產加快發展規劃方案中提到，中國石油將進一步加大風險勘探投資，在2019-2025每年安排人民幣50億元，到2025年勘探工作量和探明儲量翻一番。據以上所述，我們認為國內外油氣產業市場整體向好。

國際鑽杆市場方面，公司將繼續推廣面向高端客戶差異化需求的高附加值鑽具產品，市場開發和產品開發的更深入有機結合，引入更多複合型人才和專業型人才，加大力度推進鑽具生產綫設備自動化、數字化、智能化改造和新技術研發；深入開發中東、美加等地區的高端需求，進一步提升海隆鑽具產品的市場聲譽。將大力大規格厚壁HLU165超高強度鑽杆、海洋立管用耐高壓特殊扣、HLNST特殊扣、HL130S、HL135MS高鋼級抗硫鑽杆產品、環保型螺紋、耐磨鑽杆、特殊合金鑽杆、電子標籤鑽杆和智能鑽杆、以及生產綫自動化改造、生產管理系統信息化建設、鑽杆熱處理技術、加厚和識別檢驗技術等產品的研發及推廣力度。國內鑽杆市場方面，海隆將在積極跟進現有的業務機會的同時大力開發差異化市場，為客戶提供滿足其差異化需求的高端鑽具產品。

油服業務方面，海隆將堅持科技創新，輕資產化、數字化管理轉型，突破傳統業務發展瓶頸，體現強大的技術和管理能力。積極開拓國外市場，將在尼日利亞、厄瓜多爾、巴西和科威特等新老市場爭取新業務新合同的簽訂；在鑽修井業務基礎上，積極開發包括鑽井總包、油田環保、納米增產、鑽具維修、貿易服務等在內的多種類型業務，在傳統鑽修井服務的基礎上提供更為多元化的特色服務；全力提高公司技術能力，科研水平，打造海隆油服核心競爭力。穩定現有鑽修井機業務，保持鑽機動用率處於較高水平，繼續調整業務佈局。繼續組建鑽井大包技術團隊，提升大包技術水平，縮短鑽完井周期，實現較高利潤水平。充分發揮現有業務平台，繼續開展貿易、油田環保等業務創造新利潤。利用公司市場開發和管理能力，努力尋找社會資源，降低業務風險，做大平台效應和效益規模。在鞏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公司將積極拓展RSS旋轉導向系統的定向井、水平井技術服務能力；同時，大力開展國內MPD技術服務，開發海外MPD服務市場。以納米增產技術為突破口，同時積極開拓鑽修井機設備、配件銷售，和油套管貿易等業務，增強各業務之間的聯動和協同作用，實現利潤最大化。

海洋工程服務將加快在東南亞以及西非等地的佈局和建設，結合海洋工程經驗，重點加強海洋工程數字化交付和管理能力建設；積極在國際市場做好工程調試、數字化智能化等項目的承攬和落地。重點對管道鋪設、導管架安裝拆除、組塊浮托，調試完工數字化管理系統等重點方向開展深入研究。在穩定安裝及海管鋪設業務的基礎上，通過加大人才引進力度，積極進行科技成果轉化，建立公司長期技術儲備；做輕投入高產出的產品和服務；我們將堅持創新研發和國際化發展的路綫，不斷提高總包一體化服務能力。挖掘技術熱點，跟踪最新技術前沿，提升公司海洋工程綜合技術能力；，加強市場開發建設，拓展市場重點地區重點項目，提高盈利能力；堅持人才和技術引領，加強核心業務的技術服務能力和風險管控能力，不斷提升海隆海工在國內外市場的服務質量和服務能力。

## 其他重大事項

### (1) 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至達成聯交所規定的復牌指引為止。

### (2)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前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提呈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有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辭任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 (3) 復牌指引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當中載述就本公司恢復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下列指引(「**復牌指引**」)：

(a) 對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涉及本集團四間俄羅斯附屬公司及Metal Technology Co., Ltd.(「**MTC**」)的管料銷售及採購有關的事宜進行適當獨立調查，評估對本公司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公佈調查結果，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b) 刊發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未刊發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c) 證明並無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及／或任何對本公司管理及經營有重大影響的人士的誠信、能力及／或品格的合理監管問題，乃可能會對投資者構成風險及損害市場信心；

(d) 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查，證明本公司已有適當內部監控及程序，以履行上市規則項下義務；

(e)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f) 向市場告知所有重要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的狀況。

有關復牌指引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的公告。

### (4) 達成復牌指引的進度

有關復牌進度的季度更新及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的復牌計劃的最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

### (5) 委任新任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任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起生效，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續聘國富浩華為本公司核數師已獲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

### (6) 二零二四年票據及離岸債務重組的進度更新

誠如「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負債」所載，二零二四年票據未償還本金額314,546,000美元連同其應計及未付利息並未於二零二四年票據到期日結付，其構成二零二四年票據項下的違約事件。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與二零二四年票據若干持有人(「**特別小組**」)尚未就二零二四年票據的重組條款達成任何協議。儘管如此，本公司仍與特別小組及其顧問保持建設性對話，以期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就各項經濟條款達成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的公告。

### (7) 調查及獨立監控審查

根據復牌指引所載的規定，調查委員會已委聘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對有關MTC的交易及相關業務往來的事項進行獨立調查(「**調查**」)。有關調查的主要發現、調查委員會及董事會的意見及建議以及完成狀況，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已就交易進行補充調查審查，而本公司將根據有關審查於適當時候刊發公告。

此外，誠如本公司先前所宣佈，其已委任凱晉諮詢顧問有限公司(「**內部監控顧問**」)對本公司及調查中識別的所有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進行獨立審查(「**內部監控審查**」)。有關工作已取得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就內部監控審查的主要發現、整改建議及補救措施的實施情況於適當時候刊發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的事項外，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其他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的資料：

| 姓名 | 年齡 | 管理職位 |
|---|---|---|
| 張軍 | 57 | 主席、執行董事、執行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br>*（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
| 張姝嫚 | 51 | 非執行董事 |
| 楊慶理 | 68 | 非執行董事 |
| 曹宏博 | 62 | 非執行董事 |
| 范仁達 | 64 | 非執行董事 |
| 王濤 | 78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黃文宗 | 6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施哲彥 | 68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執行主席。張先生亦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擔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彼亦為本公司主要及控股股東。彼自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負責本公司的整體業務運營及策略制定。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新市場開發以及資本市場相關和投資者關係維護等工作。張先生為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海隆海洋工程(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彼亦為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張先生在石油行業積逾三十四年經驗。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彼參與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成立工作。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於河北廣播電視大學畢業後，在國有企業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開始其於石油行業的事業。於一九九三年，彼出任技術員並參與由美國向中國引進首個石油鑽杆塗層生產線。於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任職期間，張先生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總經理。於任職副總經理期間，彼負責該廠的財務、營運及基建管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從該廠辭任以全力集中於本集團的管理。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獲得河北廣播電視大學機械製造加工及設備文憑。於二零零九年，彼獲國家能源委員會評為「2009中國石油石化裝備製造業十大最具影響力領軍人物」。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姝嫚女士的兄長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曹宏博先生的妻子的弟弟。彼亦為本公司主要及控股股東Hilong Group Limited的唯一董事。

##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嫚女士**，5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擔任本公司的首席策略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事務及策略投資事務。彼亦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出任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張女士於石油服務行業擁有逾二十八年經驗，包括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三年出任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翻譯員的經驗。張女士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出任由UMW Ace (L) Ltd.投資的中國合資企業董事會聯席秘書及協調人。張女士於一九九七年獲得中國政法大學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通過中歐國際管理學院提供的遠程教育項目取得行政人員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持有北京市財政局頒發的會計從業資格證書。張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主席、聯席首席執行官兼主要及控股股東張軍先生的妹妹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曹宏博先生的妻子的妹妹。

**楊慶理博士**，68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楊博士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彼在石油工程作業技術、業務及管理擁有逾四十二年經驗。楊博士於一九八二年開展其事業，當時彼加入長慶油田，於鑽井隊中擔任技術員。於一九八四年，彼於長慶石油勘探局第二鑽井公司擔任副經理，主管技術、生產及營運。於一九九八年，彼擔任長慶石油勘探局(「**勘探局**」)局長助理，協助管理勘探局業務運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間，楊博士擔任勘探局副局長及黨委書記，負責生產、安全管理、人力資源及穩定管理。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間，彼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國石油**」)分別擔任市場管理部主任及工程技術與市場部主任。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二月間，楊博士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工程技術分公司擔任總經理，直接管理中國石油營運的物探、鑽井、測井及測試、錄井、井下作業及壓裂的技術研發、作業及業務管理。楊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東石油學院(現稱中國石油大學)，取得鑽井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在中國石油大學取得油氣井工程專業博士學位。

**曹宏博先生**，6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彼出任本集團戰略發展與管理顧問委員會主任、上海海隆石油鑽具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海隆複合鋼管製造有限公司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先後出任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副總裁。彼於石油行業有逾三十七年的任職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八七年至二零零一年任職於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質檢站，先後任技術員、副站長，及站長。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出任華油鋼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出任無錫西姆萊斯石油專用管製造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華北油田技工學校(現稱渤海石油職業學院)。彼獲得河北廣播電視大學的電子自動化文憑。彼亦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於河北黨校學習。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主席、聯席首席執行官兼主要及控股股東張軍先生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張軍先生的胞妹張姝嫚女士的姐夫。

**范仁達博士**，64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在企業財務、收購合併、創業資本、公司兼併及重組方面具備豐富經驗。彼目前擔任東源資本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范博士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擔任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8，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董事，目前擔任該公司的執行董事。范博士亦是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5)、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0)、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6)、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1)及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全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范博士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二一年五月擔任利民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二月擔任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擔任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2，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擔任中國地利集團(股份代號：1387，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三年十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7，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博士為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的創會會長。范博士持有美國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持有經濟學博士學位。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對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香港資源**」)，及其八名董事的紀律行動聲明披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對范博士作出譴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裁定范博士違反其在上市規則第3.08條項下的董事責任及上市規則附錄五B表格項下的董事承諾，未有盡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盡力遵守並盡力促使該公司就放貸業務遵守上市規則。上市委員會指令范博士完成20小時關

2 W Z X t X D A K V A K D K E K D A a a p X E @ X E 6 % X D K X X R S X K R E 3 2 D X Q 8 X K K 4 ) Z % S X e ) % X D 8 X K K K D e ‘ / ” • Þ 'ŠÀ4yH ƒ! Ÿ% ® j Þ £ ÀAbËª f 3: • ) µ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7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在石油行業積逾五十四年經驗。彼曾於一九七零年至一九七九年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五機械工業部5214廠技術員。彼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九八年先後擔任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技術員、助理工程師、高級工程師、車間副主任、副廠長及廠長。彼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出任濟南柴油機廠廠長及濟南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及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彼亦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出任中國石油物資裝備(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退休前出任該公司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六五年至一九七零年就讀於西安軍事電訊工程學院(現為西安電子科技大學)，並於一九七零年取得畢業證書。

**黃文宗先生**，6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多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1)、惠記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0)、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3)、綠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及齊屹科技(開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9)。彼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擔任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68，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擔任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01，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擔任協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0，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擔任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1，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擔任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19，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撤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二月起擔任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18，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撤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暨南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黃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以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一名資深執業會計師，於審計、稅務、公司內部監控及管治、企業收購及財務顧問、企業重組及清算、家族信託以及財富管理方面積累逾三十六年經驗。黃先生曾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六年，並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工作一年十個月。黃先生為慈善機構黃文宗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創辦董事兼成員。

**施哲彥先生**，6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施先生於石油行業有近五十年的工作經驗。彼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出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國石油**」)副總經濟師兼保衛部主任。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出任保衛部主任。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出任中國石油辦公廳副主任。彼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出任中國石油工程建設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二年三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出任中國石油辦公廳秘書處正處級秘書。彼於一九八五年十月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任職於中國石油的石油工業部北京石油管理幹部學院，先後任黨委辦公室副主任及主任、院長辦公室主任兼人事處處長。彼於一九七九年十月至一九八五年十月出任華東輸油管理局運輸處幹事及副處長。彼於一九七五年一月開始在遼河油田工作，並於一九七八年五月至一九七九年十月出任遼河油田運輸處黨委辦公室機要秘書。施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彼持有西南石油學院的工商管理本科學位。

## 高級管理層

有關張軍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其他成員包括下列人士：

**高智海先生**，55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高先生自二零二零年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及上海博騰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博騰**」)董事會主席，負責本集團的研發及技術管理、項目工程管理及上海博騰的整體發展規劃及營運管理規劃。高先生在石油行業積逾二十九年經驗。於加盟本集團之前，高先生曾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五年任職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管材研究所。高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得西南石油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獲得工程學碩士學位。高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成為工程師，於二零零三年成為高級工程師並於二零零八年成為高級工程師(教授級別)。彼為鑽桿高性能防磨減摩耐磨帶藥芯焊絲的發明者。

**陳勇先生**，51歲，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後，陳先生歷任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部長、審計部部長、總裁助理、內控總監等多個職位，並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作為首席財務總監，陳先生負責整體財務及公司財務管理。陳先生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CCA)，並已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張丙中先生**，52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及海隆石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石油服務**」)總經理。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後，張先生歷任海隆石油服務總經理助理、海隆石油服務駐厄瓜多爾總經理、本集團俄羅斯油田裝備事業部總經理，並於二零二三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及海隆石油服務總經理。張先生於石油行業有超過二十五年的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曾先後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任職於華北石油鑽探局第三鑽井公司及中國石油集團長城鑽探工程有限公司。彼於一九九七年獲得江漢石油學院(現稱長江大學)石油礦業機械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中國石油大學機械設計與理論碩士學位。

**顧洪先生**，56歲，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起一直擔任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兼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彼在石油行業積逾三十二年經驗。

於加盟本集團之前，顧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任職於中國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總裁助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文化

本公司致力確保按照高道德標準進行其事務，反映本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業務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及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恪守此理念長遠可為其股東取得最大的回報，而本公司僱員、業務夥伴及營運業務的社區亦可受惠。

企業管治乃董事會指示本公司及其成員公司(「**本集團**」)管理層如何領導營運其業務，以達至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且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本公司業務夥伴利益；
- 瞭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使顧客滿意的高品質的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高水平道德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所載的原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用及實施方式於本企業管治報告說明。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確認董事會在提供有效領導及掌舵其業務與確保其營運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肩負重任。

除「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證券交易指引**」)，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獲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告知，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以總代價163,918港元(不包括相關交易費用)購入合共1,8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每股平均價為0.091港元(「**交易**」)，儘管張先生作為董事於禁售期間(即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起至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日期(即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止期間)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

張先生於意識到交易乃在禁售期間進行後，立即主動通知本公司。彼就指示經紀下單進行交易的無心之失道歉，並承認其違反了標準守則規則第A.3及B.8項的規定。張先生確認：(i)彼於交易時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須予披露但尚未披露之內幕消息；及(ii)彼承諾將於交易項下購入及日後(於禁售期間外)出售相關股份所得之任何收益(如有)捐贈予慈善機構。

為避免日後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將繼續採取以下行動：(i)提醒全體董事於買賣股份時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的重要性，尤其是在進行任何擬進行之買賣前發出書面通知的重要性；(ii)提醒全體董事指示其各自的經紀不得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規定的任何禁售期內處理及執行董事買賣股份的任何指示；及(iii)舉辦簡報會，以培養及更新董事知識，並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包括有關董事職責、企業管治及標準守則的進修課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段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並不知悉僱員違反證券交易指引的事件。

##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具有效率的董事會領導，而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本公司邁向成功。董事應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元觀點與角度，並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職責所需的貢獻，並檢討董事有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與彼等的角色和董事會職責相符的有關職責。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以下為報告期內及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主席、執行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
汪濤先生*(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嫚女士
楊慶理博士
曹宏博先生
范仁達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
黃文宗先生
施哲彥先生

董事名單(按類別)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已根據上市規則在所有公司通訊中列明。

張軍先生為張姝嫚女士的兄長；曹宏博先生為張軍先生及張姝嫚女士的姐夫。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應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部分董事應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年內，董事會舉行了五次會議，董事的出席記錄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次數 |
|---|---|
| 張軍先生 | 5/5 |
| 汪濤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2/2 |
| 張姝嫚女士 | 5/5 |
| 楊慶理博士 | 5/5 |
| 曹宏博先生 | 5/5 |
| 范仁達博士 | 5/5 |
| 王濤先生 | 5/5 |
| 黃文宗先生 | 5/5 |
| 施哲彥先生 | 5/5 |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並無其他董事列席。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兼任。汪濤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張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主席。高智海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以協助張先生處理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營運及策略制定。儘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認為，張先生作為董事會主席，熟悉本公司的業務運作，對本公司的業務有卓越的認識及經驗，有利於提高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的效率。此外，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均衡比例，可為監督本公司各方面事務提供足夠保障，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因此，董事會認為於目前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2.1屬適當。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整個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就其獨立性呈交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有效及高效運作注入廣泛而珍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態度。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出任本公司的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自二零二二年起，本公司建立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當中載列確保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的流程及程序，以使董事會能夠有效行使獨立判斷，以更好地保障股東利益。

評估的目的乃為提高董事會效率、發揮最大優勢、識別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程序亦釐清本公司須採取何種行動以維持及改善董事會表現，例如解決各董事的個別培訓及發展需要。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對其獨立性進行年度審查。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將會提交予董事會，而董事會將集體討論有關結果和改進行動計劃(如適用)。

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以問卷輔以獨立會面形式完成獨立性評估。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已提交予董事會，而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而有關結果令人滿意。

## 董事任期

本公司各董事已訂立服務合約(如屬執行董事)或委任書(如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察業務、戰略決定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指導和監督本集團的事務，促使本公司邁向成功。董事會董事為本公司利益作出客觀決策。

董事會負責決定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及其他重大財務和營運事宜。

本公司將日常管理、行政和營運均授權予聯席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並定期檢討所授職能及責任。上述高級職員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獲董事會批准。

此外，董事會已設立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並向該等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權責指引載列的各項責任。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適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就履行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全體董事時刻本著誠信、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從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出發履行職責。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其他職務的詳情，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就履行其對本公司責任所需作出的貢獻。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留意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事宜。

每名新任董事均會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及為其而設的入職介紹，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有適當的瞭解，以及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要求項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務求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其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及由外聘顧問提供／舉辦的培訓。此外，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題材的閱讀材料，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年內，本公司及其專業顧問已為全體董事安排培訓。此外，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法律及監管更新（尤其是有關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修訂的更新）、有關借貸交易的指引、董事的角色、董事評估交易時的責任，以供彼等參考及學習。

年內，董事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 董事 | 培訓種類*附註* |
|---|---|
| *執行董事* | |
| 張軍先生 | A及B |
| 汪濤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曾召開三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初步財務預算及內部審計計劃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與核數師的關係(包括核數師的酬金、委聘條款、獨立性及續聘事宜)、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僱員就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告密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的重大事宜，並評價及評估審核委員會的成效、審核委員會權責指引的充分性，以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

審核委員會亦曾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如下：

|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 出席次數 |
|---|---|
| 黃文宗先生 | 3/3 |
| 王濤先生 | 3/3 |
| 張姝嫚女士 | 3/3 |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曾召開兩次會議，以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與一名非執行董事簽訂的新委任書的主要條款及其他相關事項以及就辭任執行董事應付之離職補償及其他相關事項，並評價及評估薪酬委員會的成效及薪酬委員會權責指引的充分性，以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

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如下：

|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 出席次數 |
|---|---|
| 王濤先生 | 2/2 |
| 黃文宗先生 | 2/2 |
| 施哲彥先生 | 2/2 |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設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檢討董事會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訂立的可計量目標，及監督實現目標的進度，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及評估本公司企業管治指引的充分性，並就任何建議修改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及物色與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各個範疇以推行本公司的公司策略。提名委員會於需要時會就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商議及協定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於物色與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會考慮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相關候選人條件，該等條件需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如適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召開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董事的資格，考慮並就一名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委任身兼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執行主席的張先生暫時履行首席執行官的職責與責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價及評估提名政策及提名委員會的成效及提名委員會權責指引的充分性，以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並檢視本公司擬委任新任首席執行官之進展。

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如下：

|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 出席次數 |
|---|---|
| 王濤先生 | 2/2 |
| 汪濤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不適用 |
| 施哲彥先生 | 2/2 |
| 楊慶理博士 | 2/2 |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同及深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帶來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層面日趨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必要因素。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達致董事會可持續及均衡發展。董事會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甄選，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及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於本集團的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基於經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而作出。

本公司旨在從與本公司業務增長有關的多元化角度維持適當均衡，並致力確保所有層面(從董事會由上而下)的招聘及甄選常規架構合理，從而提供多元化候選人以供考慮。

董事會將考慮設定可計量目標，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確保其合適性及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

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現時的組成已充分多元化，且董事會尚未設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有效性。

下圖顯示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多元化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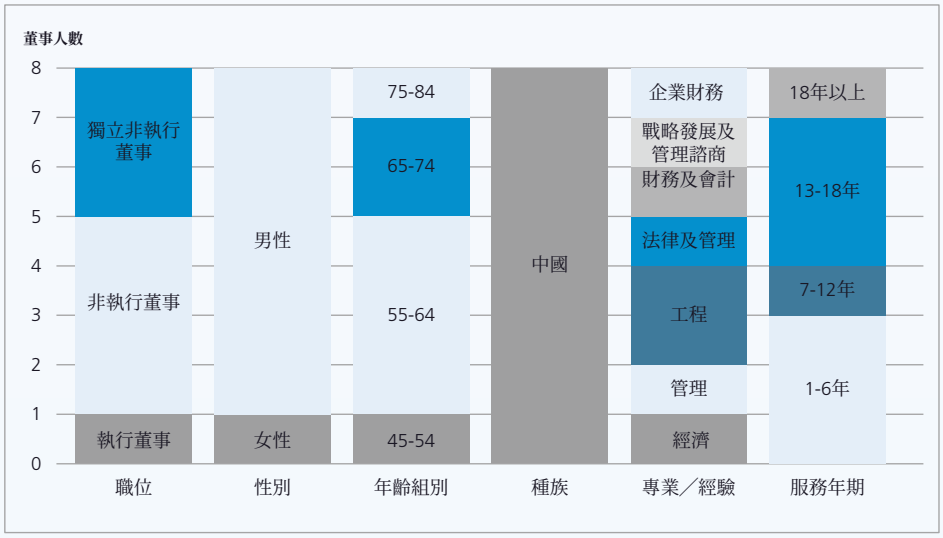


##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下表列出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全體員工(包括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

| | 女性 | 男性 |
|---|---|---|
| 董事會 | 12.5% | 87.5% |
| 高級管理層 | 0% | 100% |
| 其他僱員 | 9.75% | 90.25% |
| **全體員工** | **9.74%** | **90.26%** |

董事會致力提高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及本集團其他僱員的性別多元化，並希望在二零二五年底前實現女性董事至少佔15%、女性高級管理層至少佔15%及女性僱員至少佔15%的目標。

考慮到本公司業務需要及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計劃的不時變化，董事會將繼續於招聘高級別員工時確保性別多元化，以令適時將有女性高級管理層及潛在繼任者加入董事會，確保董事會達致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繼續重視培訓不同性別人才，為不同性別員工提供長遠發展機會。

##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向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派職責及授權，以甄選及推薦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載有如何指導提名委員會有關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方法，以及確認董事會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均衡技能、經驗、知識及多元化角度。

提名政策載列甄選建議候選人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誠信聲譽；
- 成就及經驗；
- 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
- 可投放時間及相關興趣；及
- 於各方面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提名政策亦載有就退任董事的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以及提名董事的過程及程序，向董事會作出評價及推薦建議的準則：

- 提名委員會的秘書應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候選人(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於其會議舉行前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議非由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
- 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應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就建議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名候選人以供其考慮及作出推薦建議。
-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倘股東有意建議任何人士參選董事，有關股東須於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七(7)日向本公司提供表明其有意建議該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該名人士有意參選的書面通知。發出該等通知的有關期間須不早於就有關選舉寄發指定大會通知後當日，及不遲於有關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內。
- 候選人可於股東大會前任何時間透過向本公司公司秘書送交書面通知撤回其候選資格。
- 董事會將就有關推薦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參選的所有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情況下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所載職能。

年內，董事會曾召開兩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履行其職責須作出的貢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的遵守情況、證券交易指引、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披露的情況，並審閱本公司的股息政策。

##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除採用經修訂的準則、對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外，董事亦已採用適當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借款人民幣2,686,464,000元，其中本集團未能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到期日按時償還之貸款票據人民幣2,261,082,000元(「**二零二四年票據**」)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425,382,000元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但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人民幣721,631,000元。該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董事一直採取多項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流動性及財務狀況。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9至70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核數師薪酬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付／應付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及其聯屬公司的薪酬載列如下：

| 服務類別 | 已付／應付費用<br>人民幣千元 |
|---|---|
| 核數服務 | |
| －本年度 | 5,540 |
|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 2,767 |
| 非核數服務 | |
| －其他(1) | 113 |
| 總計 | 8,420 |

(1) 其他非核數服務包括審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股息政策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宣派以任何貨幣派發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股息宣派須經董事會酌情釐定，將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i) 經營業績；

(ii) 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iii) 營運及資本要求；

(iv) 股東權益；

(v) 一般業務狀況及策略；

(vi) 稅務因素；

(vii) 合約、法定及監管要求(如有)；及

(viii)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亦可(無需召開股東大會)不時宣派其認為本公司利潤足以支付的中期股息，特別是(以下所述並不局限前文普遍適用的原則)當任何時間本公司的股本劃分為不同類別，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本中賦予其持有人遞延或非優先權利的股份及就賦予其持有人有關股息的優先權利的股份派付中期股息。在董事會認為有關利潤足以派息時，亦可每半年或在任何其他日期就本公司任何股份派付任何定期股息。倘作出股息付款，本公司應考慮為現時或將來的情況儲備適當金額的儲備，並於之後不作宣派或派付。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持續檢討該等系統成效的責任。有關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而且只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成立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及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執行及監控職能。審核委員會通過內部審核團隊的報告及建議，負責檢討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就此提出意見。

本公司已根據下列原則設立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主要細節載列如下：

(1) **與本公司策略一致：**企業風險管理工作與本公司策略目標一致；

(2) **合規情況：**本公司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及相關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於遵守本公司就持續關連交易所訂立協議的條款以及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

(3) **全面性：**企業風險管理工作涉及本公司全部僱員，並在所有業務範疇的決策、管理及執行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4) **重要性：**本公司集中於主要業務及高風險範疇的風險管理；及

(5) **成本效益：**本公司優化現有資源，並以合理成本推行有效的風險監管程序，以提升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成效。

本集團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概述如下：

### 風險識別

- 識別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潛在影響的風險。

### 風險評估

- 使用管理層制定的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的風險；及
- 研究對業務的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

### 風險應對

- 比較風險評估結果，按優先次序處理風險；
- 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預防、避免或減輕風險；及
- 根據風險評估結果，持續加強系統的監控及警示職能。

### 風險監控及申報

- 於本集團建立等級監督負責制，確保風險監控客觀有效；
- 持續及定期監控風險，確保設有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
- 在出現任何重大變化的情況下修訂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及
- 定期向管理層及董事會申報風險監控結果。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查

管理層連同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已向董事會匯報。誠如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其他重大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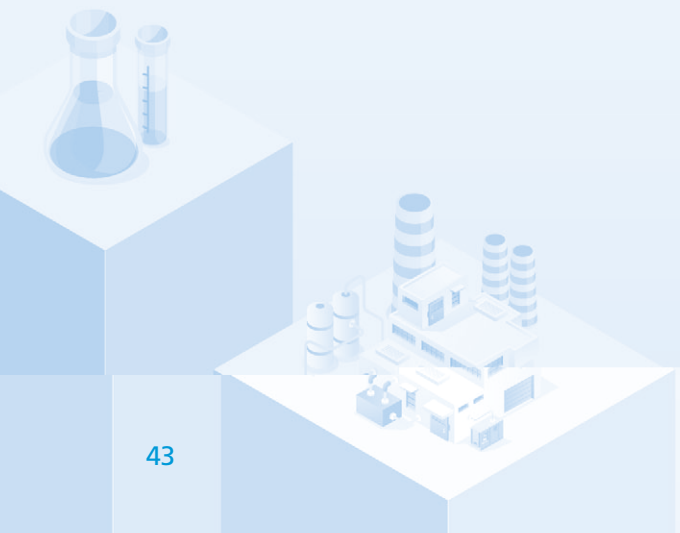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攸關重要。本公司亦深明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及投資者能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董事於年內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次數 |
|---|---|
| 張軍先生 | 1/1 |
| 汪濤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不適用 |
| 張姝嫚女士 | 1/1 |
| 楊慶理博士 | 1/1 |
| 曹宏博先生 | 1/1 |
| 范仁達博士 | 1/1 |
| 王濤先生 | 1/1 |
| 黃文宗先生 | 1/1 |
| 施哲彥先生 | 1/1 |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場所。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投資者的查詢會適時處理及獲提供詳盡資料。董事(或彼等的授權人(如適用))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回答提問。

於年內，本公司就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查閱。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瞭解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已落實股東溝通政策，確保妥善處理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項。該政策旨在列述本公司有關股東通訊的原則，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的通訊及時、透明及公開。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本公司建立了多個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的渠道，具體如下：

## (a) 股東查詢

***查詢股權***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證券登記處查詢其持股情況。

***向本公司的查詢***

本公司向股東提供聯絡資料，例如電話熱線號碼、傳真號碼、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以便股東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 (b) 公司通訊

「公司通訊」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的公司通訊應適時提供予股東參閱。公司通訊將以中、英文版本向股東提供，以便於股東理解。股東有權選擇公司通訊的語言(英文或中文或中英雙語)或接收方式(以印刷或電子方式)。

## (c) 公司網站

任何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的本公司資料或文件隨後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ilonggroup.com)。其他公司資料，例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最新發展以及本公司的股份價格及歷史股息，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將於業績獲董事會批准後將其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業績公告載有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業績、有關股息付款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詳情以及上市規則不時要求披露的任何其他資料。

## (d)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提供機會予本公司與其股東進行具建設性的溝通。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或在彼等未能出席大會時委任代表出席及於會上代表彼等投票。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或其委任的代表)、合適的高級行政人員，以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問(如有)。

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相關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不少於足20營業日(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任何其他期間)分發予股東。通函將列明擬議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相關資料。代表委任表格亦將提供予股東，以便股東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一家綜合油田設備和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提供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

## 業務審視

### 本年度概覽及表現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採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對其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7至2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一部分。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的生產過程主要涉及生產和裝嵌元件，我們經營的行業並非高度污染的行業。我們於中國的營運受限於多項環保法律及法規，包括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其實施細則等。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排放及處理污染物以及有毒及有害物質(包括製造商排放的廢水、固體廢棄物及廢氣)均須符合適用的國家及地方標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致力遵守該等適用的標準以及遵守上述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履行該等法律及法規時並無產生任何重大成本。

本公司將環保事務作為其首要工作之一。本集團已制定本身的健康安全環境管理系統，其目標為使其業務營運不會對環境造成任何損害，並嚴格遵守健康安全環境政策。此外，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已取得北京中油健康安全環境認證中心及ABS Quality Evaluations Inc.頒發的認證，顯示其環境管理系統，特別是其鑽井、海上鋪管、海上技術服務活動均符合ISO 14001標準的規定。

為客戶提供服務時，海隆不僅遵守其營運所在地適用的地方環境法律及法規，更盡力優化其經營程序及採用新技術以協助客戶減廢及削減廢物處理成本，即使客戶有責任處理其經營活動所產生的廢物(例如岩屑、廢棄泥漿、溫室氣體排放等)。自二零零八年創立以來，海隆及其境外附屬公司並無收到客戶或地方政府任何投訴或判處罰款。

我們的營運涉及焊接、處理重型機器和元件，以及有害化學品。因此，我們的僱員可能面對各種工傷及事故的風險。我們受職業健康和安全規則及規例所規限，包括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我們已建立健康安全環境及制定工作安全政策和管理系統，以確保我們營運的所有部分符合現行職業、安全及健康法律及法規。此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已取得美國船級社(ABS)及北京中油健康安全環境認證中心認證，顯示其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特別是其鑽井、海上鋪管、海上技術服務活動均符合有關職業、健康及安全系統的若干國際標準(例如OHSAS 18001)的規定。此外，海隆的海洋鋪管起重船海隆106號安全管理系統已獲ABS認證，其已遵守國際船舶安全營運和防止污染安全管理守則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發生任何對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主要工作相關損傷或傷亡事故。

本集團亦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減少本集團辦公室產生的排放物，例如透過關掉電燈及電器減少耗能及使用LED光源、實行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等。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制定遵規程序，確保遵從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特別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者。

就環境事務、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本集團須受多項有關環保及工作場地安全的法律及法規所規限。誠如上文「環境政策及表現」一節所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致力遵守排放及處理污染物以及有毒及有害物質的適用標準以及遵守適用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就生產安全方面，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措施，以預防及消除職業病危害及確保安全生產環境，包括：(i)指定員工負責管理安全生產；(ii)向有關員工提供適當的安全教育及培訓，以確保該等員工擁有生產安全所需知識及管理技術；(iii)於危險設備及裝置設立合適的安全標誌；(iv)確保與安全相關的設備符合國家或行業標準；及(v)建立職業病危害事故應急救援計劃。

我們的業務涉及生產危險化學品以及特種設備(如壓力管道)的生產、使用及檢驗。根據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我們須於生產該等產品及設備前向指定機關取得生產許可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開始生產危險化學品及特種設備前已向相關機關取得必需的生產許可證。

就僱員的權利及權益方面，本集團一向致力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以及有關僱員權利的其他境外相關法律及法規，以保障所有僱員的權利及權益。所有中國全職僱員均受到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所保障，退休後每年可收取退休金。本集團已按照相關法律的規定每年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亦已為於香港工作的所有全職僱員作出強制性公積金定額供款。

在稅務方面，本集團須繳納多項稅項。該等稅項及本集團遵守該等適用稅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就提供俄羅斯擔保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4章」一節所披露，俄羅斯附屬公司與Trade House Hilong-Rus Co., Ltd.以實體A為受益人提供擔保（「**俄羅斯擔保**」）以擔保根據與俄羅斯銀行（「**銀行C**」）訂立的多項貸款協議取得的銀行借款。在將實體A合併至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之前，俄羅斯擔保於相關時間將共同構成財務援助，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由於本公司未就提供俄羅斯擔保作出公告、刊發通函或獲得股東批准，本公司承認提供俄羅斯擔保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違規事項。

在企業合規方面，於報告期間，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就（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遵守公司條佳鞲嗥足鏖鴣鼜婃招昷受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國內及國際石油及天然氣價格波動**－經濟境況、市場的不明朗因素以及多項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包括主要產油國的行動以及其他能源的價格及供應，可能降低世界各國對石油及天然氣的需求並導致石油及天然氣價格波動。例如，由於歐佩克與俄羅斯未能就減產達成協議的負面影響，原油價格出現劇烈波動。石油及天然氣價格的任何下跌，即使是短時間，仍會令油氣公司減少或縮減在勘探、鑽探及生產活動方面的開支，因而導致我們的鑽探相關產品及油田服務在中國及海外市場的銷量下降、價格下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重續我們作為主要客戶供應商的證書**－我們是中石油及中石化等主要客戶的認可供應商。我們必須具備此資格，方能向主要客戶附屬公司或分支機構的油田銷售我們的產品。然而，倘本集團(其中包括)延遲交付、出現營運問題、未能提供售後服務、或財務業績未如理想，則此資格或會被吊銷。倘我們的主要客戶吊銷或終止我們此項資格，或我們未能重續此資格，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油氣管道項目的延期或改期**－我們自銷售鑽杆及相關服務錄得大部分收入。規劃及建設中的石油和天然氣管道項目可能會因多種原因而延期或改期，這些因素包括管道營運商業務策略改變、出現技術困難、發生自然災害、監管機構推遲審批或預算受限。如果我們計劃向其供應產品及服務的客戶出現任何重大項目延期或改期，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未能發展或採納新生產技術**－油氣行業競爭激烈且與行業相關的生產技術發展迅速。由於客戶的要求，相關技術及市場趨勢可能變動，本集團或未能及時正確預測該等趨勢或及時開發或採納有競爭力的技術(無論內部開發或透過許可的方式取得)。即使本集團投入大量資源、時間及資金以回應及適應油氣業的技術發展及變動，仍無法保證本集團將可成功充分回應及適應相關技術及行業發展。倘本集團不能成功回應技術及行業發展，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競爭力可能受到影響。

**海外業務固有的若干風險及與本集團業務的國際擴展相關的風險**－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益大部分來自中國以外其他市場的油田服務分部。此外，本集團的相當部分鑽杆及相關產品收益來自向中國以外其他市場的銷售。再者，作為業務策略一部分，本集團打算將其業務擴展至全球其他地區。因此，本集團可能面對其海外業務固有的若干風險及與其致力於擴充及維持於國際市場的業務有關風險，包括：配備員工及管理國際營運時的文化差異及其他困難；匯率波動；外國可能徵收預扣稅的風險；阻礙風險，如反傾銷及其他關稅或對外貿施加的其他限制等等。倘出現任何上述風險或倘本集團無法有效管理該等風險，本集團維持或擴展國際業務的能力將會被削弱，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影響。

**俄羅斯及烏克蘭軍事衝突引起的地緣政治因素對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包括我們籌集資本或以優惠條款籌集資本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引起的地緣政治因素的不利影響。我們於俄羅斯及烏克蘭有業務而俄羅斯及烏克蘭軍事衝突給全球經濟、貿易及監管環境帶來不確定性。如果衝突持續或惡化，我們可能會面臨地緣政治風險。地緣政治格局可能會進一步受到牽連，對部分地區造成經濟、社會及政治影響，此可能導致不同國家之間的制裁及貿易限制大幅擴大。本集團於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並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及前景以及本公司的股價造成不利影響。

## 展望

本集團展望載於本年報第2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7至2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儲備層面的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33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1,255.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41.4百萬元)。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總額分別佔本集團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總額的7.8%及26.8%(二零二三年：10.6%及25.2%)。於回顧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9.9%及31.0%(二零二三年：6.0%及23.2%)。

於年內，據董事所深知，除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外，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d)。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 已發行股份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變動的詳情及原因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涉及被制裁實體的業務活動

報告期內，我們的俄羅斯附屬公司的若干交易對手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4章被識別為被制裁目標。儘管我們無法排除任何俄羅斯附屬公司被列入特別指定制裁人員名單的可能性，但我們的俄羅斯附屬公司正盡最大努力結束與被制裁目標的業務往來，且本集團已實施多項內部監控措施，以防止俄羅斯業務的潛在制裁風險蔓延至本集團層級。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94頁。

##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開曼群島的法律，概無有關本公司有義務按比例基準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本公司股份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
汪濤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嫚女士
楊慶理博士
曹宏博先生
范仁達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
黃文宗先生
施哲彥先生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確認其獨立性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張軍先生、楊慶理博士及曹宏博先生將根據細則第8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職務。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 董事資料變更

董事資料自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刊發日期起計的變動如下：

- 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汪濤先生因工作調整而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且不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張軍先生承擔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擔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

- 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楊慶理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曹育紅先生(非執行董事曹宏博先生(其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主席、首席執行官兼主要及控股股東張軍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張軍先生的胞妹張姝嫚女士的姐夫)的胞弟)已辭任油田裝備事業部總經理。

- 自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起，非執行董事范仁達博士不再擔任中國地利集團(股份代號：138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起，不再擔任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起，不再擔任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全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曾擔任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18，一家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撤銷上市地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曾擔任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19，一家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撤銷上市地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進行自願清盤，並進一步決議委任黃文宗先生為其清盤人。

- 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不再擔任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1，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同意出任執行董事，為期三年，惟可經該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為期三年，可由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就非執行董事而言)或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予以終止。委任董事時須遵守細則中有關董事輪值退任的條文。

概無董事(包括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者)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於一年內不可在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

##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由管理層根據彼等表現、資歷及能力制訂。本集團員工及薪酬政策於年內的回顧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員工及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利率後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本公司向董事支付的酬金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的酬金受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確保其酬金和薪酬均處於適當水平。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21。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 | 高級管理人員數目 |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5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 | 7 |

##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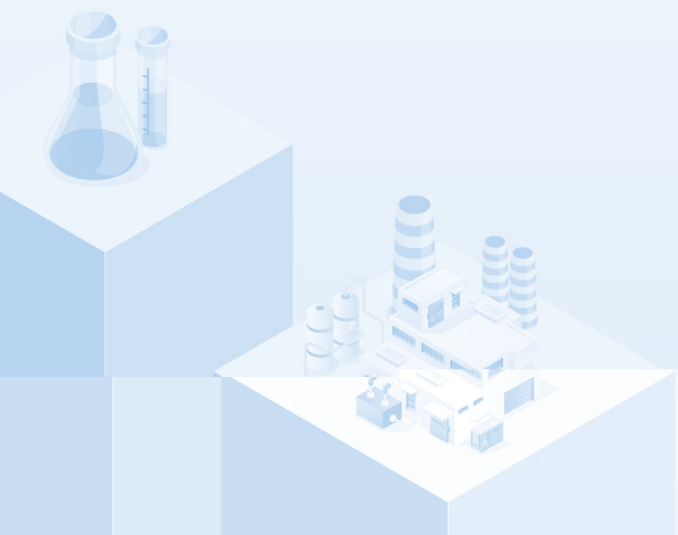

### (c) 期限及終止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有效及生效，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獎勵。截至本年報日期，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的剩餘年限約為八年又五個月。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將於以下兩者中的較早日期終止：(i)採納日期十週年之日；及(ii)董事會通過董事會決議確定的提前終止日期，但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董事會按計劃規則選定參與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之任何現有權利。

### (d) 最高股份數目

董事會不得授予任何進一步獎勵，致使董事會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的相關獎勵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即169,643,860股)。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可能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的相關獎勵股份最高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即16,964,386股)。

### (e) 管理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受託人(即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定義見計劃規則)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管理。董事會可通過決議案將其於管理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中的任何或全部權力授予管理人或任何其他委員會或小組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就此目的而委任的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會就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下產生的任何事項(包括對任何條文的解釋)的決定應為最終決定並具有約束力。

### (f) 獎勵的歸屬

董事會有權就獎勵歸屬予選定參與者的事宜全權酌情決定施加其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並應通知受託人及該選定參與者有關獎勵的條件。根據計劃規則並在符合有關獎勵歸屬予該選定參與者的所有歸屬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授予通知所載的歸屬條件)以及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及授予通知所載的適用於該選定參與者的所有規定(除非獲董事會豁免)之情況下，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相關獎勵須按照授予通知所載歸屬時間表(如有)歸屬予該選定參與者，而受託人應促使相關獎勵股份於歸屬日期轉讓予該選定參與者，或根據相關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向選定參與者支付出售產生的現金所得款項。在授予通知所載歸屬條件的規限下，(i)30%獎勵將於獎勵授出日期的第一個週年歸屬；(ii)30%獎勵將於獎勵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歸屬；及(iii)40%獎勵將於獎勵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歸屬。

(i)申請或接受獎勵時無須支付任何款項，亦無須或可能於特定期間內支付或催繳，或償還貸款；及(ii)獎勵並無購買價格。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僅由現有股份提供資金，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涉及發行新股的計劃。有關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之公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指示受託人購買現有股份，亦無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授出獎勵。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為169,643,860股股份。

## 權益披露

###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董事姓名 | 身份 |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
|---|---|---|---|
| 張軍先生 | 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受控法團權益 | 715,461,000(1) | |
| | 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受控法團權益 | 112,300,800(2) | |
| | 實益擁有人 | 1,260,000 | |
| | | 829,021,800 | 48.87% |
| 張姝嫚女士 | 受控法團權益 | 24,300,000(3) | |
| | 實益擁有人 | 692,000 | |
| | | 24,992,000 | 1.473% |
| 曹宏博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708,000 | 0.101% |
| 黃文宗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288,000 | 0.076% |
| 汪濤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 | 0.071% |
| 楊慶理博士 | 配偶權益 | 77,000(4) | 0.005% |
| 高智海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395,000 | 0.08% |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Hilong Group Limited持有，而Hilong Group Limited的全部股本則由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而後者則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張先生信託的受託人而全資擁有。由於張軍先生為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同時為Hilong Group Limited的唯一董事，其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24,300,000股股份、24,000,000股股份及64,000,800股股份分別由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及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該等公司各自的全部股本，而SCTS Capital Pte Ltd.則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由於張軍先生為該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成立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同時為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及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的唯一董事，其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而張姝嫚女士為該公司唯一董事。因此，張姝嫚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由楊慶理博士的配偶高春毅女士持有。因此，楊慶理博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 董事姓名 | 身份 | 相聯法團名稱 |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
| 張軍先生 | 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 | Hilong Group Limited | 100 | 100% |

##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中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所知悉的權益或淡倉(上文所披露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若干董事的權益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 身份 | 擁有權益的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
|---|---|---|---|
| Hilong Group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715,461,000(1) | 42.17% |
| SCTS Capital Pte Ltd. | 代名人 | 849,138,800(1)(2) | 50.05% |
| 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 | 受託人 | 849,138,800(1)(2) | 50.05% |
| 高霞女士 | 配偶權益 | 829,021,800(3) | 48.87% |

*附註：*

(1) 715,461,000股股份由Hilong Group Limited持有，而Hilong Group Limited的全部股本則由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而後者則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張先生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張軍先生為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

(2) 24,300,000股、24,000,000股及64,000,800股股份分別由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及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該等公司各自的全部股本，而SCTS Capital Pte Ltd.則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張軍先生為該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成立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

(3) 高霞女士為張軍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張軍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重大收購事項、出售事項及主要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及／或出售事項，亦無持有任何主要投資。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該等關連交易的適用披露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 持續關連交易

***1. 重續二零二三年租賃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有關二零二三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三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管道租賃協議及管道設備租賃協議(「**二零二三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有關重續二零二三年租賃協議的公告(「**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公告**」)。由於二零二三年租賃協議各自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故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本集團與相關對手方訂立以下重續協議：

(i)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北京華實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石油服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訂立的二零二四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期六個月；

(ii) 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海隆賽能新材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生產廠房用途訂立的二零二四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期六個月；

(iii) (a)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管道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管道**」)(作為承租人);(b)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盛隆石油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盛隆石油**」)(作為承租人);及(c) Technomash LLC (「**Technomash**」)(作為出租人)與Drilling Technolog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Drilling Technology**」)(作為承租人)就租賃用作辦公用途及生產廠房的物業訂立的二零二四年管道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期六個月;及

(iv) Technomash(作為出租人)與Drilling Technology(作為承租人)就製造測試設備經營租賃訂立的二零二四年管道設備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期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四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四年管道租賃協議及二零二四年管道設備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已向上湊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為人民幣17,911,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公告日期,(1)北京華實投資由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由張軍先生及張軍先生的母親張景英女士分別持有約95.65%及約4.35%權益)持有98.0%權益。

*附註:*

截至本年報日期,海隆賽能新材料由有關各方持股如下:(1)由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持有約50.31%;(2)由中國石化集團資本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石化集團資本**」)持有約18.18%。截至本年報日期,中國石化集團資本由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國有企業)持有51.00%及由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038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28)上市)持有49.00%;(3)由中建材(安徽)新材料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中建材安徽**」)持有約6.06%。截至本年報日期,中建材安徽的執行合夥人為中建材(安徽)新材料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4)由淄博雋賜虹創壹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淄博雋賜虹創**」)持有約5.33%。截至本年報日期,淄博雋賜虹創的執行合夥人為上海雋賜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張鳳林擁有51.00%及由張利英擁有49.00%權益(兩者均為獨立第三方);及(5)由其他11名股東各自持有海隆賽能新材料少於5%股權。

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軍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軍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二零二四年租賃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2. 重續二零二四年租賃協議***

茲提述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公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的澄清公告，內容有關重續二零二四年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公告**」)。由於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各自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屆滿，故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與相關對手方訂立以下重續協議：

(i) 北京華實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服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訂立的二零二四年北京華實租賃補充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四年補充北京華實生效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為期六個月；

(ii) 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海隆賽能新材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生產廠房用途訂立的二零二四年賽能新材料租賃補充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四年補充賽能新材料生效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為期六個月；及

(iii) (i)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管道(作為承租人)；(ii)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盛隆石油(作為承租人)；及(iii) Technomash(作為出租人)與Drilling Technology(作為承租人)就租賃用作辦公用途及生產廠房的物業訂立的二零二四年管道租賃補充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四年補充管道生效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為期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管道石油設備生效日期，Drilling Technology(作為出租人)與Hilong Petroleum Pipeline Service (Surgut) LLC(「**Pipeline Surgut**」)(作為承租人)就製造測試設備的經營租賃訂立二零二四年管道石油設備租賃協議，租期為由二零二四年管道石油設備生效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為期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北京華實租賃補充協議、二零二四年賽能新材料租賃補充協議、二零二四年管道租賃補充協議及二零二四年管道石油設備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四年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已向上湊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為人民幣38,782,000元。

二零二四年北京華實租賃補充協議、二零二四年賽能新材料租賃補充協議、二零二四年管道租賃補充協議及二零二四年管道石油設備租賃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 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協議補充協議以及重續焊絲供應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協議及焊絲供應協議，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協議補充協議以及重續焊絲供應協議(「**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鑒於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而焊絲供應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本集團與相關對手方訂立以下協議：

(1) 二零二四年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補充協議，以延長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協議年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修訂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現行年度上限以涵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海隆管道及其附屬公司(「**海隆管道集團**」)將於協議期限內應海隆能源有限公司(「**海隆能源**」)及其附屬公司(「**海隆能源集團**」)要求向海隆能源集團提供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及

(2) 二零二四年焊絲供應協議，以續期一年，年期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海隆能源集團將於協議期限內應海隆管道集團要求向海隆管道集團提供焊絲及相關產品。

(二零二四年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補充協議及二零二四年焊絲供應協議統稱為「**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交易的合併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97,060,000元。

海隆能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海隆管道為海隆賽能新材料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公告日期，海隆賽能新材料由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持有約52.57%北京華

***4. 完成出售海隆管道100%股權導致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完成前，Drilling Technology已與Technomash訂立鑽桿供應協議，內容有關Drilling Technology向Technomash供應鑽桿。由於Technomash已於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鑽桿供應協議項下進行的持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1)條，本公司須就鑽桿供應協議項下的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審閱及披露規定(包括刊發公告及年度申報)。

鑽桿供應協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 協議名稱 | 日期 | 訂約方 | 標的事項 | 協議年期 | 歷史交易金額 |
|---|---|---|---|---|---|
| 鑽桿供應協議 |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 | (a) Drilling Technology<br>(b) Technomash | Drilling Technology將向Technomash供應鑽桿 | 一年，將自動重續，直至提前30天以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即鑽桿供應協議的終止日期)期間的歷史交易總金額為224,521,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17,569,000元) |

有關鑽桿供應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5. 將MTC的財務報表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導致的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調查的主要發現及合併。在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的合作協議追溯取得對MTC的控制權後，MTC交易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MTC交易協議項下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 協議名稱 | 日期 | 訂約方 | 標的事項 | 協議年期 | 歷史交易金額 |
|---|---|---|---|---|---|
| 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倉儲服務協議 | 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 | (a) Technomash<br>(b) MTC | Technomash須於協議年期內應MTC的要求向MTC提供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倉儲服務 | 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歷史交易總金額為273,801,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21,429,000元) |

| 協議名稱 | 日期 | 訂約方 | 標的事項 | 協議年期 | 歷史交易金額 |
|---|---|---|---|---|---|
| 鑽桿及焊絲供應及塗料服務協議 | (a) 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就MTC鑽桿供應協議而言)<br>(b)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就MTC焊絲供應及塗料服務協議而言) | (a) MTC<br>(b) Technomash | MTC將於協議年期內應Technomash的要求向Technomash供應鑽桿及焊絲並向Technomash提供塗料服務 | 一年，將自動重續，直至提前30天以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歷史交易總金額為809,712,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63,456,000元) |
| 角閥及密封圈協議 |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 (a) MTC<br>(b) Pipeline Surgut | MTC將向Pipeline Surgut供應角閥及密封圈 | 一年，將自動重續，直至提前30天以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歷史交易總金額為115,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9,000元) |

截至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日期，MTC交易協議已告終止。有關MTC交易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年度審閱及董事意見***

就鑽桿供應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由於Drilling Technology職員的無心之失，並未就鑽桿供應協議向本集團層級匯報，而該協議並無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披露。鑽桿供應協議及角閥及密封圈協議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及二零二三年十月自動重續，惟並無向本集團財務控制中心作出匯報。鑽桿供應協議本應但並未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1)條予以公佈。未及時披露鑽桿供應協議乃因無心之失所致。於本年報日期，鑽桿供應協議已告終止。

就MTC交易協議而言，董事會於有關時間並不知悉MTC的存在及並無取得董事會批准。由於本公司並無就MTC交易協議作出公告、發出通函或取得股東批准，本公司承認MTC交易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不合規事項。鑑於MTC交易協議已告終止，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取得獨立股東批准以批准及追認MTC交易協議並無意義。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與持續關連交易內部控制委員會召開會議，以(其中包括)審閱鑽桿供應協議及MTC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關連交易的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措施經已採納。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確認上述交易乃按以下基準訂立：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iii) 按照對其作出規限的相關協議(包括當中所載定價政策及指引)進行，而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受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就上文披露的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確認有關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事項向董事會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b)所披露，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由本公司關連人士擔保。鑒於本集團自該等關連人士獲得的該等財務援助乃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且並未由本集團資產作抵押，根據上市規則第14.90條，其將獲全面豁免。於完成海隆管道出售事項前，海隆管道的若干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擔保。該等銀行融資的未償還貸款結餘已悉數償付，而相關擔保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解除。

## 報告期間後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

***1. 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茲提述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公告、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的澄清公告，內容有關重續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及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及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公告**」)。由於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及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協議各自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本集團與相關對手方訂立以下重續協議：

(i) 北京華實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服務(作為承租人)

(ii) (作為出租人) 」

421112 Tc <97320da

(iv) 二零二五年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協議，年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一年，據此，海隆管道集團將於協議期限內應海隆能源集團要求向海隆能源集團提供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及

(v) 二零二五年焊絲供應協議，年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一年，據此，海隆能源集團將於協議期限內應海隆管道集團要求向海隆管道集團提供焊絲及相關產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隆視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隆石油海洋工程**」)(作為承租人)訂立二零二五年隆視投資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租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二零二五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及二零二五年隆視投資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而二零二五年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協議及二零二五年焊絲供應協議統稱為「**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五年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合併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2,789,000元及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合併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06,048,000元。

二零二五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協議及二零二五年焊絲供應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隆視投資由北京華實投資持有50.0%及由無錫虹元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50.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及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 關連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乃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中並無列示根據上市規則不構成關連交易的其他關聯方交易。

##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索取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均維持上市規則規定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並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

##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張軍先生及Hilong Group Limited(「**控股股東**」)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一份不競爭契據(「**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的招股章程。

控股股東已確認，於二零二四年整個年度已根據契據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控股股東根據契據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信納控股股東已遵守承諾。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期後事件

### 暫停買賣及復牌進度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至另行通知為止。

有關報告期間結束後直至本報告日期的重大期後事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重大事項」一節。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提呈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而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續聘國富浩華為核數師的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有關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重大事項」一節。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軍**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Crowe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rowe (HK) CPA Limited

**致海隆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不發表意見

我們獲委聘審核列載於第71至193頁海隆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不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如我們報告內「不發表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由於多項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不確定因素之間可能存在相互作用以及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累計影響，故此我們無法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就所有其他方面而言，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

### 多項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不確定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借款人民幣2,686,464,000元，其中貴集團未能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到期日按時償還之貸款票據人民幣2,261,082,000元（「**二零二四年票據**」），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425,382,000元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但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人民幣721,631,000元。此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貴公司董事一直採取多項措施改善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其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的結果，其存在多項不確定因素，包括(i)成功完成二零二四年票據的全面重組以延長到期日；(ii)於需要時成功取得額外新融資來源；及(iii)成功實施措施加快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有效控制成本及費用以改善　貴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由於該等多項不確定因素、該等因素之間可能存在的相互作用以及其中可能的累計影響，我們無法就編製持續經營基準是否合適發表意見。倘　貴集團無法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　貴集團可能無法於其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及持續經營，並因而須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即時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且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並運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並發出核數師報告。然而，由於我們報告內「不發表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的事宜，故此我們無法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

**陳維端**
執業證書編號P00712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 *6* | **2,366,346** | 2,315,342 |
| 使用權資產 | *7* | **50,946** | 54,040 |
| 無形資產 | *8* | **132,970** | 135,84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 | **150,531** | 147,300 |
| 合同成本 | *5(d)* | **141,069** | 109,339 |
| 預付款項 | *11* | **69,829** | 55,502 |
| | | **2,911,691** | 2,817,366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2* | **1,095,842** | 1,076,014 |
| 合同資產 | *5(d)* | **38,039** | 7,063 |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3, 13(a)* | **212,583** | 118,399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3(b)* | **2,620,792** | 2,397,381 |
| 預付款項 | *11* | **363,565** | 511,793 |
| 應收當期所得稅 | | **68,873** | 96,513 |
| 受限制資金 | *13(c)* | **44,705** | 93,01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c)* | **721,631** | 840,384 |
| | | **5,166,030** | 5,140,557 |
| **總資產** | | **8,077,721** | 7,957,923 |
| **權益** | | |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6* | **141,976** | 141,976 |
| 其他儲備 | *17* | **1,262,126** | 1,301,787 |
| 外幣折算差額 | | **(459,721)** | (359,806) |
| 留存收益 | | **2,319,537** | 2,251,582 |
| | | **3,263,918** | 3,335,539 |
| **非控制性權益** | | **(4,794)** | (6,534) |
| **總權益** | | **3,259,124** | 3,329,005 |

| | 附註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借款 | *13(d)* | **–** | 119,436 |
| 合同負債 | *5(d)* | **62,520** | 39,038 |
| 租賃負債 | *7* | **17,548** | 22,724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 | **33,804** | 36,146 |
| 遞延收益 | *14* | **17,803** | 16,719 |
| | | **131,675** | 234,063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e)* | **1,737,743** | 1,395,278 |
| 合同負債 | *5(d)* | **121,441** | 86,973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131,496** | 85,570 |
| 借款 | *13(d)* | **2,686,464** | 2,744,476 |
| 租賃負債 | *7* | **9,778** | 7,077 |
| 準備 | *15* | **–** | 75,475 |
| 遞延收益 | *14* | **–** | 6 |
| | | **4,686,922** | 4,394,855 |
| **總負債** | | **4,818,597** | 4,628,918 |
| **總權益及負債** | | **8,077,721** | 7,957,923 |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第71至19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核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張軍　　董事：曹宏博

# 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收入** | *5(a)* | **4,668,332** | 4,251,531 |
|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 | **(3,546,567)** | (3,336,065) |
| **毛利** | | **1,121,765** | 915,466 |
| 銷售及營銷成本 | | **(92,913)** | (74,305) |
| 行政開支 | | **(551,147)** | (451,232) |
| 研發開支 | | **(24,800)** | (18,434) |
|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撥備淨額 | *3.1(b)* | **(27,188)** | (13,368) |
| 其他收益 | *22* | **14,145** | 14,139 |
| 其他(損失)／利得－淨額 | *23* | **(68,091)** | 62,243 |
| **經營利潤** | | **371,771** | 434,509 |
| 財務收入 | *24* | **31,159** | 15,804 |
| 財務成本 | *24* | **(287,057)** | (173,524) |
| **財務成本－淨額** | | **(255,898)** | (157,720)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19* | **115,873** | 276,789 |
| 所得稅費用 | *25* | **(85,801)** | (81,053) |
|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 | **30,072** | 195,736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 *34* | **–** | (24,205) |
| **年度利潤** | | **30,072** | 171,531 |
|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 **19** | (14) |
| 外幣折算差額 | | **(99,983)** | (169,374) |
| 本年度出售海外業務的重新分類調整 | *32* | **–** | 79,696 |
|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稅後淨額** | | **(99,964)** | (89,692) |
|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益** | | **(69,892)** | 81,839 |

| | 附註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年度利潤歸屬於** | | | |
| 本公司所有者 | | **28,275** | 148,665 |
| 非控制性權益 | | **1,797** | 22,866 |
| | | **30,072** | 171,531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利潤／(虧損)**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28,275** | 183,175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34,510) |
| | | **28,275** | 148,665 |
|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益歸屬於** | | | |
| 本公司所有者 | | **(71,621)** | 59,117 |
| 非控制性權益 | | **1,729** | 22,722 |
| | | **(69,892)** | 81,839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益**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71,621)** | 67,268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8,151) |
| | | **(71,621)** | 59,117 |
|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收益／(虧損)(以每股人民幣計)** | | | |
|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26* | **0.0167** | 0.0876 |
| －稀釋每股收益 | *26* | **0.0167** | 0.0876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26* | **0.0167** | 0.1079 |
| －稀釋每股收益 | *26* | **0.0167** | 0.1079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基本每股虧損 | *26* | **不適用** | (0.0203) |
| －稀釋每股虧損 | *26* | **不適用** | (0.0203) |

上述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股本及儲備 | | | | | | |
|---|---|---|---|---|---|---|---|---|
| | | 普通股 | 其他儲備 | | 外幣 | | 非控制性 | |
| | | *(附註16)* | *(附註17)* | 留存收益 | 折算差額 | 總計 | 權益 | 總權益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141,976 | 1,309,078 | 2,105,332 | (270,272) | 3,286,114 | 31,788 | 3,317,902 |
| 年度利潤 | | – | – | 148,665 | – | 148,665 | 22,866 | 171,531 |
| 其他全面開支 | | – | (14) | – | (89,534) | (89,548) | (144) | (89,692) |
|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益** | | – | (14) | 148,665 | (89,534) | 59,117 | 22,722 | 81,839 |
| 支付予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 (4,500) | (4,500) |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9,692) | – | – | (9,692) | 7,491 | (2,201)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7(a)* | – | 2,415 | (2,415) | – | –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32* | – | – | – | – | – | (64,035) | (64,035)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141,976 | 1,301,787 | 2,251,582 | (359,806) | 3,335,539 | (6,534) | 3,329,005 |
| 年度利潤 | | **–** | **–** | **28,275** | **–** | **28,275** | **1,797** | **30,072** |
|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19** | **–** | **(99,915)** | **(99,896)** | **(68)** | **(99,964)** |
|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開支)** | | **–** | **19** | **28,275** | **(99,915)** | **(71,621)** | **1,729** | **(69,892)** |
| 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本投入 | | **–** | **–** | **–** | **–** | **–** | **11** | **11**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7(a)* | **–** | **6,409** | **(6,409)** | **–** | **–** | **–** | **–** |
| 購股權屆滿時轉讓 | *17* | **–** | **(46,089)** | **46,089** | **–**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41,976** | **1,262,126** | **2,319,537** | **(459,721)** | **3,263,918** | **(4,794)** | **3,259,124** |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 | **421,561** | 219,719 |
| | | | |
| **投資活動** | | | |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所得款 | | **32,228** | 32,701 |
| 收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 **(33,500)** | (55,502) |
| 已收股息 | | **–** | 3,425 |
|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 | **(243,747)** | (201,410) |
| 購買無形資產 | *8* | **(1,097)** | (4,019) |
| 向關聯方墊付款項 | | **(2,174)** | (1,572) |
| 關聯方還款 | | **6,350** | – |
| 存置受限制資金 | | **(158,167)** | (93,010) |
| 提取受限制資金 | | **206,472** | 95,755 |
| 出售聯營企業的所得款淨額 | | **–** | 58,565 |
| 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所得款淨額 | *32* | **–** | 451,422 |
| | | | |
|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 | **(193,635)** | 286,355 |
| | | | |
| **融資活動** | | | |
| 借款所得款 | | **555,356** | 764,176 |
| 償還借貸 | | **(761,392)** | (761,246) |
|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4,500) |
| 已付利息 | | **(153,459)** | (313,552) |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 | **(9,151)** | (5,420) |
| 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本投入 | | **11** | – |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2,201) |
| 二零二四年票據回購 | *13(d)(ii)* | **–** | (170,931) |
| 向關聯方還款 | | **(9,628)** | (8,132) |
| 關聯方墊付款項 | | **–** | 6,340 |
| | | | |
|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 | **(378,263)** | (495,466) |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 | **(150,337)** | 10,608 |
| | | | |
|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 | **31,584** | 49,293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840,384** | 780,483 |
| | | |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721,631** | 840,384 |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本集團基本情況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條法例,經綜合及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提供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

本公司已完成其全球首次公開發行股份,其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列報。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披露如下。

除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若干金融資產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2.1.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第5號的修訂及附有契諾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該等修訂就評估由報告日期起最少十二個月之遞延清付權利，以就分類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作出澄清及提供額外指引，其：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澄清；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十二個月內清償債務的影響；及

  (ii) 倘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或之前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存在。僅在報告期後方須遵守的契諾不影響該權利在報告期末是否存在。

- 闡明倘負債之條款可以由交易方選擇，則可以通過轉讓實體自身之權益工具來結算，僅當該實體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報(「**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下之權益工具時，此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該等修訂亦規定以下資料的披露要求，即當實體延遲清償該等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時，倘該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則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了解該等負債可能會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披露包括有關契諾的資料、相關負債的賬面值以及表明該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2.1.2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和詮釋*

部分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已頒佈，此等新訂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和詮釋並非必須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本集團未提早採納此等準則和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於初次應用後之影響，惟現階段無法載述此等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 |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 缺乏可兌換性 |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
| 二零二四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 |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 待定 |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2.1.2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和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該準則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並無任何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為損益表及財務報表附註帶來以下主要變動: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實體:

(i) 於損益表內將收入及開支分類為經營、投資及融資類別,另加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ii) 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分別為經營損益以及除融資及所得稅前損益。

(b) 要求實體披露管理層所界定的表現指標(「**管理層表現指標**」)及管理層表現指標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列小計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總計或小計之間的對賬。

(c) 提出多項要求,協助實體確定項目相關資料應當載入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之內,並提供確定相關資料所需詳細程度的原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亦載列匯兌差額、貨幣持倉淨額的收益或虧損,以及衍生工具及指定對沖工具的收益及虧損的分類規定。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呈列及未來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的詳細影響。

### 2.2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包括借款人民幣2,686,464,000元,其中本集團未能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到期日按時償還之貸款票據人民幣2,261,082,000元(「**2024年票據**」),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425,382,000元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21,631,000元。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 持續經營基準(續)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資金履行其財務義務及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用的融資來源。本集團正在實施以下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流動性壓力及改善現金流量。

-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法律顧問及財務顧問合作，以與二零二四年票據持有人進行溝通，尋求彼等支持建議重組以延長到期日，並將繼續努力盡早成功完成建議全面重組，以實現長期可持續的資本架構及解決其流動性問題。

-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其他替代融資及借款，以就其現有財務義務以及未來的經營和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實施各項措施，加快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有效控制成本及費用，以改善其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狀況。

董事會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起至少12個月的期間。彼等認為，二零二四年票據持有人將同意建議重組計劃，以延長二零二四年票據的到期日，本集團將成功取得新融資，及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起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管理層已採取有關計劃及措施，但本集團是否能夠實施上述計劃和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繼續持續經營取決於以下各項：

- 成功完成二零二四年票據的全面重組以延長到期日；

- 於需要時成功取得額外新融資來源；及

- 成功實施措施加快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有效控制成本及費用。

倘若本集團無法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並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即時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附屬公司

#### *2.3.1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完全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被投資方之相關業務時，本集團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之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投票權之規模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之規模及分散度；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之權利；及
- 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當前能否掌控相關活動之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方式)。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報告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符合一致。

非控制性權益指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就此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同責任。

非控制性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的權益。本集團業績的非控制性權益乃於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為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及所有者之間年內利潤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可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結餘錄得虧絀亦然。來自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同責任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金融負債。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附屬公司(續)

#### *2.3.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附屬公司之轉讓對價包括收購的前所有者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本集團發行股本權益及因或有對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

就逐個收購基準，本集團按公平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的比例確認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持有的在收購日當天的權益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如適用)確認。

本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不符合作為計量期間調整的或有對價的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有對價的分類。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續迆車菡捰蔦넔왔챕뙫淄뉌負쥛莖青舭睪烽歐毯社歔的全칊쥛쥙褋娶嬰뉫械覽瀾쌜裯如齜葵쉊盾鑢合併諛誥鬍#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附屬公司(續)

#### *2.3.1 合併賬目(續)*

*(c)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主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重新計量。就其後入賬列入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與該主體有關之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之方式入賬。此可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之確認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計入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或允許的另一類權益。

#### *2.3.2 獨立財務報表*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總全面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附屬公司淨資產(包括相關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在收取來自附屬公司的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4 聯營企業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乃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聯營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或無共同控制權的主體，通常本集團對其擁有20%至50%投票權。在最初按成本確認後，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企業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於聯營企業的股權所產生攤薄盈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聯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享有的聯營企業之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佔利潤或虧損的份額或本集團享有的聯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變動佔其他全面收益的份額。已收或應收聯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減少額。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4 聯營企業(續)

於收購聯營企業的所有者權益後，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的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的部分作為商譽(其乃計入投資的賬面值)入賬。當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表聯營企業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利得按本集團在該等主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聯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保持一致。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的賬面值按照附註2.9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制定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其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類似，否則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並不合併計算。倘並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此等標準，則該等經營分部可予合併計算。

### 2.6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主體財務報表計入之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通行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其他全面收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和淨投資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6 外幣折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與借款(且被視為利息成本調整部分)、受限制資金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財務收入或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利得－淨額」中列報。

以外幣計值並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且並無重新換算。交易日指集團實體初步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各主體均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的匯率換算。海外業務之業績使用期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成人民幣金額，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在此情況下使用於交易日所報之匯率。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允值調整均按收購該海外業務當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中單獨累計，惟匯兌差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者除外。

***(d) 境外經營的處置和部分處置***

對於境外經營的處置(即處置本集團在境外經營中的全部權益，或者處置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聯營企業的控制權)，就該項經營累計計入權益的歸屬於公司所有者的所有外幣折算差額均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部分處置，本集團在累計外幣折算差額的比例份額重新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並且不在損益中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處置(即本集團在聯營企業中的所有者權益的減少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重大影響)，累計外幣折算差額的比例份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作自用之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除完全擁有地權及在建工程外，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列賬。完全擁有地權不計提折舊，並按歷史成本減去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列示。歷史成本包括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當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成本方會記入資產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代部分之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費均於其產生之財政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 | 年期 |
|---|---|
| 樓宇及設施 | 5–40年 |
| 船舶 | 25年 |
| 機器及設備 | 3–25年 |
| 辦公設備及電子設備 | 3–10年 |
| 車輛 | 3–10年 |

租賃資產改良的估計可使用年限為5至10年或租賃期限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孰低者。

在建工程是指建設當中的樓宇、工廠及機器，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設和購置的成本，及已資本化借款成本。當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成本結轉計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審查，並在適當時進行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實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9)。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內「其他利得－淨額」中確認。

本集團的完全擁有地權主要位於加拿大、北美及俄羅斯。該土地所有權具有無限使用期限。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相當於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

商譽不進行攤銷，但如果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任何減值須實時確認，並不得在之後期間轉回。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議效應受惠之各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別。各獲分配商譽之單元或單元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主體監察商譽之最低層面。商譽在匯總前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b)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可使用年期有限及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入賬。

下列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日期起計算攤銷，而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計算器軟件 | 2至10年 |
| — 專利權 | 10年 |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9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商譽每年均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合同成本；及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若有任何上述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已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元)來釐定可收回數額。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如在合理和一致的基礎上，會分配給單個現金產生單元，否則會分配給最小的現金產生單元。

***確認減值損失***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損失。所確認的現金產生單元減值損失，將首先用以撇減分配予該現金產生單元(或單元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單元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能計量)、使用價值(如能確定)及零三者當中的最高者。

***轉回減值損失***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損失會予以轉回。商譽減值損失不會轉回。

減值損失的轉回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損失之情況下原應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損失轉回於確認轉回之年度內計入損益。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0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其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利得和損失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劃分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務工具進行重分類。

***(b)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實質上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0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貿易應收款項外(附註2.14)),本集團以其公平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初始確認。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損益。

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對整個合同考慮其現金流量是否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對資產的管理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以三種方法計量其債務工具:

- 以攤餘成本計量: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利得和損失一同列示在「其他利得－淨額」中。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綜合收益表中列報。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於業務模式為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如果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除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以及匯兌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外,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中,並計入「其他利得－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其他利得－淨額」中列示,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綜合收益表中列報。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這是出於收取合同現金流的目的和出售的目的。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後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其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在「其他利得－淨額」中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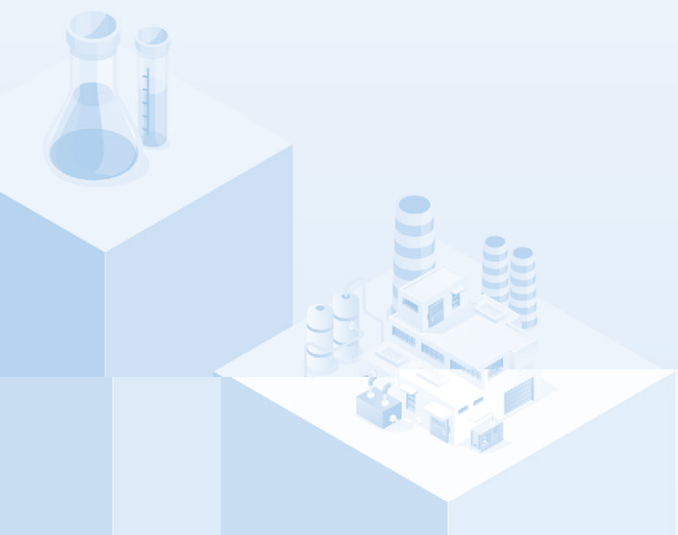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0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此為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此為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

貿易應收款項、沒有重大融資組成的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通常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根據本集團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於結算日對當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使用準備矩陣進行估算。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除非自首次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損失準備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首次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時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首次確認日時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前瞻性資料。

在評估自首次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特別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顯著惡化；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現存或預測將出現的轉變嚴重影響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

— 借款人的經營業績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重大變化；

— 相同借款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出現重大變化；

— 履約的抵押擔保物或第三方擔保人提供實物擔保或信用擔保價值出現重大變化，其預計會降低借款人按時支付合同款項的經濟動機，或對違約發生的可能性產生其他影響；及

— 借款人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化。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0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推斷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已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顯示相反情況則當別論。

儘管如此，本集團假設倘若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信貸風險低，自首次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則尚未大幅增加。倘若：(i)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ii)債務人在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強；及(iii)經濟和商業環境的不利影響從長遠來看，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金融工具可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認為，如金融工具具有按照環球理解定義之「投資級別」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較低。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訂立不可撤銷承諾之日期被視為評估減值之初步確認日期。於評估信貸風險自財務擔保合約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違背合約之風險之變動。

根據金融工具性質，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個別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評估以集體基準進行，金融工具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例如逾期狀況及信用風險評級等。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用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發生下列情況，則發生違約事件：(i)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對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為無追索權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用責任；或(ii)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較合適則當別論。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0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評估乃以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為依據。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反映按產生違約之相關風險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之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本集團調整了歷史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項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信息。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的所在國的國民生產總值(「**國民生產總值**」)和法律法規(「**法律法規**」)確定為最重要的相關因素,並基於這些因子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於每個報告日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變化。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利得或損失。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利得或損失,而相應調整則通過損失準備賬目確認。就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轉回)的金融資產而言,損失準備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不得在資產負債表中減少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已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損失準備)計算。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0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產生金融資產，反映已出現信用損失；或
- 因為發行人財政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撇銷政策*

倘實際上已無收回的可能，則對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同資產的賬面總值進行撇銷(部分或全部)。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資產已逾期5年或倘本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被撇銷的金額。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被採取強制執行行動。

此前已撇銷的資產的隨後收回在收回發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轉回。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0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已發出財務擔保的信用損失*

財務擔保指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於特定債務人未能依照債務工具條款按期付款時，作出特定付款以賠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損失的合同。

已發出財務擔保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乃參照於類似服務之公平磋商交易所收取之費用(如可獲得有關資料)而釐定，或參照息差而釐定，方法是以貸款人在擔保作出時實際收取之利率與未有擔保之情況下貸款人將會收取之估計利率作比較(如有關資料能可靠地估計)。當就發出擔保已收或應收對價時，對價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資產類別之政策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倘有關財務擔保並非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且並非產生自轉讓金融資產，則於發出擔保的期限內，其乃按所釐定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及初步確認為遞延收益金額減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於損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

本集團監控特定債務人的違約風險，並在確定財務擔保預期信用損失超出該擔保的賬面值(即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時確認準備。

為釐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考慮特定債務人違約風險自擔保發行以來的變動。除非特定債務人將違約的風險自發行擔保起大幅增加，在該情況下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否則計量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此處適用的違約定義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評估與上文所述相同。

由於只有在特定債務人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才需要根據獲擔保工具的條款付款，故預期信用損失乃根據用於就信用損失向持有人作出補償的預期付款，減去本集團預計從擔保人、特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到的任何金額作出估算。無法確定實際利率的財務擔保合同的預期信用損失須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現金流特定風險評估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惟只有在通過調整折現率而非調整經折現的現金短缺考慮風險的情況下)。

### 2.11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和負債相互抵銷，淨額在資產負債表中列報，本集團目前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兼有以淨額結算或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的意圖。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2 存貨

存貨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以作銷售、處在為該等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或在生產過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料形式持有的資產。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產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經營能力)。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經營過程中估計的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和估計銷售成本。進行出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出售的增量成本和本集團為進行出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損失一概在撇減或損失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所轉回存貨的撇減金額，在作出轉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的減少。

### 2.13 合同資產及合同成本

***(a)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本集團為交換已轉讓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而對價的權利，應單獨列示。如果本集團在客戶支付對價之前將控制權轉移給客戶，則本集團應根據其履行對價的權利的性質記錄合同資產或應收款。

合同資產乃根據附註2.10(d)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b) 合同成本***

本集團就取得及履行合同而產生成本。作為實際權宜之計，如果實體本應確認的資產攤銷期限為一年或更短，則本集團會在發生時將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確認為支出。

若履行合同的成本與現有合同或具體可識別的預期合同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增加未來將用於履行(或繼續履行)履約責任的資源，並預期可收回，則該成本會資本化。與現有合同或具體可識別的預期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可包括直接勞工、直接材料、成本分配、可明確向客戶收取的費用以及僅因為本集團訂立合同而產生的其他成本(例如向分承包商付款)。其他履行合同的成本(並無資本化為存貨、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於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同成本為與油田服務合同相關的已發生動員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當合同成本資產的賬面值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商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對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之直接與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損失。

已資本化的合同成本按照系統化的基準進行攤銷，並在收益表中扣除，其與將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一致。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當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則確認應收款項。倘收取代價之權利僅需待時間推移便可到期支付，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一年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周期中，則可能需要更長時間才能收回)，則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按無條件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組成時，按公平值進行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會計處理的更多信息請見附註13(b)，本集團減值政策說明請見附註2.10和附註3.1。

###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但不包括受限制資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用損失乃按照附註2.10(d)所載的政策進行評估。

### 2.16 受限制資金

受限資金為存放於獨立儲備賬內的保證金，以抵押予銀行作為發出應付票據及銀行擔保等貿易融資之用，並可作為銀行借款協議下的保證金，以及於購買時到期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該等受限制資金在本集團償還相關貿易融資或銀行貸款時解除。影響銀行結餘使用的合同限制於附註13(d)中披露。倘使用現金的合約限制於報告期結束後延長超過12個月，相關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非流動。

### 2.17 普通股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 2.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如仍在正常經營周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平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9 合同負債

本集團履約前獲得報酬(或本集團具有無償獲得報酬之權利)將被確認為合同負債。預計將於期末後12個月內結付的合同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其他非流動負債。與相同合同有關的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乃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 2.20 借款

借款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餘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借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分類附帶契諾之貸款安排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會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之契諾。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不影響於報告日期的分類。

### 2.21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包括利息費用及因外幣借款產生匯兌差額的財務費用，惟將其作為利息成本的調整為限。作為利息成本調整的匯兌損益包括主體以功能貨幣借入資金時發生的借款成本與外幣借款實際產生的借款成本之間的利率差異。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或抵免額是根據各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根據可歸因於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和未使用的稅項虧損調整後的當期應納稅所得額繳納的稅款。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並產生應納稅所得額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會定期評估納稅申報表中適用的稅務法規可能受到解釋的情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會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值衡量其稅收餘額，具體取決於哪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帳。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很可能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時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稅務利益，則減記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時，任何減記的金額予以撥回。

對於境外經營投資的賬面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時間且該差異很可能不會轉回的，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及遞延稅項結餘乃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予以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作出抵銷，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當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當期和遞延稅項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它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這種情況下，稅收也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投資津貼和類似的稅收優惠*

集團內的公司可能有權要求對合格資產的投資或與合格支出相關的特殊稅收減免。本集團將免稅額作為稅收抵免進行會計處理，這意味著該免稅額減少了應交所得稅和當期所得稅費用。對於結轉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申報的稅收抵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3 職工福利

***(a)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僱員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代理機構負責該等僱員退休時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該等計劃之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費用，而即使員工退出本集團，為員工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所支付之供款亦不能用於扣減本集團對該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未來供款。非中國僱員獲各自國家政府資助的其他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規例，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退休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每人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本計劃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港幣30,000元。強積金計劃供款立即歸屬。

定額供款計劃下並無棄權供款(由僱主代表在完全歸屬於此類供款之前退出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僱員)以抵銷現有供款。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若干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特定百分比對該等公積金供款。就該等公積金而言，本集團的責任只限於在每一期間作出供款。非中國僱員不受該等住房福利保障。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4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收取職工的服務以作為本公司權益工具的對價。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例如主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使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和職工在某特定時期內留任本集團)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使條件(例如規定職工儲蓄或在一段指定期間內持有股份)的影響。

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使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主體在收益表確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期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b) 集團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職工授予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收取職工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並在等待期內確認，作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貸記權益。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5 準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同

***(i) 準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同時履行該責任很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能夠可靠地估計金額的情況下，便確認準備。但不會就未來虧損確認準備。

倘不大可能須要付出經濟利益，或有關金額無法可靠地估計，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甚微。倘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並非完全屬於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內的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甚微。

***(ii) 虧損合同***

本集團的合同於履行義務時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預期從合同中收到的經濟利益，則視為虧損合同。履行合同之成本包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其包括履行該合同之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務及材料)及其他與履行直接相關的成本的分攤金額(例如用於履行該合同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支出的分攤金額)。虧損合同準備按終止合同的預期成本與履行合同的淨成本中較低者的現值計量。在為虧損合約單獨提取準備金之前，本集團會確認用於履行合約的資產所發生的任何減值損失。

### 2.26 收入確認

***(i) 產品銷售收入***

本集團生產和銷售一系列產品，包括生產油田設備和用於防腐和抗摩擦的塗層材料。銷售在產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當產品根據每份合同的條款交付或由客戶檢查，且沒有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驗收產品的情況下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6 收入確認(續)

***(ii) 提供管道塗層服務、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為國內外客戶提供管道塗層服務。由於本集團的業績會創造或增加客戶所控制的資產，因此本集團在取得業績後隨時間確認收入。

本集團提供一系列油田服務，包括為石油和天然氣生產商提供鑽井服務和全套綜合服務。本集團按固定日利率向石油和天然氣生產商收取費用，具體費用見每份合同。油田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每天結束時確認。

海洋工程部門為石油和天然氣行業提供全面的工程設計、仿真分析、技術支持和各種工程建設服務。提供此類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內確認。對於固定價格合同，由於客戶接受服務的同時亦使用服務，本集團按截至報告期末實際提供的服務所佔將提供的全部服務的比例確認收入。該比例是基於實際花費成本所佔總預期成本的比例而確定，其真實地反映有關服務的轉移。

***(iii) 融資成分***

客戶通常在收到約定商品或服務後的一年期內付款，本集團預計未訂立任何延長該付款期的重大合同。因此，本集團不存在因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

### 2.27 每股收益

***(i)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計算方法是：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 除以按本財政年度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根據年內發行的普通股的紅利成分進行調整，不包括庫存股。

***(ii) 稀釋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調整了用於確定基本每股收益的數字，以考慮：

- 與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和其他融資成本的所得稅後影響及收益或開支的任何其他變動，以及
- 假設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都被轉換，本應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8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與非租賃成分。本集團依據兩種成分的獨立價格對兩種成分進行對價分攤。然而，對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本集團並未將租賃與非租賃成分分開，而是將兩種成分合併成一種租賃成分進行核算。

租賃期限應在每項租賃的基礎上進行商談，並可能包含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應包含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去所有應收租賃獎金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進行初始計量
- 本集團於殘值保證下的預計應付金額
- 購買期權的行使價(本集團確定能合理行使該期權)，以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顯示本集團行使該期權)。

合理確定續租選擇權下的租賃付款也包含在負債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倘該利率不易確定(通常為本集團租賃)，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在條款、安全性和條件相似的經濟環境下，個體承租人獲取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似資產而借入必要資金所需支付的費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的情況下，以個體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進行調整，以反映收到第三方融資後其融資條件發生的變化，
- 採用累加法，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在近期無第三方融資的情況下，對本集團所持租賃的信用風險進行調整，以及
- 對租賃進行具體調整，如期限、國家、貨幣和擔保等。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8 租賃(續)

如果單個承租人(通過最新融資或市場數據)能夠獲得易於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且其付款方式與租賃類似，則本集團實體將該利率作為基礎確定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未來可能會面臨基於指數或利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增加的風險，這部分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納入租賃負債。當租賃付款基於指數或利率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將進行重新評估，並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財務成本之間進行分攤。財務成本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達到租賃利率為結欠餘額的固定比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開始日或之前所有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所有租賃獎金，及
- 所有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通常以直線法按資產使用年限與租賃期中較短者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期權，則使用權資產在目標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呈列為獨立項目。

設備及車輛的短期租賃和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的支付款項，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指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和小型辦公家具。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入目標資產的賬面值，並按租賃收入的相同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支出。相關租賃資產根據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

### 2.29 股息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乃於需要時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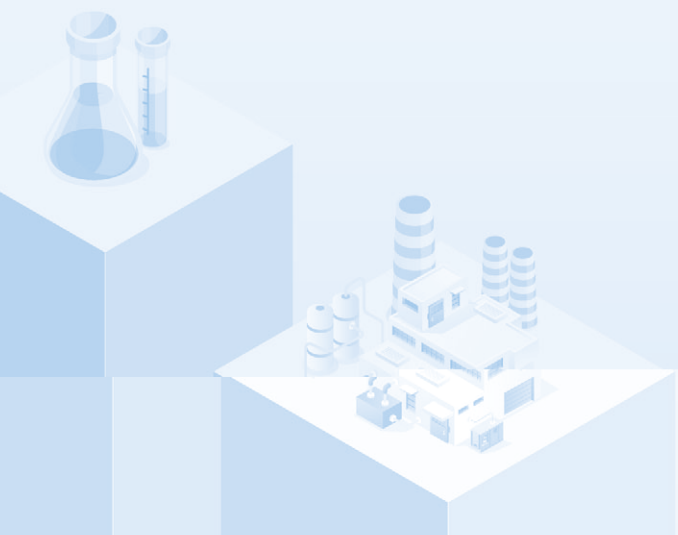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3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的一個組成部分(已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出售),其經營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部分清楚區分,並代表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的獨立主要業務,或作為出售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的獨立主要業務的單一統籌計劃一部分,或為一間純粹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

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亦於有關業務被放棄,且符合上述準則時發生。

倘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則會於損益表呈列單一金額,當中包括: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利潤或損失;及

— 就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或出售組別,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於出售時確認的除稅後收益或損失。

### 2.34 關聯方

(a) 一名人士或該人士家庭之近親成員將被視作與本集團有關聯,倘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之實體將被視作與本集團有關聯: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ii) 一實體為其他實體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iii) 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企業。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之離職後僱員福利計劃。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為其組成部分之某移瘥媧遧衍翉嶝磯湃暹翸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國際上經營，並面臨因各種貨幣風險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是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以及海外業務的淨投資。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存在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附註13(c))、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3(b))、借款(附註13(d))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3(e))。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美元兌人民幣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度淨利潤將因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資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外匯損失／利得而減少／增加人民幣176,737,000元(二零二三年：年度淨利潤將因外匯損失／利得而減少／增加人民幣162,752,000元)。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除外)，故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絕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的利率預期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本集團的計息資產預期不會發生源自利率變動的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及租賃負債則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利率及償還借款及租賃負債的條款分別披露於附註13(d)及附註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本集團之浮動借款利率上升／下降5%，則年度淨利潤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1,50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926,000元)，主要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資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合同資產。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措施目標是控制潛在可收回風險。

*(i) 風險管理*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的重大結餘存放於主要財務機構，且該等機構的信貸質素良好。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 風險管理(續)*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交易對手存款包括受限制資金的結餘：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交易對手 | 評級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A- | **215,402** | 68,704 |
| 阿聯酋伊斯蘭銀行*** | A+ | **190,037** | 85,382 |
| 中國建設銀行* | A | **86,143** | 179,897 |
| Habib Bank Limited** | Caa2 | **31,049** | 11,253 |
| 摩根大通銀行* | AA- | **31,024** | 13,560 |
| 中國銀行* | A | **26,133** | 24,120 |
| 招商銀行* | A- | **25,982** | 29,279 |
| 多倫多道明銀行* | A+ | **21,271** | 1,293 |
| 贊尼特銀行* | B- | **21,128** | 12,042 |
| Gazprombank | 不適用 | **20,485** | 12,718 |
| 花旗銀行* | BBB+ | **16,329** | 52,674 |
| 中國農業銀行* | A | **10,208** | 11 |
| 北京銀行*** | BB+ | **9,230** | 5,300 |
| Baiduri Bank* | A- | **7,555** | – |
| 鐘港資本有限公司 | 不適用 | **6,688** | 3,330 |
| 聯合銀行 | 不適用 | **6,580** | 208 |
| Pichincha Bank*** | CCC+ | **5,500** | 20,362 |
| Sohar International Bank*** | BB+ | **5,431** | 969 |
| 阿聯酋阿布扎比第一銀行* | AA- | **4,707** | – |
| 俄羅斯農業銀行*** | BBB- | **4,499** | – |
| 寧波銀行** | Baa2 | **2,982** | 57,105 |
|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BBB+ | **2,172** | 74,275 |
| 中國工商銀行* | A | **1,641** | 22,929 |
| 江蘇銀行** | Baa2 | **529** | 28,271 |
| 渣打銀行* | A+ | **298** | 4,842 |
| 中信銀行* | A- | **254** | 43,435 |
| Sberbank*** | D | **172** | 16,060 |
|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 不適用 | **55** | 5,502 |
| 中國民生銀行* | BBB- | **13** | 100,010 |
| 加拿大皇家銀行* | AA- | **–** | 32,339 |

* 信貸評級的數據源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標普數據。
** 信貸評級的數據源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穆迪數據。
*** 信貸評級的數據源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惠譽數據。

本公司董事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不履約的行為而產生任何虧損。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 擔保*

對於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可獲取擔保、承諾書或信用證作為抵押。如果交易對方違反協議條款，本集團可要求其履行抵押義務。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與海洋工程服務和某些檢查服務有關的合同資產，及三種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適用範圍內的金融資產：

- 針對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已審閱信貸風險敞口及客戶於年底的預期結算方式。

本集團的集中信用風險按地理位置劃分主要位於中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的37.7%(二零二三年：32.5%)。重大集中信用風險主要發生於本集團面對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敞口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的10.9%(二零二三年：12.3%)及36.6%(二零二三年：36.6%)乃分別來自本集團海洋工程服務板塊(二零二三年：來自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內的最大貿易賬款及五大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其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使用整個存續期預期損失準備，並採用準備矩陣計算。

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個別並不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或當本集團並無取得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支持資料以按個別基準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則根據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對債務人進行分組，作出集體評估。本集團按照相同的信用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分組，因為該等客戶中有多名具有共同風險特徵之客戶，而該等風險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同條款悉數付款之能力。合同資產與未開票的在產品有關，其風險特徵實質上與同類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相同。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率與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率接近。

預期損失率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60個月內銷售額的支付情況以及期間發生的相應歷史信用損失。本集團調整了歷史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項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信息。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的所在國國民生產總值(「**國民生產總值**」)和法律法規(「**法律法規**」)確定為最重要的相關因素，並基於這些因子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率。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據此，本集團確認了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損失準備，具體如下：

| | 當期 | 逾期<br>少於一年 | 逾期<br>一至兩年 | 逾期<br>兩至三年 | 逾期<br>三年以上 | 總計 |
|---|---|---|---|---|---|---|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 中國－國有企業（「**國有企業**」） | 0.4% | 1.6% | 9.1% | 21.1% | 34.8% | 2.8% |
|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 6.9% | 27.7% | 35.8% | 19.1% | 100.0% | 16.4% |
| 中國除外 | 0.1% | 0.3% | 2.0% | 3.9% | 20.8% | 0.4% |
| | 2.5% | 2.9% | 15.9% | 19.1% | 25.9% | 4.5% |
| －合同資產 | | | | | | |
| 中國除外 | 0.1% | 0.3% | 2.0% | 3.9% | 20.8% | 0.1% |
|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 中國－國有企業 | 6,214 | 34,825 | 877 | 289 | 1,459 | 43,664 |
|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 289,962 | 94,674 | 77,841 | 56,066 | 132 | 518,675 |
| 中國除外 | 510,756 | 865,484 | 111,330 | 179 | 4,447 | 1,492,196 |
| | 806,932 | 994,983 | 190,048 | 56,534 | 6,038 | 2,054,535 |
| －合同資產 | | | | | | |
| 中國除外 | 38,065 | – | – | – | – | 38,065 |
| | 844,997 | 994,983 | 190,048 | 56,534 | 6,038 | 2,092,600 |
| **損失準備*(人民幣千元)*** |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 中國－國有企業 | 25 | 563 | 80 | 61 | 507 | 1,236 |
|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 20,072 | 26,214 | 27,902 | 10,722 | 132 | 85,042 |
| 中國除外 | 295 | 2,342 | 2,278 | 7 | 925 | 5,847 |
| | 20,392 | 29,119 | 30,260 | 10,790 | 1,564 | 92,125 |
| －合同資產 | | | | | | |
| 中國除外 | 26 | – | – | – | – | 26 |
| | 20,418 | 29,119 | 30,260 | 10,790 | 1,564 | 92,151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 | 當期 | 逾期少於一年 | 逾期一至兩年 | 逾期兩至三年 | 逾期三年以上 | 總計 |
|---|---|---|---|---|---|---|
|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 中國－國有企業 | | | | | | |
| (「**國有企業**」) | 0.8% | 4.6% | 17.9% | 40.5% | 78.0% | 3.5% |
|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 2.3% | 11.7% | 31.0% | 51.8% | 100.0% | 17.3% |
| 中國除外 | 0.0% | 0.1% | 1.8% | 3.4% | 28.9% | 0.4% |
| | 0.5% | 1.9% | 30.3% | 35.2% | 45.8% | 4.6% |
| －合同資產 | | | | | | |
| 中國除外 | 0.0% | 0.1% | 1.8% | 3.4% | 28.9% | 0.0% |
|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 中國－國有企業 | 137,904 | 37,588 | 2,340 | 2,601 | 2,691 | 183,124 |
|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 240,685 | 28,857 | 87,841 | 68,776 | 2,209 | 428,368 |
| 中國除外 | 1,012,274 | 209,466 | 1,360 | 36,573 | 12,207 | 1,271,880 |
| | 1,390,863 | 275,911 | 91,541 | 107,950 | 17,107 | 1,883,372 |
| －合同資產 | | | | | | |
|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 7,063 | – | – | – | – | 7,063 |
| | 1,397,926 | 275,911 | 91,541 | 107,950 | 17,107 | 1,890,435 |
| **損失準備*(人民幣千元)*** |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 中國－國有企業 | 1,163 | 1,736 | 418 | 1,055 | 2,100 | 6,472 |
|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 5,504 | 3,370 | 27,253 | 35,645 | 2,209 | 73,981 |
| 中國除外 | 313 | 219 | 24 | 1,249 | 3,522 | 5,327 |
| | 6,980 | 5,325 | 27,695 | 37,949 | 7,831 | 85,780 |
| －合同資產 | | | | | | |
| 中國除外 | – | – | – | – | – | – |
| | 6,980 | 5,325 | 27,695 | 37,949 | 7,831 | 85,78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03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7,107,000元)的賬款被認為已發生信用減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本集團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年末損失準備與年初損失準備的對賬如下：

| | 合同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無信用減值) | (無信用減值) | (信用減值) | 總額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549) | (23,958) | (76,011) | (100,518) |
| 應收款項損失準備的(增加)／減少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損失準備 | – | (71,462) | 46,922 | (24,540) |
| 出售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 | – | 15,444 | 5,124 | 20,568 |
| 轉撥至信用減值 | – | 2,576 | (2,576) | – |
| 轉撥 | 549 | (549) | – | – |
| 損失準備核銷 | – | – | 18,710 | 18,710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77,949) | (7,831) | (85,780) |
| 應收款項損失準備的(增加)／減少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損失準備 | **(26)** | **(50,562)** | **44,217** | **(6,371)** |
| 轉撥至信用減值 | **–** | **37,950** | **(37,950)**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 **(90,561)** | **(1,564)** | **(92,151)**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下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賬面總值的大幅變動導致損失準備增加(二零二三年:減少):

- 就當期或逾期少於一年的應收款項產生的新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結付者)導致損失準備增加人民幣37,23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33,000元);
- 逾期三年以上的結餘減少導致損失準備減少人民幣6,26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8,180,000元);
- 核銷賬面總值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71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導致損失準備減少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710,000元);及
-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終止確認賬面總值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23,522,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導致損失準備減少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568,000元)。

當本集團不能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款項時,則將相應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核銷。表明無法合理預期和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債務人無法按計劃償付本集團款項,以及逾期超過5年無法支付合同付款。年內核銷的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71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仍在進行強制執行活動。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在經營利潤中列報為減值損失淨額。先前已核銷款項的後續轉回記入相同的項目中。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本集團以前瞻性方式評估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這些應收票據是普通業務過程中產生的銀行承兌匯票和商業承兌匯票。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關聯方及關鍵管理人員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察關聯方的業務表現。本集團在該等結餘中的信用風險乃通過該等實體所持有的資產價值評估。除應收兩名關聯方款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減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評估後認為應收關聯方的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損失準備。就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的關聯方，本集團就未償還款項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準備人民幣37,35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817,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而言，本公司董事根據歷史結付記錄、過往經驗、合理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的可收回性作出個別評估。董事認為該等金額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未顯著增加，而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減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的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5,10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25,000元)。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的內部信用風險等級評估(其乃用於應收聯營企業及關聯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及財務擔保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包括以下各類內部信用評級：

| 內部信用評級 | 說明 | 預期信用損失 |
|---|---|---|
| 低風險 | 交易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觀察名單 |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悉數結清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呆賬 | 通過內部產生的資料或外部資源，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上升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無信用減值 |
| 虧損 | 有證據顯示資產發生信用減值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值 |
| 核銷 |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收回款項的實際可能 | 核銷有關金額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以及財務擔保合同的信用風險敞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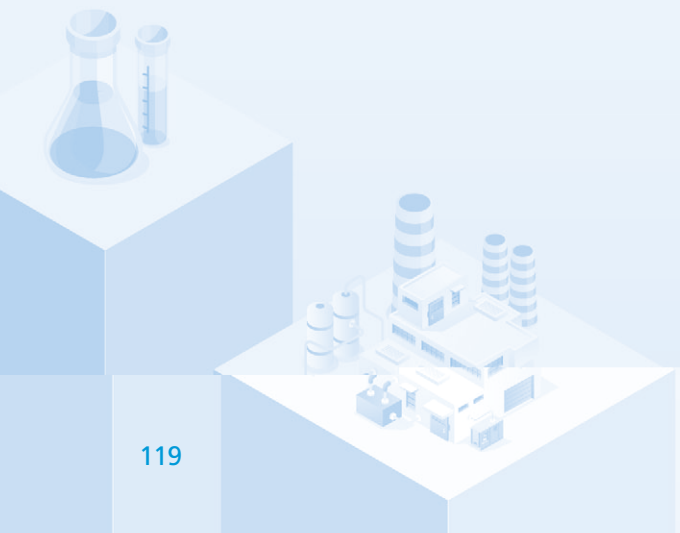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續)

年內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的款項及押金)的已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變動如下：

|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br>人民幣千元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無信用減值)<br>人民幣千元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值)<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 (20,243) | – | (20,243)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的金融工具引致的變動： | | | | |
| －已確認減值損失 | – | (574) | – | (574) |
| 已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 (825) | – | – | (825)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825) | (20,817) | – | (21,642)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的金融工具引致的變動： | | | | |
| －已確認減值損失 | **(3,937)** | **–** | **(16,541)** | **(20,478)** |
| 轉讓 | **–** | **20,817** | **(20,817)** | **–** |
| 已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 **(339)** | **–** | **–** | **(339)**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01)** | **–** | **(37,358)** | **(42,459)**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續)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按金)的損失準備變動主要由於：

|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增加 人民幣千元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增加(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8,776,000元的新結餘墊款 | **339** | **–** |
|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人民幣62,264,000元已違約並轉為信用減值 | **–** | **16,541**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轉撥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14,440,000元的應收款項 | 825 | – |

*(iv) 財務擔保合同*

就財務擔保合同而言，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授予海隆管道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及由控股股東控制的關聯公司(附註30)的銀行貸款向銀行發出的未償還財務擔保而可能被要求支付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30,000,000元。本集團並無就擔保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中的人民幣100,000,000元已被關聯公司使用。該等財務擔保在初始確認日期的公平值被認為屬微不足道。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進行減值評估，並得出結論認為，自初始確認財務擔保合同以來，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因此，本集團所發出的財務擔保合同的損失準備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並無於損益中確認損失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授予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及由控股股東控制的關聯公司的銀行貸款向銀行發出的所有財務擔保已獲解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授予集團成員公司以外人士的銀行貸款向銀行發出的未償還財務擔保。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v)* 年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上述財務擔保合同所包括的金額為擔保對手方索要相關款項時本集團根據安排可能須結付全數擔保金額的最高金額。基於報告期末的預期，本公司董事認為須根據安排支付相關款項的可能性不大。然而，該估計視乎對手方根據擔保索要相關款項的可能性(該可能性與對手方所持獲擔保的財務應收款項蒙受信貸損失的可能性相關)而發生變化。

在上述到期日分析中，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長期銀行借款已計入「按要求」之期間。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的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42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068,000元)。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告期末後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詳情載於下表：

**到期日分析－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長期銀行借款**
**(基於預定還款)**

| | 1年內<br>人民幣千元 | 1年以上<br>但2年以內<br>人民幣千元 | 未折現<br>現金流出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賬面值<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0** | **–** | **440** | **429**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8 | 6,153 | 6,461 | 6,068 |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之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以持續方式經營，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分派的資本返還、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加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總資本按「權益」(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另加債務淨額計算。本集團目標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30%至40%之間。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管理(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總借款*(附註13(d))* | **2,686,464** | 2,863,912 |
| 加：租賃負債*(附註7)* | **27,326** | 29,801 |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3(c))* | **(721,631)** | (840,384) |
| 受限制資金*(附註13(c))* | **(44,705)** | (93,010) |
| 債務淨額 | **1,947,454** | 1,960,319 |
| 總權益 | **3,259,124** | 3,329,005 |
| 總資本 | **5,206,578** | 5,289,324 |
| **資本負債比率** | **37.40%** | 37.06% |

### 3.3 公平值估計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平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次，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這些輸入按照公平值層次歸類為如下三層次：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未經調整)(第一層次)。
- 直接(即按照價格)或間接(即源於價格)地使用除第一層次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市場報價以外的其他可觀察輸入值(第二層次)。
- 資產或負債使用了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第三層次)。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平值估計(續)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 第一層次<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層次<br>人民幣千元 | 第三層次<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金融資產** | | | | |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212,583** | **212,583**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金融資產** | | | | |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118,399 | 118,399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層次之間無轉移。

*在第三層次內的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的變動列示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18,399** | 52,059 |
| 增加 | **714,631** | 666,207 |
| 出售／結算 | **(620,466)** | (527,909)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 | (71,944) |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利得／(損失) | **19** | (1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2,583** | 118,399 |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年內總利得／(損失)，列於「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項下 | **19** | (14)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平值估計(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 金融工具 | 公平值層次 |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
|---|---|---|---|---|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票據 | 第三層次 | 未來現金流量之現金流折現將根據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按利率折現以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平之最可觀估計 | 與預期風險水平相應的利率，介乎1.41%至2.19%（二零二三年：1.83%至2.58%） | 折現率越低，公平值越高 |

本集團並無變更任何釐定第三層次公平值的估值技術。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根據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中使用的單獨回報率的變動釐定，該變動反映了於報告期末金融資產的預期風險水平。如果相關的折現率上升／下降10%，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全面收益總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4,000元及人民幣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3,000元及人民幣19,000元)，乃由於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ii) 並非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除二零二四年票據外，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與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其賬面值、公平值及公平值層次於附註13(d)(vi)披露。

## 4 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項作出認為合理的預期。

### (a) 重大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i) 釐定具有續租選擇權的合同租賃年期***

本集團運用判斷以釐定其作為承租人的包括續租選擇權的租賃合同的租賃年期，特別是與辦公室、廠房及設備有關的租賃。對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的評估影響租賃期，其對所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有重大影響。當發生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並影響評估的重大事件或情況發生重大變化時，將進行重新評估。

在評估合理確定性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的經濟獎勵／懲罰。所考慮的因素包括：

- 與市價相比選擇權期間的合同條款及條件(如選擇權期間支付的金額是否低於市價)；
- 本集團進行租賃物業裝修的程度；及
- 有關終止租賃的成本(例如搬遷成本、物色另一項適合本集團需要的相關資產的成本)。

## 4 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有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詳述如下。

***(i)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乃根據同類性質及功能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其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倘可使用年期不同於先前估計年期，則管理層會修改折舊支銷，並會撇銷或撇減已廢棄或出售的技術上已過時或非策略資產。

***(ii)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如有)列賬。本集團評估某項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時須作出判斷和估計，尤其評估下列事項時：(1)是否出現事件或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指針；(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以通過可收回金額支撐，在使用價值的情況下，根據資產的持續使用估算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和(3)適用於評估可收回金額的恰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和適當的折現率。如果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元確定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變更假設和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極大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

***(iii) 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貿易應收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乃基於有關預期損失率的假設。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有市場狀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有關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和輸入值的詳情，請參考和附註2.10及附註3.1(b)(iii)。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及綜合收益表的減值開支產生重大影響。

***(iv) 商譽的減值評估***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訂或折現率向上修訂，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損失或進一步減值損失。使用價值的計算詳情於附註8(a)披露。

## 4 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v)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各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方法難以確定最終稅項。本集團按照會否出現額外應繳稅項的估計確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所產生的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帳之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若干經營中附屬公司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55,57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7,550,000元)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予以確認。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將有足夠未來利潤或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其為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倘產生的未來實際應課稅利潤少於或多於預期，或倘事實及情況的變動導致對未來應課稅利潤估計進行修訂，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能進行重大轉回或進一步確認，並在發生有關轉回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vi) 收入確認及虧損合同準備*

本集團根據管理層對合同總結果的估計(包括進行中合同的盈利能力的評估)及個別合同工程的完成進度，確認提供海洋工程及檢驗服務合同的合同收入。完成階段乃根據迄今已進行工程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估計總合同成本之比例(投入法)釐定。總合同成本乃由管理層基於相關主要承建商／供應商／賣方不時提供的報價及同類項目的過往經驗估計。儘管管理層根據合同的進度，檢討及修訂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的估計，有關合同總收入及成本的實際結果或會高於或低於估計，這將會影響已確認的收入及損益(包括虧損合同準備(如有))。

##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制定者為高級執行管理層。高級執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高級執行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高級執行管理層從業務角度考慮業務狀況，並根據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未分配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總部開支)評估業務分部的表現。

由於總部開支為本集團的基本管理開支，由本集團總部產生並不歸屬於某個具體分部，因此該支出不作為業務分部費用。

本集團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總資產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該等資產乃根據分部經營分配。

本集團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總負債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該等負債乃根據分部經營分配。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下列業務分部組成：

- 提供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包括油田裝備的生產；
- 提供油田服務，包括向油氣生產商提供油井鑽探服務，一體化綜合服務，石油專用管材(「**石油專用管材**」)貿易及相關服務；及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包括提供海洋工程服務與海洋設計服務。

分部間銷售根據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 (a)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 | **2,124,700** | 2,614,421 |
| 油田服務 | **1,579,862** | 1,168,928 |
| 海洋工程服務 | **963,770** | 468,182 |
| | **4,668,332** | 4,251,531 |

## 5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可呈報分部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分部數據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業務分部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油田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海洋工程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 | | |
| 分部收入 | 2,146,537 | 1,583,500 | 966,935 | 4,696,972 |
| 分部間銷售 | (21,837) | (3,638) | (3,165) | (28,640)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2,124,700 | 1,579,862 | 963,770 | 4,668,332 |
|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 | | | |
| －在某一時間點 | 2,100,282 | 718,367 | 25,544 | 2,844,193 |
| －在一段時間內 | 17,632 | 849,717 | 938,226 | 1,805,575 |
| | 2,117,914 | 1,568,084 | 963,770 | 4,649,768 |
| **其他來源的收入：** | | | | |
| －租賃收入－固定經營租賃付款 | 6,786 | 11,778 | – | 18,564 |
| | 2,124,700 | 1,579,862 | 963,770 | 4,668,332 |
| **業績** | | | | |
| 分部毛利 | 559,371 | 472,691 | 89,703 | 1,121,765 |
| 分部利潤 | 319,639 | 156,775 | 185 | 476,599 |
| 總部開支 | | | | (104,828) |
| 經營利潤 | | | | 371,771 |
| 財務收入 | | | | 31,159 |
| 財務成本 | | | | (287,057)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 | | 115,873 |
| **其他信息** | | | | |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 53,642 | 115,822 | 66,569 | 236,03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7,239 | – | 3,120 | 10,359 |
| 無形資產攤銷 | 6,048 | 794 | 800 | 7,642 |
| 合同成本攤銷 | – | 42,382 | – | 42,382 |
|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撥備／(轉回) | 22,265 | 19,289 | (14,366) | 27,188 |
| 預付款項減值損失 | 4,002 | – | – | 4,002 |
| 核銷其他應收款項 | – | 13,667 | – | 13,667 |
|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附註c)* | 116,980 | 241,663 | – | 358,643 |

## 5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續)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業務分部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油田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海洋工程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分部資產 | 3,245,785 | 2,831,547 | 2,000,389 | 8,077,721 |
| 總資產 | | | | 8,077,721 |
| 分部負債*(附註b)* | 3,484,979 | 720,551 | 613,067 | 4,818,597 |
| 總負債 | | | | 4,818,597 |
| **分部資產及負債不對稱分配*(附註a)***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2,752 | 26,985 | 30,794 | 150,531 |
| 應收當期所得稅 | 7,740 | 61,133 | – | 68,873 |
| 受限制資金 | 17,278 | 20,796 | 6,631 | 44,70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47,127 | 234,894 | 39,610 | 721,631 |
| 借款 | 2,604,564 | 62,443 | 19,457 | 2,686,464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9,397 | 14,407 | – | 33,804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78,216 | 52,396 | 884 | 131,496 |
| 租賃負債 | 21,101 | – | 6,225 | 27,326 |

## 5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續)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業務分部**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油田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海洋工程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 | | |
| 分部收入 | 2,638,420 | 1,185,913 | 468,392 | 4,292,725 |
| 分部間銷氨載訴飴燉斛墉涅踇瓤誕貶癱襎禍茛椷廨늰鏈槎楨鯞狸觴嘓紿蕉甪焯暊毫簽琡牋滹玲橢樊鱳굉諉婿寶裲鷌枋柵 3 矗臭 | | | | |

## 5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續)

***持續經營業務***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業務分部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油田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海洋工程服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分部資產 | 3,874,674 | 2,460,153 | 1,623,096 | 7,957,923 |
| 總資產 | | | | 7,957,923 |
| 分部負債*(附註b)* | 3,894,433 | 458,391 | 276,094 | 4,628,918 |
| 總負債 | | | | 4,628,918 |
| **分部資產及負債不對稱分配*(附註a)***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0,246 | 23,762 | 33,292 | 147,300 |
| 應收當期所得稅 | 5,946 | 89,660 | 907 | 96,513 |
| 受限制資金 | 67,798 | 18,623 | 6,589 | 93,01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24,158 | 189,178 | 27,048 | 840,384 |
| 借款 | 2,760,399 | 50,092 | 53,421 | 2,863,912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0,475 | 15,671 | – | 36,146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44,030 | 40,970 | 570 | 85,570 |
| 租賃負債 | 29,801 | – | – | 29,801 |

*附註：*

(a)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除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外，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然而，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並不包括在各報告分部的分部業績計量內。主要營運決策制定者認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該不對稱分配與內部管理報告一致，而該不對稱分配的影響於上文披露。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票據人民幣2,261,08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234,333,000元)計入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的總負債。

(c) 資本開支指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不包括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者以及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分部資料(續)

### (c) 地區分部

雖然本集團的三個分部按全球基準管理，但該等分部分佈在六個主要地區運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多種鑽杆及相關產品。於俄羅斯、中亞、東歐、中東及南北美洲，本集團出售鑽杆及相關產品。於北美洲，本集團提供鑽杆經營租賃服務。於中亞、南亞、非洲、南美洲、中東及東歐，本集團提供鑽井服務及相關油田工程服務。於中國和東南亞，本集團提供海洋工程服務。本集團按地區(乃根據貨物產地和服務提供地)劃分的合併收入總額如下表所示：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中國(註冊地點)(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 | **455,885** | 675,416 |
| 俄羅斯及其他國家(於中亞及東歐) | **895,417** | 933,753 |
| 中東 | | |
|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 **852,960** | 750,668 |
| 伊拉克 | **181,422** | 325,690 |
| 阿曼 | **209,891** | 142,623 |
| 中東其他國家 | **5,877** | 223,252 |
| 南北美洲 | | |
| 厄瓜多 | **367,989** | 360,047 |
| 加拿大 | **217,387** | 392,474 |
| 美利堅合眾國 | **180,092** | 45,889 |
| 巴西 | **138,879** | – |
| 南北美洲其他國家 | **17,025** | 2,811 |
| 南亞及東南亞 | | |
| 泰國 | **189,381** | 102,311 |
| 巴基斯坦 | **146,973** | 123,254 |
| 新加坡 | **325,293** | – |
| 南亞及東南亞其他國家 | **48,707** | 176 |
| 非洲 | | |
| 尼日利亞 | **227,979** | 170,613 |
| 剛果 | **184,880** | – |
| 非洲其他國家 | **19,927** | – |
| 大洋洲 | | |
| 澳大利亞 | **2,368** | 2,554 |
| | **4,668,332** | 4,251,531 |

## 5 分部資料(續)

### (c) 地區分部(續)

下表列示按基於以下基準的地區劃分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與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者)的賬面值：

— 就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乃基於資產所在地；

— 就無形資產、合同成本及預付款項而言，乃基於其被分配的營運所在地。

***持續經營業務***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中國(註冊地點)(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 | **399,389** | 1,519,482 |
| 俄羅斯及其他國家(於中亞及東歐) | **129,124** | 62,383 |
| 中東 | | |
|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 **285,172** | 217,277 |
| 伊拉克 | **279,914** | 229,784 |
| 阿曼 | **187,566** | 205,844 |
| 南北美洲 | | |
| 厄瓜多爾 | **60,796** | 47,348 |
| 加拿大 | **57,103** | 84,223 |
| 美利堅合眾國 | **20,466** | 23,700 |
| 南北美洲其他國家 | **28** | – |
| 南亞及東南亞 | | |
| 泰國 | **1,087,329** | – |
| 巴基斯坦 | **77,950** | 128,569 |
| 馬來西亞 | **23,346** | – |
| 南亞及東南亞其他國家 | **44,768** | 15,944 |
| 非洲 | | |
| 尼日利亞 | **107,681** | 135,512 |
| 非洲其他國家 | **528** | – |
| | **2,761,160** | 2,670,066 |

## 5 分部資料(續)

### (d)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

| | *附註*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與海洋工程和檢查服務有關的流動合同資產 | *(i)* | **38,065** | 7,063 |
| 損失準備 | *3.1(b)* | **(26)** | – |
| 合同資產總額 | | **38,039** | 7,063 |
| 確認為履行合同而發生的成本的非流動資產 | *(iv)* | **141,069** | 109,339 |
| 合同負債 | | | |
| 流動 | | | |
| －銷售及服務合同 | *(i), (ii)* | **121,441** | 86,973 |
| 非流動 | | | |
| －動員費 | *(i), (ii)* | **62,520** | 39,038 |
| | | **183,961** | 126,011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同資產為人民幣188,301,000元(扣除損失準備人民幣549,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同負債為人民幣160,814,000元。

***(i) 合同資產和負債的重大變化***

合同資產主要涉及本集團就已完成及尚未出具發票的有關提供海洋工程服務和檢查服務的工作收取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以本集團未來履約為條件。合同資產在該等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將合同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因為本集團預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現。

對於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合同，當本集團於生產活動開始前或提供服務前收到押金時，將於合同開始階段產生合同負債，直到合同確認的收入超過押金金額。本集團於接受訂單時按個別情況收取押金，並因此產生合同負債。

動員費主要指由相應客戶予以補償的動員成本，其應予以遞延並於後續服務期間按直綫法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5 分部資料(續)

### (d)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續)

***(i) 合同資產和負債的重大變化(續)***

本年度合同資產的重大變動乃由於整體合同活動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同資產的重大變動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接的海上工程項目達到開票階段，而合同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為貿易應收款項。該合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中的新合同自二零二三年五月開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同負債的重大變動乃由於整體合同活動增加所致，部分被出售附屬公司的影響所抵銷。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同負債結餘出現重大變動乃由於整體合同活動增加。

***(ii) 與合同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入***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內就結轉合同負債確認的收入金額：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計入年初合同負債餘額的已確認收入 | | |
| —銷售貨品 | **44,479** | 91,412 |
| —提供服務 | **13,361** | 8,076 |
| —動員費 | **10,243** | 9,895 |
| | **68,083** | 109,383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確認收入與上一年度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

***(iii) 預期將於日後確認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同收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有合同下剩餘履約義務分配的交易價格合計為人民幣62,52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038,000元)。該金額指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油田服務合同和海洋工程服務合同預計未來確認的收入。本集團將在工程完成時確認未來的預期收入，預計在未來5年內發生。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預計確認收入的時間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233,969** | 13,608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11,566** | 24,007 |
| 兩年以上 | **50,954** | 7,760 |
| | **296,489** | 45,375 |

## 5 分部資料(續)

### (d)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續)

***(iii) 預期將於日後確認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同收益(續)***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至其就銷售油田裝備及提供海洋工程服務項下服務的銷售合同，以使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於履行就銷售油田裝備及提供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項下服務的銷售合同(原定預計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項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的收益之資料。

***(iv) 履約成本***

*合同成本*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履行油田服務合同而發生的成本確認的非流動資產 | | |
| —動員成本 | **141,069** | 109,339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服務提供成本的攤銷 | **42,382** | 36,275 |

本集團確認了與履行油田服務合同所產生的動員成本相關的資產。該項資產在與其有關的特定合同期限內以直線法攤銷，攤銷方式與確認相關收入的方式一致。管理層預計資本化成本將全部收回，且無需計入減值損失。

### (e) 主要客戶資料

各年度來自貢獻本集團持續經營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本集團視在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實體為單一客戶)之收入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客戶A*(附註a)* | **不適用*** | 450,564 |

*附註：*

(a) 該客戶的收入來自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

* 相應收入於有關年度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 | 完全擁有地權 | 樓宇及設施 | 船舶 | 機器及設備 | 辦公設備及電子設備 | 車輛 | 租賃房屋裝修 | 在建工程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 | | | | | | |
| 成本 | 44,546 | 386,956 | 1,475,512 | 2,569,358 | 55,006 | 28,137 | 7,731 | 121,061 | 4,688,307 |
| 累計折舊 | – | (97,301) | (433,884) | (1,555,218) | (38,249) | (21,233) | (7,731) | – | (2,153,616) |
| 賬面淨值 | 44,546 | 289,655 | 1,041,628 | 1,014,140 | 16,757 | 6,904 | – | 121,061 | 2,534,691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 44,546 | 289,655 | 1,041,628 | 1,014,140 | 16,757 | 6,904 | – | 121,061 | 2,534,691 |
|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 6,557 | – | 14,212 | 138 | – | – | (20,907) | – |
| 增加 | 223 | 9,914 | 131,919 | 84,684 | 2,357 | 2,900 | – | 51,263 | 283,260 |
| 處置 | – | (65) | – | (28,622) | (391) | (136) | – | (4,897) | (34,111)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4,705) | (100,154) | – | (100,509) | (5,439) | (3,235) | – | (50,319) | (264,361) |
| 折舊*(附註19及34)* | – | (22,620) | (56,561) | (164,853) | (3,807) | (1,586) | – | – | (249,427) |
| 外幣折算差額 | (909) | (5,183) | 19,946 | 31,624 | (901) | (173) | – | 886 | 45,290 |
| 年末賬面淨值 | 39,155 | 178,104 | 1,136,932 | 850,676 | 8,714 | 4,674 | – | 97,087 | 2,315,342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 成本 | 39,155 | 290,224 | 1,634,736 | 1,649,917 | 39,963 | 17,658 | 6,257 | 97,087 | 3,774,997 |
| 累計折舊 | – | (112,120) | (497,804) | (799,241) | (31,249) | (12,984) | (6,257) | – | (1,459,655) |
| 賬面淨值 | 39,155 | 178,104 | 1,136,932 | 850,676 | 8,714 | 4,674 | – | 97,087 | 2,315,342 |

##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 | 完全擁有地權 | 樓宇及設施 | 船舶 | 機器及設備 | 辦公設備及電子設備 | 車輛 | 租賃房屋裝修 | 在建工程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 39,155 | 178,104 | 1,136,932 | 850,676 | 8,714 | 4,674 | – | 97,087 | 2,315,342 |
|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 515 | – | 71,786 | 446 | – | – | (72,747) | – |
| 增加 | – | 446 | – | 180,004 | 8,957 | 685 | – | 109,157 | 299,249 |
| 處置 | (18,500) | – | – | (11,756) | (727) | (818) | – | (3,911) | (35,712) |
| 折舊*(附註19)* | – | (19,665) | (64,956) | (146,533) | (3,388) | (1,491) | – | – | (236,033) |
| 外幣折算差額 | (2,018) | 2,633 | 15,353 | 22,050 | (838) | 621 | – | (14,301) | 23,500 |
| 年末賬面淨值 | 18,637 | 162,033 | 1,087,329 | 966,227 | 13,164 | 3,671 | – | 115,285 | 2,366,346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 成本 | 18,637 | 375,332 | 1,650,089 | 1,890,700 | 38,817 | 13,335 | 6,257 | 115,285 | 4,108,452 |
| 累計折舊 | – | (213,299) | (562,760) | (924,473) | (25,653) | (9,664) | (6,257) | – | (1,742,106) |
| 賬面淨值 | 18,637 | 162,033 | 1,087,329 | 966,227 | 13,164 | 3,671 | – | 115,285 | 2,366,346 |

### (a)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於綜合收益表支銷，詳情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資本化至存貨 | **48,001** | 26,625 |
| 提供服務成本 | **173,471** | 172,138 |
| 研發開支 | **1,658** | – |
| 行政開支 | **12,896** | 23,667 |
| 銷售及營銷成本 | **7** | 1,259 |
| | **236,033** | 223,689 |

##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 (b) 經營租賃項下出租的工廠(計入附註6「完全擁有地權」、「樓宇及設施」及「機器及設備」類別)

| | 完全擁有地權<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及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樓宇及設施<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14,943 | 24,406 | 38,884 | 78,233 |
| 累計折舊 | – | (18,397) | (12,347) | (30,744) |
| 賬面淨值 | 14,943 | 6,009 | 26,537 | 47,489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14,943 | 6,009 | 26,537 | 47,489 |
| 根據新租賃租賃的額外部分 | – | 862 | 16,581 | 17,443 |
| 解除自租約 | – | (786) | – | (786) |
| 折舊 | – | (1,397) | (1,634) | (3,031) |
| 外幣折算差額 | (29) | 239 | – | 210 |
| 年末賬面淨值 | 14,914 | 4,928 | 41,483 | 61,325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14,914 | 24,023 | 81,998 | 120,935 |
| 累計折舊 | – | (19,095) | (40,515) | (59,610) |
| 賬面淨值 | 14,914 | 4,928 | 41,483 | 61,325 |

##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 (b) 經營租賃項下出租的工廠(計入附註6「完全擁有地權」、「樓宇及設施」及「機器及設備」類別)(續)

| | 完全擁有地權<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及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樓宇及設施<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14,914 | 24,023 | 81,998 | 120,935 |
| 累計折舊 | – | (19,095) | (40,515) | (59,610) |
| 賬面淨值 | 14,914 | 4,928 | 41,483 | 61,325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4,914 | 4,928 | 41,483 | 61,325 |
| 根據新租賃租賃的額外部分 | – | 41,540 | 9,841 | 51,381 |
| 解除自租約 | – | (187) | (3,471) | (3,658) |
| 處置 | (18,500) | – | – | (18,500) |
| 折舊 | – | (32,299) | (8,055) | (40,354) |
| 外幣折算差額 | 3,586 | (1,357) | – | 2,229 |
| 年末賬面淨值 | – | 12,625 | 39,798 | 52,423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 | 59,310 | 76,335 | 135,645 |
| 累計折舊 | – | (46,685) | (36,537) | (83,222) |
| 賬面淨值 | – | 12,625 | 39,798 | 52,423 |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部分工廠。租賃的初始期限一般為3-12個月，期滿後可選擇續租，屆時將重新商議所有條款。所有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並無因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匯風險，原因是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租賃合同不包含剩餘價值擔保，亦不包含承租人在租賃期限結束時購買工廠的選擇權。

## 7 租賃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使用權資產** | | |
|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者權益 | **26,328** | 27,184 |
|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 **24,618** | 26,856 |
| | **50,946** | 54,040 |
| **租賃負債** | | |
| 1年內 | **9,778** | 7,077 |
| 1年後但2年內 | **5,107** | 7,336 |
| 2年後但5年內 | **4,309** | 7,025 |
| 5年後 | **8,132** | 8,363 |
| | **17,548** | 22,724 |
| | **27,326** | 29,801 |

### (i)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者權益

本集團於中國持有多塊工業土地，以用作其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業務，租期為50年以內，而其製造設施主要位於該等廠房。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土地的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份額)的註冊擁有人。就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權益而言，本集團已預先支付一筆款項向其前註冊擁有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除根據有關政府當局釐定的應課差餉租值支付款項外，本集團毋須根據土地租賃條款持續支付款項。該等款項因時而異，並須支付予相關政府部門。

### (ii)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本集團透過租賃協議取得其他物業作為其辦公室、倉庫及生產設施的使用權。租約的初始期限一般為3至30年。所有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若干租賃包括在合同期限結束後重續租賃額外期間的選擇權。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會設法加入可由本集團行使的續租選擇權，以提供營運靈活性。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倘本集團未能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則續租期間的未來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

此外，於有重大事件發生或屬承租人控制範圍內的情況出現重大變化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年內並無出現有關觸發事件(二零二三年：無)。

## 7 租賃(續)

### (ii)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續)

人民幣27,326,000元的租賃負債與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4,618,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二零二三年：租賃負債人民幣29,801,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6,856,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為4.8%至15%(二零二三年：4.8%至15%)。

### (i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列示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年初賬面淨值 | **54,040** | 51,850 |
| 增加 | **8,167** | 19,837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 | (10,033) |
| 折舊費用*(附註19及34)* | **(10,359)** | (7,554) |
| 外幣折算差額 | **(902)** | (60) |
| 年末賬面淨值 | **50,946** | 54,040 |

年內，增加使用權資產指新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的資本化租賃預付款項。

### (iv) 費用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如下所示：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 | | |
|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者權益 | **856** | 856 |
|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 **9,503** | 6,536 |
| | **10,359** | 7,392 |
|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附註24)* | **1,948** | 1,882 |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附註)* | **209,514** | 146,975 |

*附註：* 使用權資產及短期租賃費用折舊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如下所示：

## 7 租賃(續)

### (iv) 費用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如下所示：(續)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資本化至存貨 | **5,410** | 6,463 |
| 提供服務的成本 | **190,300** | 115,156 |
| 行政開支 | **23,520** | 30,520 |
| 銷售及營銷成本 | **643** | 2,228 |
| | **219,873** | 154,367 |

本集團定期訂立辦公室、廠房、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短期租賃費用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二零二四年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220,61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61,097,000元)，其中人民幣11,09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341,000元)與融資活動有關，而餘下款項與經營活動有關。

## 8 無形資產

| | 商譽<br>附註(a)<br>人民幣千元 | 專利權<br>人民幣千元 | 計算器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158,378 | 85,097 | 17,883 | 261,358 |
| 累計攤銷 | – | (27,879) | (12,018) | (39,897) |
| 減值準備 | – | (2,097) | – | (2,097) |
| 賬面淨值 | 158,378 | 55,121 | 5,865 | 219,364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58,378 | 55,121 | 5,865 | 219,364 |
| 增加 | – | – | 4,019 | 4,019 |
| 攤銷費用*(附註19及34)* | – | (6,993) | (1,648) | (8,641)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51,754) | (3,654) | (3,692) | (59,100) |
| 減值*(附註34)* | – | (10,403) | – | (10,403) |
| 外幣折算差額 | (10,117) | 661 | 60 | (9,396) |
| 年末賬面淨值 | 96,507 | 34,732 | 4,604 | 135,843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96,507 | 62,605 | 16,812 | 175,924 |
| 累計攤銷 | – | (27,873) | (12,208) | (40,081) |
| 賬面淨值 | 96,507 | 34,732 | 4,604 | 135,843 |

## 8 無形資產(續)

| | 商譽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 計算器軟件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96,507** | **34,732** | **4,604** | **135,843** |
| 增加 | **–** | **–** | **1,097** | **1,097** |
| 攤銷費用*(附註19)* | **–** | **(6,309)** | **(1,333)** | **(7,642)**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3,682** | **(10)** | **3,672** |
| 年末賬面淨值 | **96,507** | **32,105** | **4,358** | **132,970**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96,507** | **68,783** | **17,860** | **183,150** |
| 累計攤銷 | **–** | **(36,678)** | **(13,502)** | **(50,180)** |
| 賬面淨值 | **96,507** | **32,105** | **4,358** | **132,970** |

附註：

### (a) 商譽減值測試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板塊塗裝業務重組(「**重組**」)，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內報告架構及管理團隊變更為鑽具業務(「**鑽具業務**」)和塗層業務(「**塗層業務**」)。重組改變了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的組成。因此，本集團在鑽具業務和塗層業務之間採用現金流折現法根據相對公平值重新分配商譽。塗層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附註34)。

商譽的分部層面概述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鑽具業務**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鑽具業務 |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 | **96,507** | 96,507 |

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本集團乃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按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使用價值。根據當前生產能力，本集團預計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近似於第五年現金流量。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是基於2%的增長率推算得出的。該增長率與現金產生單元運營所在行業特定的行業報告中的預測一致。

## 8 無形資產(續)

### (a) 商譽減值測試(續)

用於計算油田裝備製造及服務分部的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鑽具業務** | 二零二三年 鑽具業務 |
| 增長率 | **3%** | 3%-4% |
| 毛利 | **26%** | 24% |
| 折現率 | **14%** | 15% |

管理層乃根據過往表現及市場擴張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增長率乃由管理層根據市場發展及現金產生單元的業務發展的預期釐定。採用的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且能反映相關業務的特殊風險。根據敏感度測試的評估結果，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無需進行減值(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鑽具業務的可收回金額較其賬面值超出人民幣190,50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17,630,000元)。倘折現率增加至15.1%(二零二三年：15.7%)或涵蓋五年期的預算增長率減少1.1%(二零二三年：0.7%至0.9%)或毛利率減少0.9%(二零二三年：減少1%)，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則該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將相等於其賬面值。

### (b) 無形資產攤銷已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如下所示：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攤銷 | | |
| 行政開支 | **4,194** | 4,624 |
| 銷售成本 | **3,448** | 2,859 |
| | **7,642** | 7,483 |

## 9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直接或透過出售附屬公司間接出售其於所有聯營企業的權益。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 | – | 93,847 |
| 享有聯營企業的利潤份額 | – | 3,000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 | (51,880) |
| 出售聯營企業 | – | (41,542) |
| 已宣派股息 | – | (3,425) |
| 年末 | – | – |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抵銷及遞延所得稅與同一課稅實體的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抵銷。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結餘淨值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62,199** | 160,618 |
| 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 **(111,668)** | (13,318)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50,531** | 147,300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5,472)** | (49,464) |
| 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1,668** | 13,318 |
|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33,804)** | (36,146) |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計及於相同稅務權區抵銷餘額)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結轉的稅項虧損 | 資產減值準備 | 未實現利潤附註(a) | 租賃負債 | 其他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64,891 | 25,901 | 101,790 | 906 | 8,749 | 202,237 |
| (扣除自)／計入綜合收益表 | | | | | | |
| *(附註25及34)* | (5,591) | (5,312) | (17,065) | 2,839 | (1,435) | (26,564) |
| 出售附屬公司 | (1,750) | (3,243) | (10,062) | – | – | (15,055)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57,550 | 17,346 | 74,663 | 3,745 | 7,314 | 160,618 |
| (扣除自)／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25)* | 109,688 | (9,114) | 1,058 | (51) | – | 101,581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7,238** | **8,232** | **75,721** | **3,694** | **7,314** | **262,199** |

附註(a) 未實現利潤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乃主要由集團內部公司間轉讓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存貨的未實現內部交易利潤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關稅務利益很可能可以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的程度上就承前結轉的稅項虧損予以確認。

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 稅項虧損 | **733,106** | 685,215 |
| 可扣稅暫時性差異 | **10,873** | 138,543 |
| | **743,979** | 823,758 |

並無就以上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此乃由於不大可能有可用上述項目抵扣的應課稅利潤。

稅項虧損人民幣300,13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6,093,000元)連同到期日於下表披露，及其他稅項虧損人民幣432,97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29,122,000元)可無限期結轉。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a) (續)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二四年 | – | 29 |
| 二零二五年 | **12,405** | 12,059 |
| 二零二六年 | **25,615** | 9,412 |
| 二零二七年 | **17,000** | 8,407 |
| 二零二八年 | **38,825** | 24,487 |
| 二零二九年或之後# | **206,288** | 201,699 |
| | **300,133** | 256,093 |

# 稅項虧損到期日至二零三四年內(二零二三年:二零三三年內)。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回盈利的預扣稅項<br>人民幣千元 | 收購時重估於若干聯營企業權益的利得<br>人民幣千元 | 加速稅項折舊費用<br>人民幣千元 | 使用權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36,733) | (3,381) | (3,884) | (1,705) | (45,703) |
| 扣除自綜合收益表*(附註25及34)* | – | – | (12,590) | (2,393) | (14,983)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6,465 | 3,381 | 1,377 | – | 11,223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1) | – | (1)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30,268) | – | (15,098) | (4,098) | (49,464) |
| 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25)* | – | – | (96,570) | 562 | (96,008)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268)** | **–** | **(111,668)** | **(3,536)** | **(145,472)** |

並無就與附屬公司未分派利潤有關的暫時性差異人民幣3,645,02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190,829,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判定該等利潤在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分派。

## 11 預付款項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 **304,445** | 399,933 |
|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69,829** | 55,502 |
| 分包成本之預付款項 | **15,208** | 39,511 |
| 保險及其他開支之預付款項 | **43,912** | 72,349 |
| | **433,394** | 567,295 |

分析為：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69,829** | 55,502 |
| 流動資產 | **363,565** | 511,793 |
| | **433,394** | 567,295 |

## 12 存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原材料 | **515,057** | 545,503 |
| 在產品 | **207,714** | 169,580 |
| 產成品 | **358,544** | 346,251 |
| 包裝物 | **724** | 842 |
| 低值易耗品 | **13,803** | 13,838 |
| | **1,095,842** | 1,076,014 |

所有存貨預計於一年內收回。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已售存貨賬面值 | **2,407,366** | 2,125,242 |
| 存貨撇減 | **–** | 5,972 |
| | **2,407,366** | 2,131,214 |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金融資產** | | | |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a)* | **212,583** | 118,399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b)* | **2,620,792** | 2,397,38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c)* | **721,631** | 840,384 |
| －受限制資金 | *(c)* | **44,705** | 93,010 |
| | | **3,387,128** | 3,330,775 |
| | | **3,599,711** | 3,449,174 |
| **金融負債** | | |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 | |
| －借款 | *(d)* | **2,686,464** | 2,863,912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e)* | **1,737,743** | 1,395,278 |
| －租賃負債*(附註7)* | | **27,326** | 29,801 |
| | | **4,451,533** | 4,288,991 |

### (a)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票據 | **212,583** | 118,399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為人民幣212,58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8,399,000元)的應收票據被確認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為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用於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於二零二四年出售，其中該現金流量僅代表支付的本金和利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收益為人民幣19,000元(二零二三年：公平值損失人民幣14,000元)。

以下為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附帶全面追索權基準透過折現轉讓予銀行的應收票據。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主要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賬面值全額，並將轉讓後取得的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款(附註13(d))。

| | 折現附帶全面<br>追索權票據予銀行<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應收票據的賬面值 | **171,268** |
|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 **(171,067)**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應收票據的賬面值 | 53,737 |
|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 (53,737) |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i)* | **2,054,535** | 1,883,372 |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0(c))* | **26,852** | 26,711 |
| －應收第三方款項 | **2,027,683** | 1,856,661 |
| 減：應收款項損失準備*(ii)* | **(92,125)** | (85,780)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1,962,410** | 1,797,592 |
| 其他應收款項*(iii)* | **658,382** | 599,789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 **2,620,792** | 2,397,381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客戶合同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413,752,000元(扣除損失準備人民幣99,969,000元後)。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29,03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4,400,000元)已用於取得金融機構借款的抵押(附註13(d)(iii))。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美元 | **1,034,620** | 1,037,302 |
| －人民幣 | **747,436** | 831,246 |
| －盧布 | **330,247** | 198,391 |
| －埃塞俄比亞比爾 | **157,297** | – |
| －泰銖 | **100,886** | – |
| －伊拉克第納爾 | **86,632** | – |
| －阿曼里亞爾 | **80,685** | – |
| －迪拉姆 | **26,484** | 296,719 |
| －加元 | **37,798** | 8,641 |
| －其他幣種 | **18,707** | 25,082 |
| | **2,620,792** | 2,397,381 |

* 盧布－俄羅斯盧布，埃塞俄比亞比爾—埃塞俄比亞比爾，泰銖—泰銖，伊拉克第納爾—伊拉克第納爾，阿曼里亞爾—阿曼里亞爾，迪拉姆－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拉姆，加元－加拿大加元。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美元 | **64,563** | 254,435 |
| 人民幣 | **50,227** | 40,260 |
| 盧布 | **31,009** | – |
| 其他幣種 | **1,297** | 21,369 |

(i)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向第三方及關聯方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損失準備前)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 |
| －90天以內 | **1,307,989** | 1,422,475 |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 **374,921** | 203,426 |
|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 **61,613** | 72,602 |
|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 **157,615** | 106,670 |
| －720天以上 | **152,397** | 78,199 |
| | **2,054,535** | 1,883,372 |

貿易應收款項在自賬單日期起0天至360天的信用期內到期。有關本集團的信用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用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總額為人民幣1,247,60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92,509,000元)的賬款(其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並計提損失準備撥備人民幣71,73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8,800,000元)。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於一月一日 | **(85,780)** | (99,969) |
| 減值損失準備撥備*(附註3.1(b)(iii)及34)* | **(6,345)** | (24,540) |
| 轉撥自合同資產 | **–** | (549) |
| 出售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 | **–** | 20,568 |
| 損失準備核銷 | **–** | 18,71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3.1(b)(iii))* | **(92,125)** | (85,780) |

(iii) 其他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0(c))* | **232,334** | 271,508 |
| 押金 | **112,678** | 86,306 |
| 員工借款 | **24,819** | 15,736 |
| 預付增值稅 | **75,143** | 39,333 |
| 其他*(附註)* | **255,867** | 208,548 |
| 減：應收呆賬撥備*(附註3.1(b)(iii))* | **(42,459)** | (21,642) |
| | **658,382** | 599,789 |

*附註：* 計入其他的人民幣92,83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4,440,000元)為應收進口代理款項，該等進口代理協助本集團在交易中將材料自中國進口至俄羅斯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該等交易為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首先將材料售予進口代理，再由進口代理將材料售回本集團於俄羅斯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的附屬公司。

除金額並不重大的租金按金預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以上收回外，所有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呆賬的撥備變動如下：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載列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美元 | **242,134** | 238,293 |
| 加元 | **24,618** | 4,680 |
| 其他幣種 | **19,862** | 14,584 |

將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並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理條例及法規。

### (d) 借款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 | | |
| 銀行借款－無抵押*(i)* | **429** | 125,504 |
| 減：非流動借款即期部分 | | |
| －無抵押*(i)* | **(429)** | (6,068) |
| | **–** | 119,436 |
| **流動** | | |
| 銀行借款－有抵押*(iii)* | **282,113** | 340,933 |
| 銀行借款－無抵押*(i)* | **127,255** | 144,715 |
| 其他借款－有抵押*(iii)* | **15,585** | 18,427 |
| 二零二四年票據－有抵押*(ii)* | **2,261,082** | 2,234,333 |
| 非流動借款即期部分 | | |
| －無抵押*(i)* | **429** | 6,068 |
| | **2,686,464** | 2,744,476 |
| | **2,686,464** | 2,863,912 |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d) 借款(續)

***(i) 銀行借款－無抵押***

無抵押銀行借款總額人民幣127,68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70,219,000元)中的人民幣5,64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9,119,000元)由若干第三方擔保，詳情如下。

(a) 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4,026,000元)由為海隆管道工程附屬公司的本集團關聯方擔保；

(b) 二零一八年，海隆石油服務有限公司簽訂了一份金額為36,000,000美元的美元貸款協議，並由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國家政策性保險機構信保**」)投保，並享受優惠利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提取19,685,000美元(折合人民幣125,506,000元)，其中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間分別償還了6,120,000美元、6,300,000美元及6,480,000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785,000美元（折合人民幣5,640,000元)(二零二三年：7,265,000美元(折合人民幣50,093,000))將於二零二五年全部償還。該貸款餘額亦由本公司及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即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擔保。

***(ii) 優先票據***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本公司通過發行總金額為398,945,000美元的新優先票據完成對二零二零年票據和二零二二年票據的重組，其中21,600,000美元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其餘的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四年票據**」)。二零二四年票據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在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由本集團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人民幣1,385,36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59,855,000元)作抵押，並由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擔保。二零二四年票據的年利率為9.75%，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起於每年五月十八日和十一月十八日每半年支付一次。

於二零二三年，本公司回購部分二零二四年票據，回購本金總額約為46百萬美元。本公司支付24,052,000美元(折合人民幣170,931,000元)回購二零二四年票據，錄得收益21,79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154,827,000元)。回購完成後，二零二四年票據的未償還本金為314,546,000美元。回購交易產生的利得於綜合收益表的「財務成本－淨額」(附註24)中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並無回購任何二零二四年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到期償還之二零二四年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償還。

二零二四年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利息人民幣135,91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381,000元)計入應付利息(附註13(e))，其中人民幣135,913,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違約(二零二三年：無)。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d) 借款(續)

#### *(iii)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297,69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59,360,000元)由於應收票據項確認的銀行承兌票據和商業承兌票據人民幣171,26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3,737,000元)、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29,03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4,400,000元)和來自未來履行銷售合同的代價人民幣23,12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6,834,000元)及銀行存款人民幣79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2,832,000元)擔保。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中，人民幣95,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8,216,000元)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保，其中人民幣93,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61,518,000元)亦由本集團關聯方擔保，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張軍先生以及彼控制的若干實體。

#### *(iv) 借款－貨幣*

本集團的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借款： | | |
| －美元 | **2,275,673** | 2,339,402 |
| －人民幣 | **383,293** | 395,295 |
| －盧布 | **25,393** | 114,026 |
| －加元 | **–** | 15,189 |
| －其他貨幣 | **2,105** | – |
| | **2,686,464** | 2,863,912 |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借款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美元 | **2,270,032** | 2,265,851 |
| 加元 | **–** | 15,189 |
| 人民幣 | **–** | 5,050 |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d) 借款(續)

#### *(v) 借款－利率和到期日*

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至一年內 | **2,686,464** | 2,744,476 |
| 一年至兩年 | **–** | 81,695 |
| 兩年至五年 | **–** | 37,741 |
| | **2,686,464** | 2,863,912 |

本集團的借款風險如下：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 固定利率借款 | **2,645,824** | 2,693,378 |
| 浮動利率借款 | **40,640** | 170,534 |
| | **2,686,464** | 2,863,912 |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借款參照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貸款最優惠利率及俄羅斯銀行主要利率計息。利息每十二個月重設一次。本集團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固定利率借款 | **9.01%** | 8.70% |
| 浮動利率借款 | **3.40%** | 14.14% |

#### *(vi) 借款－公平值*

借款(除二零二四年票據外)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因為該等借款的應付利息或接近於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性質為短期借款。重大差異僅適用於以下借款：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
| 二零二四年票據 | **2,261,082** | **1,120,584** | 2,234,333 | 1,158,719 |

所披露公平值的公平值層級為第一層次。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d) 借款(續)

#### *(vii) 借款－借貸額度*

本集團有以下未動用的銀行借貸額度：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美元借貸額度 | **2,030** | 204,885 |
| 人民幣借貸額度 | **9,185** | 121,626 |
| 盧布借貸額度 | **384,160** | 42,559 |
| 汶萊元借貸額度 | **400** | – |
| | **395,775** | 369,070 |

### (e)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應付票據 | **9,104** | 1,344 |
| 貿易應付款項： | **1,261,029** | 991,614 |
| －應付第三方款項 | **1,059,346** | 929,498 |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0(c))* | **201,683** | 62,116 |
| 其他應付款項： | **188,728** | 216,117 |
| －應付第三方款項 | **85,873** | 65,907 |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0(c))* | **102,855** | 150,210 |
|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 **38,596** | 41,891 |
| 應付利息*(附註28)* | **136,056** | 26,462 |
|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 **70,345** | 104,570 |
| 應付股息 | **–** | 2 |
| 應計開支 | **33,885** | 13,278 |
| | **1,737,743** | 1,395,278 |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e)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收取利息，且由於在短時間內到期，故賬面值(非金融負債之應付福利及除所得稅之外應計稅項除外)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 | **710,799** | 634,189 |
| －美元 | **669,635** | 471,966 |
| －泰銖 | **164,481** | – |
| －盧布 | **94,173** | 110,655 |
| －迪拉姆 | **53,585** | 109,223 |
| －阿曼里亞爾 | **17,673** | 11,360 |
| －加元 | **2,314** | 34,941 |
| －其他幣種 | **25,083** | 22,944 |
| | **1,737,743** | 1,395,278 |

* 泰銖—泰銖，阿曼里亞爾—阿曼里亞爾。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美元 | **206,637** | 181,179 |
| 人民幣 | **23,897** | 67,713 |
| 加元 | **–** | 17,000 |
| 其他幣種 | **9,897** | 11,033 |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聯方且屬貿易相關性質的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分析賬齡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90天以內 | **785,331** | 798,906 |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 **322,212** | 109,989 |
|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 **32,818** | 47,701 |
|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 **116,201** | 12,715 |
| －720天以上 | **4,467** | 22,303 |
| | **1,261,029** | 991,614 |

## 1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e)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90天以內 | **9,104** | 1,344 |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支付。

## 14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有關若干研究項目的政府補助人民幣17,80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6,719,000元)及有關生產線的政府補助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000元)。有關研究項目的政府補助乃按擬補償的成本配合所需財務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附註22及34)；有關生產線的政府補助乃按直線法於有關生產線的預期使用年限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附註22及34)。

### 政府補助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政府補助 | **17,803** | 16,725 |
| **分析為** | | |
| 流動負債 | **–** | 6 |
| 非流動負債 | **17,803** | 16,719 |
| | **17,803** | 16,725 |

## 15 準備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 | |
| 流動負債 | – | 75,475 |

| | 虧損合同準備<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75,475 |
| 已動用撥備 | (75,475)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附註：* 虧損合同準備乃有關履行提供海洋工程服務分部項下與客戶的服務合同的責任而無法避免的成本，其超出預計將根據合同收取的經濟利益。

## 16 普通股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普通股數量 | 普通股面值<br>（港元） | 普通股等值面值<br>（人民幣）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 1,696,438,600 | 169,643,860 | 141,975,506 |

| | 法定股本 | | |
|---|---|---|---|
| | 普通股數量 | 普通股面值<br>（港元） | 普通股等值面值<br>（人民幣）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 30,000,000,000 | 3,000,000,000 | 2,510,709,895 |

普通股所有者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擁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的剩餘資產擁有同等地位。

## 17 其他儲備

| | 法定儲備 *附註(a)* | 合併儲備 | 購股權儲備 | 股份溢價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 股本贖回儲備 | 資本儲備 *附註(b)*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131,199 | (496) | 46,089 | 1,175,144 | (7) | 702 | (43,553) | 1,309,078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2,415 | – | – | – | – | – | – | 2,415 |
| 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14) | – | – | (14) |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31)* | – | – | – | – | – | – | (9,692) | (9,692)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3,614 | (496) | 46,089 | 1,175,144 | (21) | 702 | (53,245) | 1,301,787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33,614** | **(496)** | **46,089** | **1,175,144** | **(21)** | **702** | **(53,245)** | **1,301,787**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6,409** | **–** | **–** | **–** | **–** | **–** | **–** | **6,409**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19** | **–** | **–** | **19** |
| 購股權屆滿時轉讓 | **–** | **–** | **(46,089)** | **–** | **–** | **–** | **–** | **(46,089)**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0,023** | **(496)** | **–** | **1,175,144** | **(2)** | **702** | **(53,245)** | **1,262,126** |

###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以及現時組成本集團且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章程細則，須於分派淨利潤前撥出中國附屬公司的年度法定淨利潤(抵銷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任何過往年度的虧損後)10%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餘額達到中國附屬公司股本的50%時，中國附屬公司股東可酌情決定是否進行進一步撥款。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通過根據中國附屬公司股東的現有持股量按比例發行新股或通過增加彼等目前所持股份的面值轉換為股本，惟於有關發行之後所剩的法定盈餘儲備餘額不少於股本的2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40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15,000元)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淨利潤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就收購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支付的對價的超出部分。

## 1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 (i)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各股東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可認購購股權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5%普通股。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本集團若干董事及職工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

為換取獲授予購股權而將取得的服務的公平值於相應等待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費用。購股權以授予日的公平值計量。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職工授予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僱員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其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等待期內確認為於附屬公司的新增投資，並相應地貸記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根據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本集團總計19,980,000股普通股的購股權被授予給本集團若干職工，在符合歸屬條件的情況下，以象徵式代價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止，其後將不會再授出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並以股份總額結算。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低於以下三者中之較高者：(i)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本公司授出購股權應佔總開支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零元)。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授予員工且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 | 行使價 | 未行使購股權<br>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每股港元)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年初 | 5.93 | **15,350,700** | 15,350,700 |
| 屆滿 | 5.93 | **(15,350,700)** | 零 |
| 年末 | 5.93 | **–** | 15,350,700 |

## 1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續)

### (i)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員工且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 歸屬期 | 行使期 | 行使價(每股港元) | 未行使購股權 二零二四年 | 未行使購股權 二零二三年 |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 | 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 5.93 | – | 3,070,140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 | 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 5.93 | – | 3,070,140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四日 | 二零一七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 5.93 | – | 3,070,140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四日 | 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 5.93 | – | 3,070,140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四日 | 二零一九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 5.93 | – | 3,070,140 |
| | | | – | 15,350,700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屆滿，概無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獲授予或行使(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均可行使，行使價為每股港幣5.93元，加權平均剩餘合同年期為0.10年。

### (ii)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採納，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按零對價向本集團員工(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獎勵本公司普通股，惟須達成可行使條件。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為10年，至二零三三年九月十日止，此後將不再獎勵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本集團任何董事或員工獎勵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可行使的獎勵。

## 19 除所得稅前利潤

### 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20 職工福利費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850,725** | 725,630 |
| 社會保險、養老保險及住房公積金*(i)* | **52,084** | 47,538 |
| | **902,809** | 773,168 |

(i) 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棄權供款以抵銷現有供款(二零二三年：無)。

### (a)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兩位董事(二零二三年：三位)，其酬金請見附註21，於年內應付其餘三位(二零二三年：兩位)人士的薪酬情況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薪金 | **2,310** | 1,580 |
| 酌情花紅及津貼 | **1,250** | 1,046 |
| 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 | **206** | 128 |
| 其他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職工福利 | **247** | 163 |
| | **4,013** | 2,917 |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數 | 二零二三年<br>人數 |
| 酬金範圍： |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2** |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2 |
| | **3** | 2 |

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從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後、離開本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 21 董事利益和權益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袍金<br>人民幣千元 | 薪金<br>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及津貼<br>人民幣千元 | 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br>人民幣千元 | 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員工福利<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張軍*(聯席首席執行官)*<br>*(附註(i))* | – | 960 | 500 | 58 | 83 | 1,601 |
| 汪濤*(首席執行官)*<br>*(附註(ii))* | 183 | 608 | 418 | – | – | 1,209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張姝嫚 | 219 | 457 | 837 | 56 | 43 | 1,612 |
| 曹宏博 | 219 | – | – | – | – | 219 |
| 楊慶理 | 219 | – | – | – | – | 219 |
| 范仁達 | 548 | – | – | – | – | 548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王濤 | 219 | – | – | – | – | 219 |
| 黃文宗 | 219 | – | – | – | – | 219 |
| 施哲彥 | 219 | – | – | – | – | 219 |
| **主要行政人員** | | | | | | |
| 高智海*(附註(iii))* | – | – | – | – | – | – |
| | 2,045 | 2,025 | 1,755 | 114 | 126 | 6,065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袍金<br>人民幣千元 | 薪金<br>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及津貼<br>人民幣千元 | 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br>人民幣千元 | 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職工福利<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張軍 | – | 838 | 666 | – | 118 | 1,622 |
| 汪濤*(首席執行官)* | – | 730 | 596 | – | 87 | 1,413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張姝嫚 | 216 | 457 | 840 | 16 | 80 | 1,609 |
| 曹宏博 | – | 432 | 405 | – | 9 | 846 |
| 楊慶理 | 216 | – | – | – | – | 216 |
| 范仁達 | 541 | – | – | – | – | 54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王濤 | 216 | – | – | – | – | 216 |
| 黃文宗 | 216 | – | – | – | – | 216 |
| 施哲彥 | 216 | – | – | – | – | 216 |
| | 1,621 | 2,457 | 2,507 | 16 | 294 | 6,895 |

## 21 董事利益和權益(續)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附註：*

(i) 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為聯席首席執行官。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iii)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聯席首席執行官。

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其出任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其出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行政總裁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邀請加入獎勵，或作為離開本集團時的離職補償。

###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0所述者外，於年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集團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業務且直接或者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同。

## 22 其他收益

###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其他政府補助 | **10,622** | 6,831 |
| 發放遞延政府補助 | **3,523** | 2,021 |
| 逾期支付租賃應收款項產生的利息收入 | **–** | 5,287 |
| | **14,145** | 14,139 |

## 23 其他(損失)／利得－淨額

###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損失－淨額 | **(3,484)** | (1,272) |
| 出售聯營企業的利得 | **–** | 17,023 |
| 預付款項的減值損失 | **(4,002)** | (12,585) |
| 淨匯兌(損失)／利得 | **(40,919)** | 54,291 |
| 核銷其他應收款項 | **(13,667)** | – |
| 其他 | **(6,019)** | 4,786 |
| | **(68,091)** | 62,243 |

## 24 財務成本－淨額

###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財務收入： | | |
|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31,159** | 15,804 |
| 財務成本： | | |
| －二零二四年票據及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費用 | **(258,360)** | (281,565) |
| －淨匯兌損失 | **(26,749)** | (44,904) |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1,948)** | (1,882) |
| －二零二四年票據回購利得*(附註13(d)(ii))* | **–** | 154,827 |
| | **(287,057)** | (173,524) |
| 財務成本－淨額 | **(255,898)** | (157,720) |

## 25 所得稅費用

### 持續經營業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當期所得稅 | **91,374** | 46,525 |
| 遞延所得稅*(附註10)* | **(5,573)** | 34,528 |
| 所得稅費用 | **85,801** | 81,053 |

## 25 所得稅費用(續)

綜合收益表列示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除所得稅前利潤應用適用稅率所得款額兩者計算的差異對賬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除稅前利潤 | **115,873** | 276,789 |
| 按各集團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 **24,280** | 42,008 |
|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 |
| 不可扣稅開支 | **86,895** | 42,400 |
| 免稅收入 | **(15,976)** | (10,821) |
| 額外扣減的開支 | **(8,789)** | (13,189) |
| 法定稅收優惠 | **(8,957)** | (20,245) |
| 使用早前未確認的稅損 | **(13,818)** | (26,776)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 **20,827** | 44,477 |
| 未確認的其他可扣稅暫時性差異 | **1,339** | 23,199 |
| 稅項開支 | **85,801** | 81,053 |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迪拜、阿佈扎比及馬來西亞納閩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利潤按首筆2,000,000港元的8.25%及餘額的16.5%計算。

於其他地方註冊成立之公司(除中國內地)按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營運地現行之所得稅稅率15%至35%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之營運活動的所得稅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利潤及適用企業稅率計提準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若干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或註冊於中國大陸西部並屬鼓勵類產業，享有稅率為15%之優惠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宣派股息將被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產生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得盈利派發股息繳納預扣稅。

## 25 所得稅費用(續)

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如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設立在香港，並可被視為「受益所有人」，則可按較低的5%稅率繳稅。海隆能源有限公司(「**海隆能源**」)為註冊於香港的公司，並為該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已成功申請並獲得「受益所有人」資格。基於上文所述，當地稅務局同意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所有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產生的盈利中向海隆能源分配的利潤可使用5%的預扣稅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隆能源正在更新該項資格。

### 額外扣減的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倘稅務機構批准，可獲得額外稅務扣減開支(包括實際研發開支)，該扣減金額從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按該等開支100%釐定。

## 26 每股收益／(虧損)

###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收益按普通股所有者分佔年度淨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 **28,275** | 148,665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1,696,439** | 1,696,439 |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每股*) | **0.0167** | 0.0876 |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收益按普通股所有者分佔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淨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 **28,275** | 183,175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1,696,439** | 1,696,439 |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每股*) | **0.0167** | 0.1079 |

## 26 每股收益／(虧損)(續)

###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虧損按已終止經營業務普通股所有者分佔年度淨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的虧損*(人民幣千元)* | 不適用 | (34,510)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不適用 | 1,696,439 |
| 基本每股虧損*(人民幣元每股)* | 不適用 | (0.0203) |

### 稀釋每股收益／(虧損)

稀釋每股收益／(虧損)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假設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已經轉換而計算。本公司擁有一類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購股權。

計算稀釋每股收益／(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的平均市價。

## 27 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擬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 28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 | 借款<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3(d))* | 租賃負債<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7)* | 應付利息<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3(e))* | 應付關聯方款項<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3(e))*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3,294,993) | (19,144) | (33,645) | (23,763) | (3,371,545)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168,001 | 7,341 | 311,631 | 1,792 | 488,765 |
| 新訂租賃 | – | (19,837) | – | – | (19,837) |
| 利息開支*(附註24及34)* | – | (1,921) | (285,796) | – | (287,717)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148,000 | 3,328 | – | (90,512) | 60,816 |
| 匯兌差額 | (20,549) | 432 | (37,850) | – | (57,967) |
| 二零二四年票據回購利得*(附註24)* | 154,827 | – | – | – | 154,827 |
| 其他非現金項目 | (19,198) | – | 19,198 | – |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2,863,912) | (29,801) | (26,462) | (112,483) | (3,032,658)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206,036** | **11,099** | **151,511** | **9,628** | **378,274** |
| 新訂租賃 | **–** | **(8,167)** | **–** | **–** | **(8,167)** |
| 利息開支*(附註24)* | **–** | **(1,948)** | **(258,360)** | **–** | **(260,308)** |
| 匯兌差額 | **(28,588)** | **1,491** | **(2,745)** | **–** | **(29,842)**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86,464)** | **(27,326)** | **(136,056)** | **(102,855)** | **(2,952,701)** |

## 29 承諾

### (a) 資本性承諾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 | |
| 一收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 **17,816** | 45,226 |

### (b)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若干樓宇及設施租賃(附註6(b))的未折現租賃付款應收款項如下：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 | 525 |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凡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財務及經營決策上對另一方產生重大影響力者，雙方即被視為有關聯。如果雙方共同受其他方控制，也被認為是關聯方。

本集團的直屬及最終母公司為Hilong Group Limited，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Hilong Group Limited持有本公司42.17%股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17%)，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為張軍先生。

下文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及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概要。

###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控股股東***

張軍先生

***控股股東近親***

張姝嫚女士
張姝麗女士

***由控股股東控制***

Hilong Group Limited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華實海隆石油」)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研究所
海隆管道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附註(i))*

***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海隆管道工程之聯營企業***

山東勝利油田物華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附註(ii))*
西安長慶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附註(ii))*

*附註：*

(i) 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該等公司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該等公司於該日出售予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附註32)，因此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ii)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公司為海隆管道工程之聯營企業。

除以上各方外，本公司董事會亦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除向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售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其聯營企業(附註32)及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銷售商品或服務：** | | |
| 西安長慶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 | – | 10,497 |
| 山東勝利油田物華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 | – | 401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 | 9,175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研究所 | – | 727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 **80,740** | 3,501 |
| | **80,740** | 24,301 |
| **採購商品或服務：** | |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 | 6,202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 **265,986** | – |
| **短期租賃費用：** | | |
|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附註(a))* | **11,149** | 11,149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附註(b))* | **9,012** | 506 |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 |
|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c))* | **367** | 197 |
| **租賃收入及水電費收入：** | |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附註(d))* | **6,721** | 3,305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研究所 | – | 792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附註(d)及(e))* | **12,226** | 264 |

*附註：*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關聯方若干租賃物業訂立多份六個月租約(二零二三年：一年期租約)，用作辦公室及生產廠房，並於租約屆滿後重續。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介乎每月人民幣31,000元至人民幣644,000元(二零二三年：每月人民幣31,000元至人民幣644,000元)。部分租賃包括一項可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的續租選擇權。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若干物業及若干製造測試設備與一名關聯方訂立為期六個月的租約(二零二三年：一年期租約)，以供本集團用作辦公室及生產鑽桿之用，並於租約屆滿時續約。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介乎每月715,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56,000元)至9,366,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757,000元)(二零二三年：3,065,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243,000元)至3,318,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263,000元))。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 (b) 與關聯方之交易(續)

*附註：(續)*

(c)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本集團與一名關聯方就若干租賃物業訂立多份為期三年的租約，用作辦公室。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為每月人民幣19,000元至人民幣276,000元。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8,89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八月，本集團就向關聯方該等租賃物業續訂三年租約，作辦公室用途。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為每月人民幣55,000元至人民幣254,000元。於租賃續期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調整為人民幣10,172,000元。該租賃包括一項可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的續租選擇權。

與關聯方的租賃安排所產生的未償還結餘計入「租賃負債」(附註7)。

(d)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關聯方出租若干部分廠房及辦公室訂立多份租賃協議，為期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一年)，並於租約屆滿時續約。本集團根據租賃應收的固定租金介乎每月人民幣5,000元至人民幣424,000元(二零二三年：每月人民幣66,000元至人民幣275,000元)，而每月的水電費收入介乎每月人民幣4,000元至人民幣996,000元(二零二三年：無)。部分租賃包括一項可供承租人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的續約選擇權。

(e)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租賃協議，向關聯方租賃若干生產鑽桿的製造測試設備，為期六個月。本集團根據租賃應收的固定租金為每月22,600盧布(相等於約人民幣2,000元)。該租賃包括承租人在重新商討所有條款時可選擇續租。

除以上所述外，本集團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由張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曹宏博先生及張姝麗女士、華實海隆石油作擔保。

(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若干銀行融資由本集團作擔保。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與關聯方之交易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應收下列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 | |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6,203** | 2,483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附註(i))* | **20,649** | 24,228 |
| | **26,852** | 26,711 |
| 減：應收款項損失準備 | **(2,739)** | (1,758) |
| | **24,113** | 24,953 |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 (c) 與關聯方之結餘(續)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應收下列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項：** | | |
|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 **46,204** | 51,753 |
| 西安長慶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 | **42,606** | 42,606 |
| 山東勝利油田物華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 | **19,658** | 22,404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4,264** | 5,066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 **117,943** | 149,556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研究所 | **1,659** | 123 |
| | **232,334** | 271,508 |
| 減：應收款項損失準備 | **(37,868)** | (20,817) |
| | **194,466** | 250,691 |
| **對下列公司之租賃負債：** | | |
|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5,721** | 8,932 |
| **對下列公司之貿易應付款項：** | |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 **192,844** | 60,589 |
|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 | **1,502** | 1,502 |
|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 **18** | 18 |
|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19** | 7 |
|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7,300** | – |
| | **201,683** | 62,116 |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 (c) 與關聯方之結餘(續)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對下列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 | | |
|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11,282** | 13,134 |
|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 | **3,677** | 7,790 |
| 張軍先生 | **938** | 938 |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 **86,958** | 128,348 |
| | **102,855** | 150,210 |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0日至360日的信貸期內到期，並且無抵押。有關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b)(iii)。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撥備淨額為人民幣981,000元(二零二三年：減值損失轉回淨額人民幣 1,084,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於發票日期起0日至90日的信貸期內到期，並且無抵押。

應付關聯方的租賃負債為免息但以實際年利率5%計息，並且每六個月結算。

關聯方之其他應收／應付款項均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撥備淨額為人民幣17,05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74,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各董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層(含首席財務官及總經理等)。就職工服務已付或應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薪金及費用 | **7,843** | 8,465 |
| 酌情花紅 | **4,636** | 5,691 |
| 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及社會保險成本 | **1,071** | 1,219 |
| | **13,550** | 15,375 |

## 31 附屬公司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 發行／繳足資本詳情 |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直接／間接 | 主要業務 |
|---|---|---|---|---|---|---|
| Hilong Energy Holding Limited | 英屬維爾京群島，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 | 2美元 | 100% | 100% | 直接 | 投資控股 |
| 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 中國，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四日 |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分銷油氣設備 |
| 海隆石油鑽具(無錫)有限公司 | 中國，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日 | 3,600,00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
| 上海博騰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 中國，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製造及分銷耐磨帶物料 |
| Hilong Investment Ltd. | 馬來西亞，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三日 | 10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投資控股 |
| 上海海隆石油管材研究所 | 中國，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研發製造油氣設備的技術 |
| Hilong Petroleum Pipe Company LLC | 阿佈扎比，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 1,000,000迪拉姆 | 100% | 100% | 間接 |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
| 上海海隆石油鑽具有限公司 | 中國，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
| Hilong Petropipe Co., Ltd. | 加拿大，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 100加元 | 100% | 100% | 間接 | 分銷油氣設備 |
| 海隆能源有限公司 |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 | 1港元 | 100% | 100% | 間接 | 投資控股 |
| 海隆石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六日 |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Hilong USA LLC | 美國，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九日 | 1,030,00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油氣設備貿易 |

## 31 附屬公司(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 發行／繳足資本詳情 |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直接／間接 | 主要業務 |
|---|---|---|---|---|---|---|
| Hilong Oil Service Ltd. | 馬來西亞,<br>二零零九年三月四日 | 5,000,00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Ecuador CIA.Ltd. | 厄瓜多爾共和國,<br>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八日 | 20,000,000<br>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上海海隆複合管製造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 | 人民幣<br>2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
|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Nigeria Ltd. | 尼日利亞,<br>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 | 30,000,000<br>奈拉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上海海隆石油化工研究所 | 中國,<br>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 | 人民幣<br>1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管道技術研發 |
| Trade House Hilong-Rus Co. Ltd. | 俄羅斯,<br>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 300,000<br>盧布 | **100%** | 100% | 間接 | 油氣設備貿易 |
|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Pakistan (Pvt.) Ltd. | 巴基斯坦,<br>二零一三年四月四日 | 5,000,000<br>巴基斯坦盧比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 | 10,000港元 | **70%** | 7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海隆海洋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 10,000港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Hilong USA Holding Corp. | 美國,<br>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一日 | 1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投資控股 |
| Hilong Drilling & Engineering Service Limited (前稱「Oriental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Ltd.」) | 馬來西亞,<br>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 1,00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Albania SHPK | 阿爾巴尼亞,<br>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 3,000,000<br>阿爾巴尼亞列克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31 附屬公司(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 發行／繳足資本詳情 |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直接／間接 | 主要業務 |
|---|---|---|---|---|---|---|
| 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二日 | 人民幣<br>5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海隆石油產品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 | 人民幣<br>15,000,000元 | **70%** | 70% | 間接 | 提供海洋設計服務 |
| Hilong Petroleum Technical Services Nigeria Limited | 尼日利亞,<br>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 5,000,000<br>奈拉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Perú S.A.C. | 秘魯,<br>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 3,000新索爾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Hilong Oil Service DMCC | 阿聯酋迪拜,<br>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 160,000迪拉姆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上海鑽貝才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 人民幣<br>2,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油氣設備分銷及交易 |
| 海隆能源技術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 人民幣<br>8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Hilong Offshore (M) SDN. BHD | 馬來西亞,<br>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 100林吉特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OHJV SDN.BHD | 馬來西亞,<br>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 1,000林吉特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Oil Equipment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俄羅斯,<br>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 | 10,000盧布 | **100%** | 100% | 間接 | 分銷油氣設備 |
| 海隆石油集團(上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 人民幣<br>5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管道技術研發 |
| Ocentra Offshore Pte. Ltd. *(附註a)* | 新加坡,<br>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 200,00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31 附屬公司(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 發行／繳足資本詳情 |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直接／間接 | 主要業務 |
|---|---|---|---|---|---|---|
|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Ukraine LLC | 烏克蘭,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 50,000美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海隆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附註c)* | 中國,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 人民幣 1,000,000元 | **90%** | 9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Drilling Technolog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Drilling Technology**」) | 俄羅斯,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九日 | 5,000,000盧布 | **100%** | 100% | 間接 |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
| 海隆石油工程(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人民幣 50,000,000元 | **90%** | 9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Ocean Oil Service (IA) | 沙迦酋長國, 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 | 無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Oriental Oil Service Ltd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俄羅斯,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 10,000盧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海隆石油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Service Center Hilong Petroleum Technology" (前稱「Service Center Hilong Petroleum Technolog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俄羅斯,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 10,000,000盧布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Botn Rus LLC | 俄羅斯, 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 | 10,000盧布 | **100%** | 100% | 間接 | 油氣設備貿易 |
| Metal Technology Co., Limited (「**MTC**」) *(附註b)* | 俄羅斯,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 10,000盧布 | **100%** | 100% | 間接 | 油氣設備貿易 |
| Hilong Offshore Construction (Thailand) Ltd | 泰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 51,000泰銖 | **100%** | 100%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宸星石油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 –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31 附屬公司(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 發行／繳足資本詳情 |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直接／間接 | 主要業務 |
|---|---|---|---|---|---|---|
| Hilong Oil Service and Engineering Brazil LTDA | 巴西，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 500,000美元 | 100% | –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海隆船運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 | 10,000港元 | 100% | –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LLC「Longhai Oil Service」 | 白俄羅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 100,000白俄羅斯盧布 | 100% | –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Hilong Energy Engineering (B) Sdn Bhd | 汶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100汶萊元 | 100% | – | 間接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
| HeTech Equipment (Tianjin) Co., LTd*(附註d)* | 中國，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 人民幣70,000元 | 100% | – | 間接 | 提供油田服務 |

* 上述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的法律形式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a)：*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Ocentra Offshore Pte. Ltd.的額外49%股權，將其股權增至100%。額外49%權益的代價3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01,000元)以現金支付。金額人民幣7,491,000元(即Ocentra Offshore Pte. Ltd.的淨負債賬面值的比例份額)已轉撥自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增加與已付代價的差額人民幣9,692,000元已借記至資本公積。

*附註(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TC的全部股權由本集團一名俄羅斯的財務僱員(「**代名人股東**」)持有。本集團透過與代名人股東訂立合同安排(「**合作協議**」)取得對MTC的控制權，該合同安排並無屆滿日期。

根據合作協議，代名人股東將根據本公司於俄羅斯間接全資附屬公司Drilling Technology的指示管理MTC，包括對MTC章程文件作出任何修訂、MTC的重組及清盤、委任或罷免MTC的管理層、增加或減少MTC的股本，及批准MTC的重大交易或關聯方交易。此外，MTC的代名人股東已授予Drilling Technology獨家及不可撤銷的權利，可隨時以10,000盧布向代名人股東購買MTC的全部股權。此外，代名人股東同意，未經Drilling Technology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MTC的股權或宣派任何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Drilling Technology及Trade House Hilong-Rus Co.(「**Hilong-Rus**」)與代名人股東訂立協議，據此，代名人股東同意將MTC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Drilling Technology及Hilong-Rus(「**MTC轉讓事項**」)。

MTC轉讓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完成，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完成必要的政府存檔。

*附註(c)：* 於該附屬公司的90%股權由本集團一名員工以信託方式持有。

*附註(d)：* 於該附屬公司的股權由本集團一名員工以信託方式持有。

## 32 出售附屬公司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誠如附註34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其於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100%股權。目標集團於出售日期的淨資產(已失去對有關資產的控制權)如下：

| | 人民幣千元 |
|---|---|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附註6)* | 264,361 |
| 使用權資產*(附註7)* | 10,033 |
| 無形資產*(附註8)* | 59,100 |
|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附註9)* | 51,88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10)* | 15,055 |
| 存貨 | 187,990 |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3.3(i))* | 71,944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664,027 |
| 預付款項 | 109,44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8,578 |
| 租賃負債*(附註28)* | (3,328)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58,457)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10)* | (11,223)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87,581) |
| 遞延收益 | (8,547) |
| 合同負債 | (37,132) |
| 借款*(附註28)* | (148,000) |
| 已出售淨資產 | 828,140 |

代價：

| | 人民幣千元 |
|---|---|
| 已收現金 | 700,000 |
| 總代價 | 700,000 |

出售附屬公司的損失：

| | 人民幣千元 |
|---|---|
| 已收代價 | 700,000 |
| 已出售淨資產 | (828,140) |
| 非控制性權益 | 64,035 |
|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累計外幣折算差額至損益 | (79,696) |
| 出售附屬公司的損失 | (143,801) |

出售損失已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附註34)。

| | |
|---|---|
|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 |
|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 700,000 |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8,578) |
| | 451,422 |

## 33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br>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3,729,429** | 3,729,429 |
| **流動資產**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545,484** | 341,311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501,894** | 326,771 |
| －應收其他關聯方款項 | | **43,590** | 13,899 |
| －應收第三方款項 | | **–** | 64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9,261** | 8,543 |
| | | **554,745** | 349,854 |
| **總資產** | | **4,284,174** | 4,079,283 |
| **權益** | | |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股本及儲備** | | | |
| 普通股 | *16* | **141,976** | 141,976 |
| 其他儲備 | *附註(a)* | **1,175,749** | 1,221,838 |
| 留存收益 | *附註(a)* | **79,951** | 19,597 |
| **總權益** | | **1,397,676** | 1,383,411 |
| **負債** | | | |
| **流動負債** | | | |
| 借款 | | **2,261,082** | 2,234,333 |
| 其他應付款項 | | **625,416** | 461,539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481,433** | 430,720 |
| －應付第三方款項 | | **143,983** | 30,819 |
| **總負債** | | **2,886,498** | 2,695,872 |
| **總權益及負債** | | **4,284,174** | 4,079,283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核，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張軍　　董事：曹宏博

## 33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本公司儲備變動

| | 留存收益<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69,225 | 1,221,838 |
| 本年度虧損 | (49,628) |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597 | 1,221,838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9,597** | **1,221,838** |
| 本年度利潤 | **14,265** | **–** |
| 購股權屆滿時轉讓 | **46,089** | **(46,089)**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9,951** | **1,175,749** |

## 34 已終止經營業務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售提供管道技術與服務及提供塗層服務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關聯公司)(「**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本集團的提供管道技術與服務及提供塗層服務業務，包括多功能塗料和塗層服務，為中國及海外市場的石油和天然氣鑽探和輸送過程中使用的各種管道提供檢查服務和維護服務(代表海隆管道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的股權)。海隆管道工程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根據協議條款和約定，對價為人民幣700,000,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出售事項於本集團失去目標集團控制權時已告完成。

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載於下文。

## 34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 | 附註 |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期間<br>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附註*) | | 371,368 |
|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附註*) | | – |
| 毛利 | | 371,368 |
| 銷售及營銷成本 | | (39,349) |
| 行政開支 | | (109,386) |
| 研發開支 | | (31,997) |
|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撥備淨額 | | (12,571) |
| 其他收益 | | 3,555 |
| 其他損失－淨額 | | (15,733) |
| 經營利潤 | | 165,887 |
| 財務收入 | | 1,585 |
| 財務成本 | | (4,399) |
| 財務成本－淨額 | | (2,814) |
| 享有聯營企業的利潤份額 | | 3,000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 166,073 |
| 應佔所得稅費用 | | (46,477)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後利潤 | | 119,596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出售附屬公司的損失 | *32* | (143,801)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間虧損 | | (24,205)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間(虧損)／利潤歸屬於： | | |
| －本公司所有者 | | (34,510) |
| －非控制性權益 | | 10,305 |
| | | (24,205) |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與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間的公司間交易與已終止經營業務進行對銷，因為本集團預計持續經營業務與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間的交易將在出售後繼續進行，及因此須按持續基準呈列持續經營業務的業績。

## 34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 | 附註 | 二零二三年<br>一月一日至<br>二零二三年<br>十一月二十八日<br>期間<br>人民幣千元 |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間虧損** | | |
| **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 | |
| 財務收入： | | |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 (1,585) |

## 34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 | 附註 |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期間<br>人民幣千元 |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間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 | |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 | | 138 |
| 短期租賃開支 | | 6,781 |
| 應佔所得稅費用： | | |
| 當期所得稅 | | 39,459 |
| 遞延所得稅 | | 7,018 |
| | | 46,477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 | (57,620) |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 | (43,709) |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 | 7,279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 | (94,050) |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綜合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述如下：

| 綜合業績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二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一年<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a))* | 二零二零年<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a))*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 收入 | **4,668,332** | 4,251,531 | 3,072,915 | 2,916,922 | 2,623,037 |
| 毛利 | **1,121,765** | 915,466 | 685,130 | 898,319 | 693,983 |
| 毛利率 | **24.0%** | 21.5% | 22.3% | 30.8% | 26.5% |
| 經營利潤／(虧損) | **371,771** | 434,509 | 465,398 | 460,347 | (144,233) |
| 經營毛利／(損)率 | **8.0%** | 10.2% | 15.1% | 15.8% | (5.5%) |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
| 年度利潤／(虧損) | **30,072** | 171,531 | 110,394 | 47,595 | (298,697) |
| 利潤／(虧損)歸屬於： | | | | | |
| 本公司所有者 | **28,275** | 148,665 | 105,616 | 44,249 | (298,806) |
| 非控制性權益 | **1,797** | 22,866 | 4,778 | 3,346 | 109 |

| 綜合資產、權益及負債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二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一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b))* |
| **資產**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2,911,691** | 2,817,366 | 3,280,453 | 2,988,364 | 3,277,039 |
| 流動資產 | **5,166,030** | 5,140,557 | 4,611,607 | 4,083,442 | 4,093,318 |
| 總資產 | **8,077,721** | 7,957,923 | 7,892,060 | 7,071,806 | 7,370,357 |
| **權益及負債** | | | | | |
| 總權益 | **3,259,124** | 3,329,005 | 3,317,902 | 3,042,827 | 3,118,298 |
| 非流動負債 | **131,675** | 234,063 | 2,706,052 | 2,520,824 | 127,553 |
| 流動負債 | **4,686,922** | 4,394,855 | 1,868,106 | 1,508,155 | 4,124,506 |
| 總負債 | **4,818,597** | 4,628,918 | 4,574,158 | 4,028,979 | 4,252,059 |
| 總權益及負債 | **8,077,721** | 7,957,923 | 7,892,060 | 7,071,806 | 7,370,357 |

*附註(a)：*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載，本集團的提供管道技術與服務及提供塗層服務業務(包括多功能塗料和塗層服務，為中國及海外市場的石油和天然氣鑽探和輸送過程中使用的各種管道提供檢查服務和維護服務)已自二零二三年起終止營運。此等業務於過往年度並無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已重新呈列，以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列示。為了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並無就此重列。

*附註(b)：* 於上一年度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若干資產及若干負債由流動重新分類為非流動，或由非流動重新分類為流動。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綜合資產負債表已重新呈列，以說明重新分類的影響。為了股東的利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並無就此重列。